

普通股股票代碼：3705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YUNGSHIN Global Holding Corporation

2018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四月廿二日 刊印

查詢本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yungshingroup.com>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簡 志 維

職 稱：副總經理

聯 絡 電 話：(04)2258-2382 分機：115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or@yungshingroup.com

代 理 發 言 人：吳如意

職 稱：經 理

聯 絡 電 話：(04)2258-2382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or@yungshingroup.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聯 絡 地 址：台中市西屯區市政路 402 號 25 樓之 1

電 話：(04)2258-2382 【代表號】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股 務 代 理 公 司：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 B1

網 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 話：(02)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 證 會 計 師：洪淑華、王玉娟

事 務 所 名 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 址：<http://www.pwc.tw>

電 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yungshingroup.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4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5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5
七、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6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37
肆、募資情形	38
一、資本及股份	38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41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1
伍、營運概況	42
一、業務內容	4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1
三、從業員工	58
四、環保支出資訊	59
五、勞資關係	62
六、重要契約	63
陸、財務概況	64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7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12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61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評估	161
一、財務狀況	161
二、財務績效	161
三、現金流量	16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6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62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62
七、其他重要事項	163
捌、特別記載事項	16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6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7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公司股票情形	171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71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71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永信集團自設立以來，即專注於醫藥健康產業發展，並於1980年代逐步展開全球佈局。為追求企業永續發展，因應日益激烈的全球競爭，永信集團於2011年由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依企業併購法以股份轉換方式，設立本公司-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主導集團全球佈局發展。藉由集團各公司在產業上中下游整合與水平擴張策略，以邁向世界學名藥領導廠商之一為集團目標。

永信集團目前在健康產業佈局完整，集團事業已涵蓋產業上游的原料藥與中間體、產業中游的人用藥、動物用藥與保健食品產製以及產業下游的相關製品銷售。

一、2018年度營運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2018年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收入計新台幣7,513,686仟元，營業毛利計新台幣3,434,963仟元，毛利率為45.72%，營業費用計新台幣2,632,801仟元，稅後淨利計新台幣685,252仟元，合併總損益新台幣701,982仟元，每股盈餘為2.64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於2018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因此無預算達成情形可茲提報。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2017年	2018年
營 業 收 入	6,622,635	7,513,686
營 業 毛 利	2,707,264	3,434,963
營 業 損 益	522,787	802,162
稅 前 淨 利	621,094	933,167
稅 後 淨 利	467,573	685,252

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2017年	2018年
資 產 報 酬 率 (%)	4.81	6.45
股 東 權 益 報 酬 率 (%)	7.77	11.2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3.31	35.03
純 益 率 (%)	7.06	9.12
每 股 盈 餘 (元)	1.93	2.64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以投資為專業，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故並無投資研發支出。

二、2019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與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永信集團目前在醫藥健康產業佈局完整，集團事業已涵蓋產業上游的原料藥與中間體之研發、產業中游各項製劑生產以及產業下游的相關製品銷售，並以成為世界學名藥領先公司之一為發展目標。2019年將持續推展的重要策略如下：

1.深耕學名藥的領導品牌

永信集團專注於學名藥市場已具有60年經驗，在全球主要學名藥市場具有多年經營實績。轉型投資控股公司型態，將利用與其他藥廠的聯盟、合併及收購等方式，以提高企業競爭力及增加市場占有率。

2.掌控原料藥供應源頭

在學名藥市場高度成本競爭環境下，掌握原料藥的研發製造供應，為學名藥廠生存發展重要元素。永信集團於發展早期即投入原料藥之研發與生產，目前在台灣與中國設有原料藥之研發與生產事業，將利用合作、投資、合併及收購等方式，持續增加原料藥品項與產能擴充。

3.佈局國際 開拓全球市場

永信集團於1985年起致力於國際市場之拓展，集團目前已在台灣、中國、美國、馬來西亞、越南、日本設有製造廠，供應當地與全球市場所需，並於東南亞、美國、中國、日本設立銷售據點，未來將著重於歐洲以及於南美洲、非洲等新興市場佈局。

4.創新研發 關懷全人健康

永信集團為台灣學名藥之領導品牌，多年來以服務、誠信、創新之企業精神堅守製藥本業，至今已發展成為全方位跨國性製藥及健康科技集團，除了繼續恪守製造高品質藥品的理念，對於研發新藥與創新對人類健康有益的解決方案也是永信責無旁貸的使命，因此永信集團持續研發長期重症治療用藥、支持獎勵醫藥研究，對於老人照護、健康休閒、保健與醫學美容等全人健康關懷更是積極投入，以實現「護衛健康、創造美麗與傳遞快樂」的品牌願景。

永信集團發展除著眼於企業永續發展，更經由「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永信松柏園老人養護中心」、「永信杯全國排球錦標賽」等，作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的平台。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為產業投資控股公司型態，以投資為專業，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無銷售數量之預測。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本公司為產業投資控股公司型態，以投資為專業，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無制定產銷政策。

(四)外部競爭環境影響

我國生技產業目前面臨外在競爭威脅包括：

- 1.亞洲生技發展主要國家大力吸引跨國醫藥公司投資設廠，成為我國主要競爭對手。
- 2.各國積極爭取生技人才，我國吸引國外生技人才的措施不足。

- 3.我國生技原料多來自於國外，原料自主性低，數量供應掌握度困難，價格常有大幅波動，增添國內廠商營運風險。
- 4.跨國醫藥公司併購案件增多，增添市場佈局的難度。

面對以上外在經營環境威脅，永信集團除對內持續強化體質，提昇競爭力，對外則將不斷尋求併購機會，拓展集團規模。

(五)法規環境影響

- 1.各國藥價調整將壓縮學名藥廠的獲利空間。
- 2.各國藥品查驗登記法規日趨嚴苛，新產品上市進度延遲，增加產品上市銷售風險。
- 3.國內2015年全面實施PICs GMP標準，與國際法規接軌，有利於加強國際市場之擴展。

(六)總體經營環境影響

各國因醫改政策及降低政府財政負擔醫療支出，美國、日本以及亞洲新興國家政府極力推廣使用學名藥政策；加上各國人口老化速度加快，人口結構呈現失衡狀態，未來各國慢性處方藥、抗癌用藥等需求量將漸增，而且治療或預防身心機能失調及抗老化之藥物產品也將日益受到重視。而永信集團在東南亞、美國、中國、日本皆已佈局多年，將有助於永信集團全球學名藥銷售。

感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對於本公司的支持與鼓勵，也期盼各位股東能繼續給予指導與建議。本公司將以企業永續發展與穩定股利政策與各位股東分享經營的成果。

董事長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100年1月3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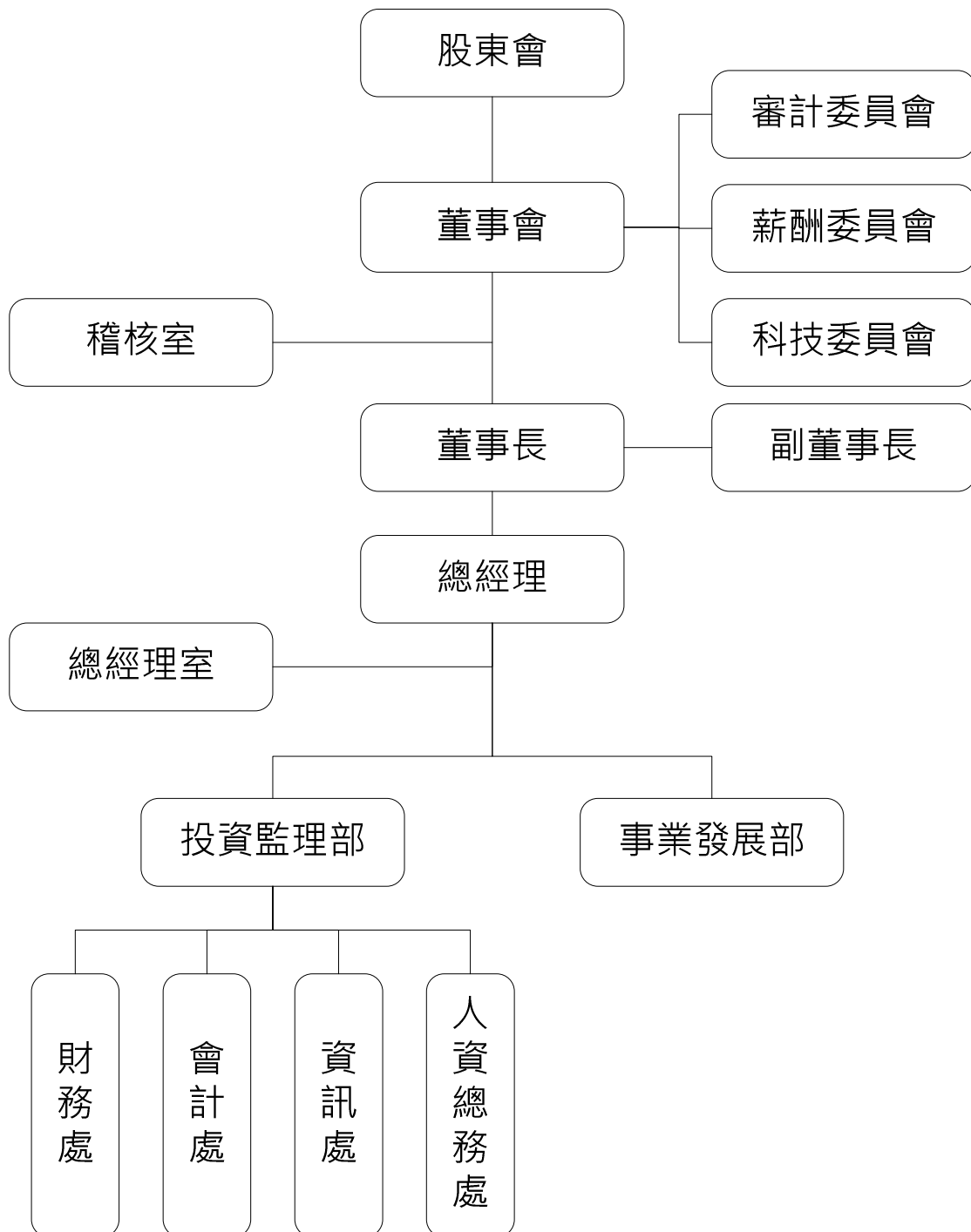
年 度	重 要 紀 事
民國100年	1月3日本公司由「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股份轉換方式新設成立，並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永信藥品成為本公司直接控股子公司。 9月8日本公司向子公司「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購買所持有「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恩達生技成為本公司第二家直接控股子公司。 1月子公司永信藥品榮獲2011年製藥業「台灣第一品牌」。
民國101年	3月本公司經第三地境外公司，於日本新設立子公司「永信株式會社」。
民國102年	2月子公司永信藥品榮獲第一屆中堅企業廠商。 3月進行集團投資架構重組，將境外公司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YSP USA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YSP SEA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YSP OVERSEA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進行合併，並以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為存續公司。 3月本公司投資取得鴻諭生技股份有限公司57.14%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以藥物動力學為基礎的試驗研究，並經營委託研發服務。 7月本公司投資取得CHEMIX INC. 100%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藥品販賣。
民國103年	2月子公司CHEMIX INC. (以下簡稱CMX)與日本法人株式會社 JAPAN ANTIBIOTIC CORP. (以下簡稱JAC) 正式簽署營業權讓渡合約，由CMX收購JAC所有業務，並由CMX接手原本JAC台中韓印等國家的進口原料代理權與銷售客戶通路。 3月子公司永信藥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成為江蘇省首家片劑藥品進入美國市場的企業，將所生產的600多公斤阿昔洛韋片銷往美國。
民國104年	6月子公司永信藥品將長期股權投資「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100%股權及相關營業之資產及負債，分割讓予新成立之「永信福爾摩沙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永信福爾摩沙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100%持股子公司。
民國105年	4月子公司永信藥品佈局動物保健領域，投資取得「碩騰生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並更名為「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5月本公司簡化組織架構，提昇管理效率，與100%持股之子公司永信福爾摩沙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並概括承受永信福爾摩沙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所持有之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100%股權。 11月子公司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配合集團策略規劃，結束經營並辦理解散清算。
民國106年	1月子公司永信藥品動物用品相關業務整併至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整合集團國內動保事業與資源。 3月成立子公司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設立於中國江蘇省昆山市小核酸基地生物醫藥產業園區內，為一家臨床CRO公司，進行臨床研究方案、生物樣品分析、生物統計、臨床監查在內的全套臨床試驗/生物等效性 (BE) 試驗服務。
民國107年	1月子公司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簡稱新三板掛牌)。 9月集團組織架構調整，YSP JAPAN INVESTMENT CO., LTD. 清算完成，本公司所持有之被控股公司異動為16家。

※ 更多公司沿革相關資訊請上本公司網站，網址請詳封面。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架構圖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組織架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單 位	主要職責
稽 核 室	公司稽核計劃之編擬、執行及查核缺失改進並協助董事會查核公司及子公司整體之營運活動，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確保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
總經理室	協助經營目標之推動，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其他會議會務之辦理，規章制度、核備契約之維護管理，專案推動之管理。
事業發展部	研擬集團產品及市場發展策略，進一步達到集團資源整合及分工之溝通。集團投資事業產品之生產及研發資源整合督導。收購或新創互補之產品或投資事業(獨資或合資)之評估或執行。既有投資事業之合併、分割或撤資之評估或執行。
投資監理部	下設財務處、會計處、資訊處、人資總務處，負責擬定財務、會計、資訊、人資等策略、制度及相關業務之辦理，對各區域投資事業進行營運績效監理、資源整合，符合上市公司法令遵循之業務。
財務處	健全集團事業財務體制，集團事業資金規劃與運作及風險管理、稅務規劃、股權規劃與管理，股務作業之處理。財產管理與產險作業之處理及對各區域投資事業財務管理功能之監理及督導。
會計處	集團各關係企業會計制度、會計政策之制定及財務報表核閱，財會風險控管，對各區域投資事業會計管理功能之監理及督導。
資訊處	集團事業資訊應用系統及管理，網路及資安之規劃與稽核，資訊策略擬定與制度規劃。優化與整合集團事業資訊平台。對各區域投資事業資訊管理功能之監理、督導及資訊系統之推廣。
人資總務處	集團事業人力資源整合及人力發展規劃、人事行政業務辦理、薪酬委員會議事運作、對各區域投資事業人力資源功能之監理及督導。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資料：

董事(含獨立董事)資料一

108年4月22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註2)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1)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李芳全	男	105.06.22	3年	99.06.09	10,439,344	3.92%	10,492,344	3.94%	1,369,322	0.51%	0	0%	1.美國明尼蘇達大學藥物化學研究所博士。 2.中國政法大學知識產權法學研究所博士。 3.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永日化學工業(股)公司、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永信株式會社、CHEMIX INC.、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永鴻國際生技(股)公司等公司董事。 4.永甲興業(股)公司監察人。	1.本公司(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長。 2.YSP INTERNATIONAL CO., LTD.、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江蘇德芳醫藥科技有限公司、香港永信有限公司、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公司、CARLSBAD TECHNOLOGY, INC.、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長。 3.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永日化學工業(股)公司、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永信株式會社、CHEMIX INC.、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永鴻國際生技(股)公司等公司董事。 4.永甲興業(股)公司監察人。	副董事長 董事 董事	李玲津 李芳信 李芳裕	姊弟 兄弟 兄弟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註2)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1)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 事	中華民國	李玲津	女	105.06.22	3 年	99.06.09	13,968,268	5.24%	14,453,368	5.42%	0	0.00%	0	0%	實踐大學	1. 本公司(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2.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副董事長、總經理 3. 永甲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4. 世信生物科技(股)公司副董事長。 5. 永鴻國際生技(股)公司、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江蘇德芳醫藥科技有限公司、香港永信有限公司、YSP INTERNATIONAL CO., LTD.、CARLSBAD TECHNOLOGY, INC.、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KUMPULAN YSP (M) SHD BHD、Y.S.P. INDUSTRIES (M) SDN BHD 等公司董事。	董 事 長 董 事 董 事	李芳全 李芳信 李芳裕	姊弟 姊弟 姊弟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註2)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1)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 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 事	中華 民國	李芳裕	男	105.06.22	3 年	105.06.22	7,986,918	3.00%	7,986,918	3.00%	3,218,682	1.21%	0	0%	中國醫 藥大學 藥物化 學研究 所博士	1.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 司、CHEMIX INC、永 信株式會社、永鴻國 際生技(股)公司、財團 法人永信李天德醫藥 基金會等董事長。 2.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 (股)公司、永甲興業 (股)公司、世信生物科 技(股)公司、YSP INTERNATIONAL CO., LTD.、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CARLSBAD TECHNOLOGY, INC.、永信藥品工業 (昆山)股份有限公 司、上海永日藥品貿 易有限公司、佑康貿 易(上海)有限公司、江 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 公司、江蘇崇信醫藥 科技有限公司、香港 永信有限公司、智晶 光電(股)公司、財團法 人拓凱教育基金會董 事 3. 財團法人臺灣省永信 社會福利基金會、財 團法人杏園基金會等 常務董事。 4. 旭東機械工業(股)公 司監察人。	董 事 長 副董事長 董 事	李芳全 李玲津 李芳信	兄弟 姊弟 兄弟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註2)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1)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 事	中華民國	李芳信	男	105.06.22	3 年	99.06.09	11,260,832	4.23%	11,260,832	4.23%	3,423	0.00%	0	0%	美國西太平洋大學企管博士	1.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 總裁暨集團董事經理。 2. 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 3.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永鴻國際生技(股)公司、YSP INTERNATIONAL CO., LTD.、CARLSBAD TECHNOLOGY, INC.、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江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公司、香港永信有限公司、永信株式會社、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ALPHA ACTIVE INDUSTRIES SDN BHD 等公司董事。 4. CHEMIX INC.監察人 5. Y.S.P. INDUSTRIES(M) SDN BHD、KUMPULAN YSP (M) SDN BHD、YUNG SHIN PHILIPPINES INC、MYANMAR YUNG SHIN PHARMA. LTD.、Y.S.P. CAMBODIA PTE LTD.、PT YUNG SHIN PHARMACEUTICAL INDONESIA、PT YSP INDUSTRIES INDONESIA、Y.S.P. INDUSTRIES (VIETNAM) CO., LTD.ZXAC SUN TEN PHARM. MFG (M) SDN BHD 等公司總裁。 6. YUNG SHIN PHARMACEUTICAL (SINGAPORE) PTE LTD.、SUN TEN (S) PTE LTD.、SUN TEN SOUTHEAST ASIA HOLDING PTE LTD、Y.S.P. SAH INVESTMENT PTE LTD.等公司常務董事。	董 事 長 副董事長 董 事	李芳全 李玲津 李芳裕	兄弟 姊弟 兄弟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註2)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1)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 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 事	中華民國	林盟弼	男	105.06.22	3 年	102.06.11	10,796,576	4.05%	5,923,326	2.22%	0	0.00%	2,656,000	1.00%	東海大學會計系畢	1. 汶山企業公司董事長 2.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公司、立達鋼鐵公司、大甲鐵材公司、新林記股份有限公司、YSP INTERNATIONAL CO., LTD.、CARLSBAD TECHNOLOGY, INC. 等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許恩得	男	105.06.22	3 年	105.06.22	0	0.00%	0	0.00%	0	0.00%	0	0%	國立臺灣大學會計系博士	1. 東海大學會計學系教授。 2.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正新橡膠工業(股)公司、康聯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車王電子(股)公司等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林坤賢	男	105.06.22	3 年	105.06.22	0	0.00%	0	0.00%	0	0.00%	0	0%	逢甲大學財經法研所碩士	1. 三信商業銀行常務(獨立)董事。 2.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永日化學工業(股)公司等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許光陽	男	105.06.22	3 年	105.06.22	0	0.00%	0	0.00%	0	0.00%	0	0%	日本國立九州大學藥學博士	1. 台北醫學大學教授。 2.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瑩碩生技醫藥(股)公司等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沙晋康	男	105.06.22	3 年	105.06.22	4,630	0.00%	4,630	0.00%	0	0.00%	0	0%	美國康奈爾大學化學研究所博士	1. 有化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2.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註1：本公司於100.01.03由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依企業併購法以股份轉換成立，第一屆董事、監察人於99.06.09選任，任期為99.06.09至102.06.08。

註2：本屆(第三屆)董事(含獨立董事)於105.06.22選任，任期為105.06.22至108.06.21。

(二)董事(含獨立董事)資料二：

108年4月22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 官 、 檢 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與 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 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商 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李芳全	✓	✓	✓						✓		✓		✓	✓	0
李玲津			✓						✓		✓		✓	✓	0
李芳裕	✓	✓	✓						✓		✓		✓	✓	0
李芳信	✓		✓						✓		✓		✓	✓	0
林盟弼			✓	✓				✓	✓		✓	✓	✓	✓	0
許恩得	✓			✓	✓	✓	✓	✓	✓	✓	✓	✓	✓	✓	3(註1)
林坤賢		✓	✓	✓	✓	✓	✓	✓	✓	✓	✓	✓	✓	✓	2(註1)
許光陽	✓			✓	✓	✓	✓	✓	✓	✓	✓	✓	✓	✓	1(註1)
沙晋康	✓		✓	✓	✓	✓	✓	✓	✓	✓	✓	✓	✓	✓	0(註1)

註1：依105.11.09金管證發字第1050040683號規定，獨立董事兼任本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視同為一家，不計入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之家數。

註2：打“✓”者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8年4月22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 經 理	美國	尹國魂	男	106.06.01	0	0.00%	0	0.00%	0	0.00%	西密西根大學 財務碩士	1.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2.CARLSBAD TECHNOLOGY, INC. 總經理	無	無	無
副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簡志維	男	106.08.08	10,000	0.00%	0	0.00%	0	0.00%	陽明大學 藥理學碩士	1.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鴻 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董 事。 2.永信株式會社監察人。	無	無	無

(四)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7年度
單位：股/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 D、E、F及G等 七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 金(B)		董事酬勞(C) (註1)		業務執行費用 (D)(註2)				薪資、獎金 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註3)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董事長	李芳全																					
董 事	李玲津 李芳信 李芳裕 林盟弼 許恩得 沙晉康 許光陽 林坤賢	7,580	14,924	0	0	14,906	14,906	2,637	3,864	3.58	4.80	0	7,296	0	0	0	0	0	0	3.58	5.84	0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																						

註1：董事酬勞發放金額為擬議數。

註2：業務執行費用含座車、房屋租賃費用、出席會議車馬費。

註3：員工酬勞發放金額為擬議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低於2,000,000元	許恩得、沙晉康、許光陽、林坤賢	許恩得、沙晉康、許光陽、林坤賢	許恩得、沙晉康、許光陽、林坤賢	許恩得、沙晉康、許光陽、林坤賢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李芳裕、李玲津、李芳信、林盟弼	李玲津、李芳信、林盟弼	李芳裕、李玲津、李芳信、林盟弼	李芳信、林盟弼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	李玲津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李芳全	李芳全、李芳裕	李芳全	李芳全、李芳裕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0元以上	-	-	-	-
總 計	9	9	9	9

(五)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7年度
單位：股/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1)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 司以外轉投資事業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 經 理	尹國魂	10,010	10,010	0	0	1,450	1,471	610	0	610	0	1.72	1.72	0
副總經理	簡志維													

註1：員工酬勞發放金額為擬議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2,000,000元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尹國魂、簡志維	尹國魂、簡志維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2	2

(六)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7年12月31日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經 理 人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註1)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總 經 理	尹國魂	0	830	830	0.12
	副總經理	簡志維				
	會計主管	洪佳伶				
	財務主管	陳佩君				

註1：員工酬勞發放金額為擬議數。

(七)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類別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本公司		財務報告所有公司	
	107度 (註1)	106年度	107度 (註1)	106年度
董 事 酬 金	3.58	4.46	5.84	7.50
總 經 理 及 副 總 經 理 酬 金	1.72	0.90	1.72	0.90

註1：107年度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為擬議發放數，仍以實際發放金額為主。

2. 本公司董事報酬係依各董監事出席董事會之次數、責任風險及對公司貢獻等權重分配，分配之酬金總額視公司營運績效及未來風險按公司章程訂定之比例發放，由薪酬委員會審議並送交董事會決議。
3.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酬給付，係依公司章程之規定，制定薪資管理辦法及獎金及員工酬勞發給辦法，做為酬金發給之標準，獎金及員工酬勞並每年視公司營運績效調整之，由薪酬委員會審議並送交董事會決議。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董事出席情形：

107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 B/A 】(註1)	備註
董事長	李芳全	7	0	100%	
董事	李玲津	7	0	100%	
董事	李芳裕	7	0	100%	
董事	李芳信	7	0	100%	
董事	林盟弼	6	1	86%	
獨立董事	許恩得	7	0	100%	
獨立董事	林坤賢	7	0	100%	
獨立董事	許光陽	6	1	86%	
獨立董事	沙晋康	6	0	86%	

註1：實際出席(列)席率(%)以各董事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2.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因本公司已成立審計委員會，故毋須填報。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3.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開會屆次	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第三屆第十五次董事會	107.3.23	李芳全 李芳裕 李玲津 李芳信 林盟弼	2017 年董事酬勞分配提案。	因討論一般董事薪酬案。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七條利益迴避
		李芳全	2017 年董事長、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提案。	因討論李芳全董事長薪酬。	
		李芳全	2017 年度董事長、委任經理人績效獎金發放提案。	因討論李芳全董事長薪酬。	
第三屆第十六次董事會	107.5.11	李芳全	2018 年度董事長、經理人上半年獎金發放提案。	因討論李芳全董事長薪酬。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七條利益迴避
第三屆第十七次董事會	107.8.13	李芳裕 李玲津	2019 年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YSP)對關係人捐贈事宜。	因一般董事與被受贈單位為關係人。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七條利益迴避
第三屆第二十一董事會	107.11.9	李芳全	2018 年度董事長及經理人下半年獎金發放提案	因討論李芳全董事長薪酬。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七條利益迴避

開會屆次	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第三屆第二十四次董事會	108.3.22	李芳全 李芳裕 李玲津 李芳信 林盟弼	2018 年董事酬勞分配提案	因討論一般董事薪酬案。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七條利益迴避
		李芳全 李芳裕 李玲津	2018 年度董事長、委任經理人績效獎金發放提案	因討論李芳全董事長薪酬。	

4.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 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
- 落實公司治理，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依法令規範適時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董事會議事規則等；設置功能性委員會，明確賦予其職責，以強化董事會之職能。

(2)執行情形評估：

- 公司訂定核決權限劃分規則，將董事長及總經理之職責明確劃分。
- 依「公司章程」規定於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為其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
- 聘任董事會專業顧問並邀請會計師列席董事會，輔助董事對國際市場、產業知識、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強化等，以利了解公司經營管理執行狀況。
- 每月提供董事進修課程供參考，或每年舉辦董事進修課程，加強董事專業職能。
- 持營運透明之原則，於董事會議後即時將重要決議事項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B/A 】	備註
獨立董事	許恩得	7	0	100%	
獨立董事	林坤賢	7	0	100%	
獨立董事	許光陽	7	0	100%	
獨立董事	沙晋康	7	0	100%	

2.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及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三屆第十五次 2018/03/23	1. 出具2017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後同意照案通過，並呈董事會討論。 董事會決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後同意照案通過。
	2. 審閱2017年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3. 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4. 本公司資金貸與鴻諭、恩達、永信昆山案	
	5. 會計制度修正案，呈請討論。	

董事會 日期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及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三屆 第十五次 2018/03/23	6. 2017年盈餘分派暨資本公積分派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後同意照案通過，並呈董事會討論。 董事會決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後同意照案通過。
第三屆 第十七次 2018/08/13	1. 審閱2018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審計委員會決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後同意照案通過，並呈董事會討論。 董事會決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後同意照案通過。
	2. 制訂「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辦法」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後同意修正內容後通過，並呈董事會討論。 董事會決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後同意審計委員會決議。
第三屆 第二十一一次 2018/11/09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委任簽證會計師	審計委員會決議：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YSH、YSP、YHA統一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其餘公司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討論。 董事會決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後同意審計委員會決議。
	2. 修訂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	審計委員會決議：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送董事會討論。
	3.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相關辦法	
	4. 2019年度稽核計劃案	董事會決議： 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第三屆 第二十四次 2019/03/22	1. 2018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 經全體出席委員一致同意照案通過，呈送董事會討論。
	2. 本公司2018年內控聲明書	
	3. 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4. 被投資公司貸款總額度案	董事會決議： 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5.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6.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7. 2018年盈餘暨資本公積分派案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3.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4.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

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1)平時內部稽核主管得視需要直接與獨立董事聯繫，溝通情形良好。
- (2)本公司每月以電子表單就前月份查核情況及改善追蹤情形彙總報告交付獨立董事核閱。
- (3)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於定期召開之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進行稽核工作重點報告，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皆已充分溝通。
- (4)已於公司網站揭露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相關訊息。
- (5)會計師列席審計委員會進行公司財務報表查核及核閱結果的報告。

(三)董事(含獨立董事)進修之情形：

107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李芳全	107/11/19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erhad	Update on Corporate Governance and Risk Management Principles & Practice	3
董事	李玲津	107/11/21	台灣董事學會	第七屆華人家族企業論壇	3
		107/11/19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erhad	Update on Corporate Governance and Risk Management Principles & Practice	3
董事	李芳裕	107/12/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策略與關鍵績效指標	3
		107/12/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洗錢防制與法令遵循探討	3
董事	李芳信	107/11/19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erhad	Update on Corporate Governance and Risk Management Principles & Practice	3
獨立董事	許恩得	107/04/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107/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策略與執行力	3
		107/07/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法最新修正趨勢及防範內線交易	3
		107/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中國零售通路精耕實務與案例分享	3
獨立董事	林坤賢	107/01/22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1.財富管理業務商品管理 2.金錢信託實務	6
		107/10/15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二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
獨立董事	許光陽	107/03/16	花旗銀行	眺望2018 進軍國際之醫療產業專題講座	3
		107/05/24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法最新修正趨勢與解析	3
		107/10/02	社團法人台灣藥物品質協會	生物製劑之最新審查重點與藥品生命週期管理策略	3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資料基準日：108年4月22日

身分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 他公 司薪 酬委 員家 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需相 關科系 之公立 大專院 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師 或其他 與公司 業務所 需之國 家考試 及格領 有證書 之專門 職業及 技術人 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 董事	沙晋康	✓		✓	✓	✓	✓	✓	✓	✓	✓	✓	0	
獨立 董事	許恩得	✓			✓	✓	✓	✓	✓	✓	✓	✓	5	
獨立 董事	許光陽	✓			✓	✓	✓	✓	✓	✓	✓	✓	2	
獨立 董事	林坤賢		✓	✓	✓	✓	✓	✓	✓	✓	✓	✓	1	

註：打“✓”者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4人。
- (2)本屆委員任期：105年08月05日至108年06月21日，最近(107)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召集人	沙晋康	4	0	100%	
委 員	許恩得	4	0	100%	
委 員	許光陽	4	0	100%	
委 員	林坤賢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公告，各項內部控制制度依法令規範維護，並據以遵循。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 ✓		(一) 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與股務代理機構，共同負責處理股東建議及回覆股東疑義之相關問題，若有糾紛之情事則委由本公司法律顧問與提相關專家處理。 (二) 每月依據相關法令規定，申報董事、經理人、持股10%以上大股東及內部人股權異動資訊。每年召開股東會及除權(息)停止過戶後，公司依據股務代理機構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主要股東及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本公司董事會派任法人代表擔任關係企業董監事，且定期前往關係企業瞭解當地經營狀況，並藉由相關規章辦法落實執行，以確實執行風險控管。 相關規章辦法與要點如下： 1. 投資評估管理辦法：對於各投資案件之計劃、執行、進度管制、資料管制及績效檢討等作業據以有效管理。 2. 投資事業管理規則：對各具有控制能力之轉投資事業，善盡監督之責任且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 3. 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範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1)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對象僅限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40%以上之各關係企業；若資金貸與直接或間接持股40%以下之各關係企業，僅限因業務往來之需者或墊付營運資金週轉之短期融通必要者。 (2)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對象僅限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為防範及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致使投資人或公司權益受損，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以茲規範。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 ✓		(一)公司董事均在各領域有不同專長，對公司營運發展有一定助益。 (二)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對於公司營運發展設立了科技委員會之功能性委員會。 (三)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未來視需要評估訂定。	無差異 無差異 未來視需要評估訂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訂定『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辦法』，並公開揭露於本公司官網『投資人暨利害關係人專區』。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審查，係參考現行法規或主管機關對於會計師執業之相關法令或職業道德規範，作成『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如附件一），輔以該會計師事務所亦要求簽證會計師及其查核人員均需簽署『獨立聲明書』（如附件二），作為董事會定期評估審查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依據。 現行作法除用以加強董事會掌握會計師之資訊外，亦可藉以選擇專業負責且具獨立性的簽證會計師，定期對公司財務報表進行核閱或查核，以及對於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評估作業，建立良好公司治理制度以符合主管機關規範。 附件一：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 永信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 (●財務 ●稅務) 評估日期： 評估對象：●成發 ●精進 簽證會計師：徐建業、王玉娟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5">壹、獨立性要件評估（以下任一項勾選“否”者，應進一步瞭解具體事實）</th></tr> <tr> <th rowspan="2">項次</th><th rowspan="2">評核內容</th><th colspan="2">請勾選</th><th rowspan="2">備註</th></tr> <tr> <th>是</th><th>否</th></tr> </thead> <tbody> <tr> <td>01</td><td>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並無與本公司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td><td>●</td><td></td><td>會計師聲明未有此情事</td></tr> <tr> <td>02</td><td>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並無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但委託人為金融機構且為正常往來者，不在此限。</td><td>●</td><td></td><td>經查公司與所承人員未有資金借貸情事</td></tr> <tr> <td>03</td><td>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出具所報稅或協助執行財務資訊系統有效運作之確信服務報告。</td><td>●</td><td></td><td>未有所述之情事</td></tr> <tr> <td>04</td><td>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日前或最近二年內並無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td><td>●</td><td></td><td>經查董事及經理人名單未有所述之情事</td></tr> <tr> <td>05</td><td>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並無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td><td>●</td><td></td><td>提供稅務服務不影響獨立性</td></tr> <tr> <td>06</td><td>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宣傳或推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td><td>●</td><td></td><td>實施表示並無宣傳或推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本公司亦無委託該會計師宣傳或推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之情事。</td></tr> <tr> <td>07</td><td>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除依法令許可之職務外，並無代表本公司與第三卷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td><td>●</td><td></td><td>未有此代表之情事</td></tr> <tr> <td>08</td><td>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與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具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td><td>●</td><td></td><td>會計師聲明未有此情事</td></tr> <tr> <td>09</td><td>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並無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td><td>●</td><td></td><td>經查董事及經理人名單未有所述之情事</td></tr> <tr> <td>10</td><td>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收受本公司或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禮物或贈與或特別優惠。</td><td>●</td><td></td><td>會計師聲明未有此情事</td></tr> <tr> <td>11</td><td>會計師並無現受委託人或受查人之聘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酬給或擔任董事、監察人。</td><td>●</td><td></td><td>經查董事、經理人及員工名冊未有此情事</td></tr> <tr> <td>12</td><td>上市櫃公司：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非上市櫃公司：會計師並無已連續十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td><td>●</td><td></td><td>徐建業會計師預計2019年開始擔任 王玉娟會計師自2018年開始擔任</td></tr> </tbody> </table>	壹、獨立性要件評估（以下任一項勾選“否”者，應進一步瞭解具體事實）					項次	評核內容	請勾選		備註	是	否	01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並無與本公司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	●		會計師聲明未有此情事	02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並無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但委託人為金融機構且為正常往來者，不在此限。	●		經查公司與所承人員未有資金借貸情事	03	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出具所報稅或協助執行財務資訊系統有效運作之確信服務報告。	●		未有所述之情事	04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日前或最近二年內並無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經查董事及經理人名單未有所述之情事	05	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並無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	●		提供稅務服務不影響獨立性	06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宣傳或推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		實施表示並無宣傳或推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本公司亦無委託該會計師宣傳或推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之情事。	07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除依法令許可之職務外，並無代表本公司與第三卷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		未有此代表之情事	08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與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具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		會計師聲明未有此情事	09	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並無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經查董事及經理人名單未有所述之情事	10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收受本公司或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禮物或贈與或特別優惠。	●		會計師聲明未有此情事	11	會計師並無現受委託人或受查人之聘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酬給或擔任董事、監察人。	●		經查董事、經理人及員工名冊未有此情事	12	上市櫃公司：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非上市櫃公司：會計師並無已連續十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		徐建業會計師預計2019年開始擔任 王玉娟會計師自2018年開始擔任	無差異
壹、獨立性要件評估（以下任一項勾選“否”者，應進一步瞭解具體事實）																																																																												
項次	評核內容	請勾選		備註																																																																								
		是	否																																																																									
01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並無與本公司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	●		會計師聲明未有此情事																																																																								
02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並無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但委託人為金融機構且為正常往來者，不在此限。	●		經查公司與所承人員未有資金借貸情事																																																																								
03	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出具所報稅或協助執行財務資訊系統有效運作之確信服務報告。	●		未有所述之情事																																																																								
04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日前或最近二年內並無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經查董事及經理人名單未有所述之情事																																																																								
05	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並無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	●		提供稅務服務不影響獨立性																																																																								
06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宣傳或推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		實施表示並無宣傳或推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本公司亦無委託該會計師宣傳或推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之情事。																																																																								
07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除依法令許可之職務外，並無代表本公司與第三卷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		未有此代表之情事																																																																								
08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與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具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		會計師聲明未有此情事																																																																								
09	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並無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經查董事及經理人名單未有所述之情事																																																																								
10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收受本公司或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禮物或贈與或特別優惠。	●		會計師聲明未有此情事																																																																								
11	會計師並無現受委託人或受查人之聘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酬給或擔任董事、監察人。	●		經查董事、經理人及員工名冊未有此情事																																																																								
12	上市櫃公司：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非上市櫃公司：會計師並無已連續十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		徐建業會計師預計2019年開始擔任 王玉娟會計師自2018年開始擔任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貳、獨立性運作審查（以下任一項勾選“否”者，應進一步瞭解具體事實）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項次</th><th rowspan="2">評核內容</th><th colspan="2">請勾選</th><th rowspan="2">備註</th></tr> <tr> <th>是</th><th>否</th></tr> </thead> <tbody> <tr> <td>01</td><td>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重大間接利害關係而影響其公正及獨立性時，是否已迴避而未承辦？</td><td>●</td><td></td><td>未有影響其公正獨立性之委辦事項</td></tr> <tr> <td>02</td><td>會計師提供財務報表之查核、核閱、複核或專案審查並作成意見書時，除維持實質上之獨立性外，是否亦維持形式上之獨立性？</td><td>●</td><td></td><td>未發現違反獨立性情事並經會計師聲明</td></tr> <tr> <td>03</td><td>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或法人會計師事務所股東、會計師事務所、事務所關係企業及聯盟事務所，是否亦對本公司維持獨立性？</td><td>●</td><td></td><td>未發現違反獨立性情事並經會計師聲明</td></tr> <tr> <td>04</td><td>會計師是否以正直嚴謹之態度，執行專業之服務？</td><td>●</td><td></td><td>未發現違反正直情事</td></tr> <tr> <td>05</td><td>會計師是否於執行專業服務時，維持公正客觀立場，亦已避免因偏見、利害衝突或利害關係而影響專業判斷？</td><td>●</td><td></td><td>未發現違反公正客觀情事</td></tr> <tr> <td>06</td><td>會計師並無因缺乏或喪失獨立性，而影響正直及公正客觀之立場。</td><td>●</td><td></td><td>未發現違反獨立性情事並經會計師聲明</td></tr> </tbody> </table> 參、適任性評估（以下任一項勾選“否”者，應進一步瞭解具體事實）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項次</th><th rowspan="2">評核內容</th><th colspan="2">請勾選</th><th rowspan="2">備註</th></tr> <tr> <th>是</th><th>否</th></tr> </thead> <tbody> <tr> <td>01</td><td>會計師最近二年並無會計師懲戒或委員會懲戒紀錄。</td><td>●</td><td></td><td>經查金管會會計師懲戒名單未有此情事</td></tr> <tr> <td>02</td><td>會計師事務所所在處理公司審計服務上是否有足</td><td>●</td><td></td><td>實誠為所屬國際</td></tr> </tbody> </table> <table border="1"> <tbody> <tr> <td></td><td>夠的規模、資源及區域覆蓋率？</td><td></td><td></td><td>聯盟(PwC)，足以處理審計服務</td></tr> <tr> <td>03</td><td>會計師事務所是否有明確的品質控管程序？涵蓋的面向是否包括查核程序的層級和要點、處理審計問題和判斷的方式、獨立性的品質管控制檢視及對風險的管裡？</td><td>●</td><td></td><td>經詢問會計師，其內部有明確的品質控管程序，涵蓋的面向包括查核程序的層級和要點、處理審計問題和判斷的方式、獨立性的品質管控制檢視及對風險的管裡</td></tr> <tr> <td>04</td><td>會計師事務所風險管理、公司治理、財務會計及相關風險控制上是否及時通知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任何顯著的問題及發展？</td><td>●</td><td></td><td>會計師會定期與治理單位—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溝通查核風險並隨時與公司分享新法令等</td></tr> </tbody> </table> 肆、其他補充事項 說明：經評核徐建業會計師及王玉娟會計師 未有不符合獨立性標準之情事。 伍、評核審查意見 ●審查通過，建議進行委任。 ○審查有疑慮，建議不予委任／更換會計師理由說明： <table border="1"> <tbody> <tr> <td>會計主管 簽名處</td><td>張修伶</td><td>會計處主管 簽名處</td><td>郭慶芬</td></tr> </tbody> </table>	項次	評核內容	請勾選		備註	是	否	01	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重大間接利害關係而影響其公正及獨立性時，是否已迴避而未承辦？	●		未有影響其公正獨立性之委辦事項	02	會計師提供財務報表之查核、核閱、複核或專案審查並作成意見書時，除維持實質上之獨立性外，是否亦維持形式上之獨立性？	●		未發現違反獨立性情事並經會計師聲明	03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或法人會計師事務所股東、會計師事務所、事務所關係企業及聯盟事務所，是否亦對本公司維持獨立性？	●		未發現違反獨立性情事並經會計師聲明	04	會計師是否以正直嚴謹之態度，執行專業之服務？	●		未發現違反正直情事	05	會計師是否於執行專業服務時，維持公正客觀立場，亦已避免因偏見、利害衝突或利害關係而影響專業判斷？	●		未發現違反公正客觀情事	06	會計師並無因缺乏或喪失獨立性，而影響正直及公正客觀之立場。	●		未發現違反獨立性情事並經會計師聲明	項次	評核內容	請勾選		備註	是	否	01	會計師最近二年並無會計師懲戒或委員會懲戒紀錄。	●		經查金管會會計師懲戒名單未有此情事	02	會計師事務所所在處理公司審計服務上是否有足	●		實誠為所屬國際		夠的規模、資源及區域覆蓋率？			聯盟(PwC)，足以處理審計服務	03	會計師事務所是否有明確的品質控管程序？涵蓋的面向是否包括查核程序的層級和要點、處理審計問題和判斷的方式、獨立性的品質管控制檢視及對風險的管裡？	●		經詢問會計師，其內部有明確的品質控管程序，涵蓋的面向包括查核程序的層級和要點、處理審計問題和判斷的方式、獨立性的品質管控制檢視及對風險的管裡	04	會計師事務所風險管理、公司治理、財務會計及相關風險控制上是否及時通知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任何顯著的問題及發展？	●		會計師會定期與治理單位—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溝通查核風險並隨時與公司分享新法令等	會計主管 簽名處	張修伶	會計處主管 簽名處	郭慶芬	
項次	評核內容	請勾選				備註																																																																							
		是	否																																																																										
01	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重大間接利害關係而影響其公正及獨立性時，是否已迴避而未承辦？	●		未有影響其公正獨立性之委辦事項																																																																									
02	會計師提供財務報表之查核、核閱、複核或專案審查並作成意見書時，除維持實質上之獨立性外，是否亦維持形式上之獨立性？	●		未發現違反獨立性情事並經會計師聲明																																																																									
03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或法人會計師事務所股東、會計師事務所、事務所關係企業及聯盟事務所，是否亦對本公司維持獨立性？	●		未發現違反獨立性情事並經會計師聲明																																																																									
04	會計師是否以正直嚴謹之態度，執行專業之服務？	●		未發現違反正直情事																																																																									
05	會計師是否於執行專業服務時，維持公正客觀立場，亦已避免因偏見、利害衝突或利害關係而影響專業判斷？	●		未發現違反公正客觀情事																																																																									
06	會計師並無因缺乏或喪失獨立性，而影響正直及公正客觀之立場。	●		未發現違反獨立性情事並經會計師聲明																																																																									
項次	評核內容	請勾選		備註																																																																									
		是	否																																																																										
01	會計師最近二年並無會計師懲戒或委員會懲戒紀錄。	●		經查金管會會計師懲戒名單未有此情事																																																																									
02	會計師事務所所在處理公司審計服務上是否有足	●		實誠為所屬國際																																																																									
	夠的規模、資源及區域覆蓋率？			聯盟(PwC)，足以處理審計服務																																																																									
03	會計師事務所是否有明確的品質控管程序？涵蓋的面向是否包括查核程序的層級和要點、處理審計問題和判斷的方式、獨立性的品質管控制檢視及對風險的管裡？	●		經詢問會計師，其內部有明確的品質控管程序，涵蓋的面向包括查核程序的層級和要點、處理審計問題和判斷的方式、獨立性的品質管控制檢視及對風險的管裡																																																																									
04	會計師事務所風險管理、公司治理、財務會計及相關風險控制上是否及時通知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任何顯著的問題及發展？	●		會計師會定期與治理單位—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溝通查核風險並隨時與公司分享新法令等																																																																									
會計主管 簽名處	張修伶	會計處主管 簽名處	郭慶芬																																																																										

25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針對各項業務設有專責單位負責處理，並隨時召開檢討會議。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為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相關聯繫資訊均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公司網站亦設置投資人暨利害關係人專區，公告財務、股務、公司治理、活動訊息等相關資訊，並設有聯絡窗口信箱，即時處理與回應。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本公司各項股務及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		(一)本公司網站網址為www.yungshingroup.com，設有中英文版網站，由各專責單位負責定期更新網站之財務、業務及重大訊息相關資訊予股東與投資人參考。 (二)本公司依相關法令之規範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揭露財務、業務狀況及重大訊息等資訊，並同步於公司官網上揭露。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 本公司自創立以來，即以人性化管理，給予員工充分的照顧與尊重。集團各地公司均確實遵守當地勞動相關法規，對員工之福利及權益不斷地提昇，包括員工宿舍、伙食津貼、團體保險、員工子女教育獎學金、一般性健康檢查、員工旅遊、績效獎金、設勞資會議...等。 (二)投資者關係： 公司致力提升股東權益，公平對待所有股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頁揭露公司財務、業務等資訊，並設有專人管理之聯絡電話及諮詢信箱，供投資者使用，並即時處理與回覆。 透過年度股東常會，向股東報告營業成果、明年度營業計劃、未來發展策略及產業環境之影響，故截至目前為止與投資者互動狀況良好，無發生糾紛之情形。 (三)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秉持永遠誠信之經營理念，與供應商往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創造雙贏結果，重視及公平對待各利害關係人權利，並提供透明化的財務資訊，保障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之利益。 (四)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寄送課程通知或安排各董事及監察人進修，取得進修時數；每月申報進修情形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以供投資者查詢資料。 (五)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有關營運重大政策、投資、銀行融資、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等重大議案，均由權責單位依公司相關規定，評估分析後，提呈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議決，並落實監督及風險控管機制。 (六)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集團公司以「提供最佳的藥品，增進人類的健康」為目標，實踐「護衛健康、創造美麗與傳遞快樂」為集團願景。各公司分別通過美國食品藥物檢驗局(FDA)、日本厚生省(PMDA)、及我國PIC/S GMP認證藥廠與cGMP三階段確效認證...等認證，產品品質向來領先同業且廣受客戶信賴。並建立處理機制，即時處理客戶與消費者意見。 (七)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為保障董事、監察人免於因執行職務遭受第三人訴訟所引發的個人責任及財務損失，本公司已為董事、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評鑑結果仍有須加強之部分，如在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提升資訊透明度及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等層面，未來本公司將擬訂與執行各項改善措施(如:已建立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辦法以供董事會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已於公司網站揭露包含公司章程、組織架構與經營團隊等公司治理資訊)，積極提升營運的各個層面以增進公司治理有效機制，並持續落實平等對待股東以及維護股東之權益。

(六)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		(一)本集團採分工模式，各專責單位(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負責落實集團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及制度的推動及檢討。 永信集團創辦之初就已有企業社會責任的觀念，以“提供最佳藥品、增進人們健康”為使命的品牌創立「永信」，西元1978年，秉持「取之社會、用之社會」之理念，創設「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積極展開各項社會福利工作。每年舉辦「永信杯排球賽」推展全民體育增進身心健康，更能培養團結合作的精神。秉持著「永遠關心，信守託付」的理念，並結合永信藥品集團之企業資源、地區醫療體系及學術研究單位等社會各界資源、配合政府法令及各級主管機關的監督與實際經驗下，由學有專精的服務人員，完美的運作一個相當專業及十分高水準的老人養護中心，善盡照護老人之社會責任。設立「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希望藉由鼓勵專業人員對生技醫藥科學之研究，將使國內生技醫藥科技發展更上一層。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		(二)本公司透過各項會議持續宣導企業經營理念與社會責任義務，並不定期舉辦企業倫理教育訓練等。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三)本集團採分工模式，設置獨立的「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永信松柏園老人養護中心」專責致力於善盡企業社會工作之推動。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四)本公司致力提升勞動人權，訂定員工工作規則、員工酬勞、獎懲規定結合績效考核及獎金發給，提高員工工作績效並依員工績效表現核給績效獎金，保障員工權益，並讓員工分享公司利潤，與公司營運共同成長，符合企業社會責任之一環。	無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一)集團各公司經由提案改善制度，鼓勵各部門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與降低環境負荷衝擊；定期檢測高耗能設備之使用效率；及利用經處理後之生活廢水，用於周邊花草樹木之澆灌等。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二)集團各公司因應當地法令與世界環保趨勢，建置與改善環境管理相關制度，如建立廠區環境管理制度，培養同仁正確環保觀念；鼓勵同仁配合節能減碳生活態度；規劃、設計環保廠區，推廣環境綠化美化等。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三)集團各公司持續規劃及配合政府機關相關政策，進行節能設備更新，並依外部專家改善建議，逐一改善。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 ✓ ✓ ✓ ✓ ✓ ✓ ✓		(一)本公司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保障全體同仁、客戶及利害關係人之基本人權，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與「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等國際人權公約及恪守公司所在地之勞動相關法規訂定相關人事規範。且為明確規定勞資雙方之權利義務，訂定工作規則，內含勞動權益、性別工作平等、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結社自由、關懷弱勢族群、禁用童工及勞資會議等，另訂有各項人事規範辦法為員工行為之依歸及發展方向之引導，保障同仁之合法權益。 (二)本公司具申訴規範及意見交流平台，對於工作規則及勞工權益等重大議題均提勞資會議溝通，積極了解及合理滿足員工需求。 (三)秉持同仁為公司重要資產之理念，以照顧同仁健康為要，提供員工在職健康檢查，並追蹤各類健康異常項目。 (四)本公司每月定期會議與員工進行溝通，並依勞動相關法規給予員工充份的照顧與尊重。 (五)本公司設有開放之訓練申請平台，主管可視個別員工能力及特質，規劃職涯發展藍圖，安排在職進修，取得調職、升遷時之必要技能。 (六)集團各公司對於客戶或消費者有任何公司產品資訊有需求或有意見時，提供客戶申訴信箱與完善處理流程，妥善處理與回應客戶意見；並設置專業電話諮詢專線，由專業人員提供諮詢服務。 (七)集團各公司對於產品標示皆遵循各地藥政法規、食品衛生法規等。 (八)本公司重視環境與社會責任，透過透明的採購程序遴選同意誠信之廠商，定期評估適任性。 (九)本公司所有供應商應遵守本公司之誠實政策，不收禮金、不收回扣，若有違背或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本公司與集團相關單位之網站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實際情形。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等：

本集團自創立起，即以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為重要經營指標：

1.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1978年創設「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展開各項社會福利工作。

2.永信運動公園-1971年起，永信開始規劃興建鐵砧山運動公園，完全免費提供民眾使用。

3.永信杯全國排球錦標賽-永信致力提倡排球運動，為傲視全國的單項球類運動比賽。

4.松柏園老人養護中心-2001年9月「永信松柏園老人養護中心」正式落成啟用，秉持著「永遠關心，信守託付」的理念，並結合永信藥品集團之企業資源、地區醫療體系及學術研究單位等社會各界資源、配合政府法令及各級主管機關的監督與實際經驗。

5.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2004年結合專業設立「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不僅提昇國人對生技醫藥知識的認識，並藉由相關生技醫藥學術活動之宣導及鼓勵專業人員對生技醫藥科學之研究。

6.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為推動健康生活社區化，設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就近服務。

7.日間照顧服務-因應高齡化社會之需求，與落實社會福利「社區化、在地老化」原則，開發社區資源成立「日間照顧中心」，服務內容—交通接送、餐食服務、生活照顧、健康促進活動...等。

(二)消費者權益：集團各公司通過全面的品質管理系統，在各個流程環節進行嚴格的品質管理，確保提供給客戶最佳的服務與產品。

(三)人權：本公司員工無分男女、宗教、黨派，在就業機會上一律平等；公司以誠信並尊重每位員工在工作時的表現，塑造良好工作環境。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七)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 ✓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		(二)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管理階層依守則誠信經營。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於執行業務時，應遵守法令及內部控制等規範；所有員工均需簽署保密協定，對於所經管之業務、文件及客戶資料等，應負絕對保密之義務。本公司之董事會議事規則訂定，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利益迴避。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本公司已制定並執行有效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由稽核人員及外部專業人員(會計師)不定期抽查其執行情形。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本公司透過各項會議持續宣導企業經營理念-永遠誠信，並不定期舉辦教育訓練等。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本公司具申訴規範，並有專責單位處理相關事務，依辦法規定辦理。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本公司對於申訴案件，在處理過程中採保密措施，以避免申訴人遭受不必要干擾與影響。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本公司在處理申訴案件中均保密檢舉人，並不會因檢舉而遭處分。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設有官網，揭露企業文化、經營理念，堅持以務實、誠信、努力的精神，做出最好的藥品品質，因為「藥，是做給家人吃」，帶給人們最有效的保障。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確實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等，建立稽核、內控等規章明列須遵循事項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依據。				
(二)於董事會議事規範、防範內線交易、員工工作規則、關係人交易、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等管理辦法，載明誠信經營，不能有任何利益之衝突、餽贈等情事發生，並據以遵循。				

(八)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其查詢方式：

- 1.股東會議事手冊，提供「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選舉辦法」等，股東會議事手冊可由主管機關建置之「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內，由\公司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3705永信內提供。
- 2.公司網站 www.yungshingroup.com \投資人暨利害關係人專區\公司治理\公司章程及辦法內提供公司章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等。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1.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處理及揭露機制：為有效管理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處理及揭露機制，

本公司已訂定各項控制規章，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等供管理階層及全體員工遵循之，以避免違反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2.一〇七年度經理人進修情形

107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所受訓練課程名稱	訓練時數	受訓結業證書字號	備註
總經理	尹國魂	『基礎研究與生技製藥的對話』－專題演講 &經驗交流	8	無證號	
副總經理	簡志維	第十二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6	(107)公司治理董監字第00534號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107)證櫃視研習字第107330號	
		董事會運作與法律責任	3	(107)公司治理字第010012號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3	無證號	
		『基礎研究與生技製藥的對話』－專題演講 &經驗交流	8	無證號	
稽核主管	黃榮輝	集團企業〈含海外轉投資事業〉之財務規劃 暨監督管理稽核實務	6	稽核北證發字第1073808 號	
		子公司稽核實務	6	稽核北證發字第1075528 號	
會計主管	洪佳伶	企業「違法吸金」之法律責任與實務案例解析	3	無證號	
		「企業併購」之法遵議題與相關法律責任探討	3	無證號	
		我國「稅基侵蝕與利潤移轉」(BEPS)反避稅 新法對企業之財稅影響及實務因應對策	3	無證號	
		企業公司治理實務：「供應鏈管理」運作策 略實務議題解析 與「物聯網」應用趨勢探 討	3	無證號	
財務主管	陳佩君	集團企業分割需注意的實務問題解析研討會	3	無證號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說	3	(107)證基董監續任字第04976號	
		107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07)內線交易證基董 監續任字第00801號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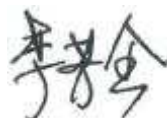
日期：108年3月22日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3月2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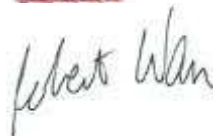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檢討：

1.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檢討

會議屆次	開會時間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07年股東會	107.06.20	(1)承認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2)承認一〇六年度盈餘分派案，每股配發現金股利1.8元	現金股利於107.08.07發放。
		(3)通過資本公積分派案，每股配發現金0.2元	於107.08.07併同現金股利發放。

2.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屆次	開會時間	重要決議事項
第三屆第十五次	107.03.23	(1)通過2017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通過2017年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3)通過2017年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4)通過2017年董事酬勞分配擬案 (5)通過2018年股東會召集事由、時間和地點 (6)通過會計制度修正案 (7)通過2017年盈餘分派暨資本公積分派案
第三屆第二十一一次	107.11.09	(1)報告2018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2)報告董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 (3)通過2019年委任簽證會計師 (4)通過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修訂案 (5)通過內部控制制度相關辦法修訂案 (6)通過2019年營運計畫暨預算案 (7)通過2019年稽核計劃案 (8)通過發言人異動案
第三屆第二十四次	108.03.22	(1)通過第四屆董事席次暨候選人名單 (2)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3)通過2018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4)通過2018年內控聲明書 (5)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6)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7)通過2018年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8)通過2018年董事酬勞分配擬案 (9)通過2018年盈餘分派案 (10)通過2019年股東常會時間、地點與召集事由案

(十三)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及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	王玉娟	107.01.01 至 107.12.31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 王玉娟	2,440	0	0	0	0	0	107.01.01 至 107.12.31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2,000千元			
2	2,000千元（含）～4,000千元	v		v
3	4,000千元（含）～6,000千元			
4	6,000千元（含）～8,000千元			
5	8,000千元（含）～10,000千元			
6	10,000千元（含）以上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七、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董事(含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7年度		108年度截至4月22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李芳全	53,000	0	0	0
董事	李玲津	309,000	1,202,000	(57,900)	0
董事	李芳信	0	800,000	0	0
董事	李芳裕	0	0	0	0
董事	林盟弼	0	0	0	0
獨立董事	沙晋康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坤賢	0	0	0	0
獨立董事	許恩得	0	0	0	0
獨立董事	許光陽	0	0	0	0
總經理	尹國魂	0	0	0	0
副總經理	簡志維	10,000	0	0	0
會計主管	洪佳伶	0	0	0	0
財務主管	陳佩君	0	0	0	0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8年4月22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李玲津	14,453,368	5.42%	-	-	-	-	李玲芬 李芳裕 李芳全 李芳仁 李芳信	姐妹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
李芳仁	11,775,595	4.42%	2,010	0.00%	-	-	林寶珍 李玲津 李玲芬 李芳裕 李芳全 李芳信	母子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
財團法人永信 李天德醫藥基金會	11,572,487	4.34%	-	-	-	-	-	-	-
匯豐託管億順 基金 - 億順大 中華股權基金 投資專戶	11,285,550	4.24%	-	-	-	-	-	-	-
李芳信	11,260,832	4.23%	3,423	0.00%	-	-	林寶珍 李玲津 李玲芬 李芳裕 李芳全 李芳仁	母子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
李芳全	10,492,344	3.94%	1,369,322	0.51%	-	-	李玲津 李玲芬 李芳裕 李芳仁 李芳信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
李玲芬	8,941,768	3.36%	23,000	0.01%	-	-	李玲津 李芳裕 李芳全 李芳仁 李芳信	姐妹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
李芳裕	7,986,918	3.00%	3,218,682	1.21%	-	-	李玲津 李玲芬 李芳全 李芳仁 李芳信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
林寶珍	7,910,681	2.97%	-	-	-	-	李芳仁 李芳信	母子 母子	-
林盟弼	5,923,326	2.22%	0	0.00%	2,656,000	1.00%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綜合持股比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轉 投 資 事 業	本 公 司 投 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69,109,793	100%	N/A	N/A	169,109,793	100%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10,000	100%	N/A	N/A	10,000	100%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20,515,740	83.18% (註 1)	1,643,650	6.62%	22,159,390	89.80%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28,341,265	91.62% (註 2)	N/A	N/A	28,341,265	91.62%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	-	91.62% (註 3)	N/A	N/A	-	91.62%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100,995,961	90.71% (註 4)	N/A	N/A	100,995,961	90.71%
YUNG SHIN COMPANY LIMITED(香港永信)	7,720	88.41% (註 5)	76	0.95%	7,796	89.36%
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70.12% (註 6)	N/A	N/A	-	70.12%
江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公司	-	91.62% (註 7)	N/A	N/A	-	91.62%
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	91.62% (註 8)	N/A	N/A	-	91.62%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3,675	73.50%	621	12.42%	4,296	85.92%
永信藥品株式會社	1,000	100%	N/A	N/A	1,000	100%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100%	N/A	N/A	5,000,000	100%
CHEMIX INC.	192	100%	N/A	N/A	192	100%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	100%	N/A	N/A	55,000,000	100%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9)	17,200,000	100%	N/A	N/A	17,200,000	100%

註1：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間接持有CARLSBAD TECHNOLOGY, INC. 82.60% 及2.82%，綜合持股考量下，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應為83.18%。

註2：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間接持有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 89.42% 及10.58%，綜合持股考量下，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應為91.62%。

註3：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為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 100%持有之子公司。

註4：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為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持有99.00%之子公司，綜合持股考量下，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應為90.71%。

註5：香港永信有限公司為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 96.5%持有之子公司，綜合持股考量下，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應為88.41%。

註6：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間接持有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 89.42% 及10.58%；YSP CNH 及Y.S.P.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分別持有佑康貿易公司60%及40%，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應為70.12%。

註7：江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公司為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 100%持有之子公司。

註8：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為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 100%持有之子公司。

註9：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解散，業經台中市政府府授經商字第10607018000號核准在案，惟尚在清算程序中。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9.12	10	310,000,000	3,100,000,000	253,736,175	2,537,361,750	股份轉換	無	99.12.8金管證發字第0990067926號函及99.12.8臺證上字第0990037208號函核准在案。
104.10	10	310,000,000	3,100,000,000	266,422,983	2,664,229,830	盈餘轉增資	無	104.8.7金管證發字第1040030118號函、104.9.18經授商字第10401199090號及104.10.8臺證上一字第1040020648號函核准在案。

註：業於106.06.20股東常會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資本總額為新台幣陸拾壹億元整。

2.核定股本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266,422,983	43,577,017	31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8 年 4 月 22 日

股東結構 數 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計
人 數	0	3	94	25,935	116	26,148
持 有 股 數	0	9,219,761	20,775,262	201,115,815	35,312,145	266,422,983
持 股 比 例	0%	3.46%	7.80%	75.49%	13.25%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8 年 4 月 22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4,460	892,469	0.33%
1,000 至 5,000	8,445	16,996,534	6.38%
5,001 至 10,000	1,550	11,193,343	4.20%
10,001 至 15,000	570	6,825,410	2.56%
15,001 至 20,000	289	5,110,233	1.92%
20,001 至 30,000	293	7,018,551	2.63%
30,001 至 40,000	119	4,115,648	1.54%
40,001 至 50,000	93	4,278,790	1.61%
50,001 至 100,000	132	9,330,812	3.50%
100,001 至 200,000	86	11,550,404	4.34%
200,001 至 400,000	51	14,163,921	5.32%
400,001 至 600,000	11	5,213,178	1.96%
600,001 至 800,000	5	3,443,884	1.29%
800,001 至 1,000,000	7	6,219,152	2.33%
1,000,001以上	37	160,070,654	60.09%
合 計	26,148	266,422,983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李 玲 津		14,453,368	5.42%
李 芳 仁		11,775,595	4.42%
財團法人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		11,572,487	4.34%
匯豐託管億順基金 - 億順大中華股權基金投資專戶		11,285,550	4.24%
李 芳 信		11,260,832	4.23%
李 芳 全		10,492,344	3.94%
李 玲 芬		8,941,768	3.36%
李 芳 裕		7,986,918	3.00%
林 寶 珍		7,910,681	2.97%
林 盟 弼		5,923,326	2.22%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 目		年 度	106年	107年	當年度截止至 108年3月31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47.00	43.00	42.00
	最 低		39.25	37.95	39.40
	平 均		42.61	40.41	40.96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2.08	22.83	23.55
	分 配 後		20.08	未定	未定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66,422,983	266,422,983	266,422,983
	每 股 盈 餘		1.93	2.64	0.63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2.00	2.20(註)	-
	無償 配股	-	-	-	-
		-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22.08	15.31	-
	本利比		21.31	18.37	-
	現金股利殖利率		0.05	0.05	-

註：107 年度擬配發股利，以 108.6.20 股東常會承認配發金額為主。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處穩定成長階段，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一、依法提繳稅捐。

二、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三、先提撥10%為法定公積。

四、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五、支付股息。

六、餘額及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承認。股東紅利之總額應為前述累積未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九十。股東股息與紅利之發放，現金部份應為股東股息與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

七、股利之發放將採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現金股利三方式配合處理，如有適當投資計劃而能增加公司獲利率則採取低現金股利比率政策，以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因應，當資本擴充影響獲利水準時，則採高現金股利政策發放因應。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於108年3月22日董事會決議，107年度股東之股息紅利發放擬案，合計每股分配現金股利2.20元，待股東會決議後發放之。

3.預期股利政策重大變動：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仟元

項 目		107年度(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2,664,230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2.20元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註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例數)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且盈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依規定不需公開財務預測，因此本項不適用。

董事長：李全

經理人：尹國魂

會計主管：張佳伶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千分之三；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董監酬勞僅以現金方式分派，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定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本公司民國107年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依公司章程規範提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2,338千元及14,906千元，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本期估列員工酬勞金額為2,243千元及董事酬勞金額為14,277千元，其估列基礎係依公司章程規定，並認列為當期營業成本及費用，惟若嗣後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議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董事會決議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故此股票分派並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配發情形	上年度			
	107.06.20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數	107.03.23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1.員工酬勞	1,526,317元	1,526,317元	0	無
2.董監事酬勞	10,175,447元	10,175,447元	0	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無。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無「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之有價證券發行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之情事。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 1.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產業投資控股公司型態，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
- 2.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所營業務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 A. 醫藥品、農業工業藥品、動物藥品、食品、中藥、農產品、化工藥品、衛生醫療用品、環境衛生用藥、化粧品、牙膏、肥皂、香皂、藥皂、洗衣洗髮劑及其他清潔劑、香料、飼料、飼料添加物、肥料、運動用品、裝飾品、科學儀器、醫療器材、診斷試劑、診斷儀器及生物製劑等製造及買賣業務。
- B. C802120 工業助劑製造業。
- C. C801030 精密化學材料製造業。
- D. 機械維修製造及買賣業務。
- E. 前各項產品之進出口及代辦業務。
- F.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住宅商業大樓出租、出售及委託營造廠商開發經工業主管單位核准之工業區。
- G. 雜誌圖書之出版發行。
- H.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I. F401171 酒類輸入業。

本公司目前主要營業額來自第A項醫藥品及動物藥品之營業項目。

主要產品	金額(新台幣仟元)	營業比重
人用藥品、動物藥品	3,382,928	76.07%
化粧品	21,361	0.48%
健康食品	392,896	8.84%
代理產品	182,122	4.10%
加工產品	457,617	10.29%
其他	10,017	0.22%
合計	4,446,941	100.00%

(2)公司目前主要之商品項目：

- A. 目前許可證共有 814 張
 - a.人用藥品(含委託他廠製造13張) 645張
 - b.醫療器材 1張
 - c.原料藥 23張
 - d.健康食品 2張
 - e.含藥化粧品 8張
 - f.膠囊錠狀食品 33張
 - g.輸入食品 6張
 - h.動物用藥品(含委託製造43張) 80張
 - i.補助飼料 10張
 - j.食品添加物 6張
- B. 受託代工許可證共有 30 張
 - a.人用藥品 28張
 - b.健康食品 1張
 - c.含藥化粧品 1張
- C. 其他產品(不須申請許可證)：121 種
 - a.一般化粧品 33種
 - b.一般化粧品貿易品 3種
 - c.食品 77種
 - d.食品貿易品 8種
- D. 各製劑含有栓劑、膠囊、顆粒、注射劑、軟膏、粉末、糖漿、錠劑、液劑等劑型。
- E. 各製劑包括神經系統藥物、循環系統藥物、呼吸系統藥物、消化系統藥物、代謝作用藥物、抗癌藥物、泌尿生殖系統藥物、抗微生物藥物、外用藥、賀爾蒙製劑等各大效能。

(3)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每年大筆投入6~10%的平均年營業收入於研究發展支出，研發費用高達貳至參億元。

本公司所研發之人用藥品涵蓋多種治療類別。本公司開發策略如下：

- A. 以滿足市場需求為導向，配合高品質訴求及市場滲透策略，藉以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
- B. 全方位研發醫藥相關產品，創造市場需求，並因應健保制度及市場趨勢調整研發策略。
- C. 採集中式多角化經營策略，開發其他具市場潛力及高品質水準之產品，且在公司堅實的研發陣容，配合技術及行銷系統的績效及整合下，除可穩固製藥專精的領域外，更期開拓新事業的成功機會。

3. CHEMIX INC.：

(1)主要營業內容：

經營醫藥品、醫藥品原料以及健康食品原料販賣之商社。主要產品為學名藥之針劑品項、抗生素針劑品

項、醫療用之各種水溶液與抗生物質之口服錠劑等，並代理海外多家醫藥品原料製造商之符合日本GMP規範之原料產品與健康產品原料，擔任日本國內之藥證管理人並於日本國內進行銷售推廣。在學名藥的銷售上除透過與日本醫藥品大廠的銷售合作外，CHEMIX本身亦有專業的業代銷售團隊，建立自身之銷售管道專責醫藥品之銷售，產品銷售涵蓋日本之全國各地之醫療機關與上百家之當地經銷商。

(2)營業比重：

單位：日圓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營業收入	比重(%)	營業收入	比重(%)
製劑販賣	1,079,886	45%	974,574	43%
原料販賣	1,297,367	55%	1,285,195	57%
合計	2,377,253	100%	2,259,769	100%

4.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主要營業內容：主要從事進口、製造、配製、重分、包裝、分銷及銷售動物用藥，含藥物飼料添加物及飼料等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營業收入	比重(%)	營業收入	比重(%)
輔助飼料	112,531	12.97%	171,724	16.44%
含藥飼料添加物	133,881	15.43%	136,221	13.04%
歐酸肥	8,191	0.94%	3,209	0.31%
獸藥	213,031	24.56%	291,483	27.91%
金黴素SP&STP	42,986	4.96%	55,948	5.36%
代理產品	356,560	41.10%	385,130	36.87%
其他營業收入	360	0.04%	724	0.07%
合計	867,540	100.00%	1,044,439	100.00%

(二)產業概況：

1.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全球藥品市場：

綜觀全球總體環境變化，由於藥品市場深受各國政府的醫療保健政策、預算及成本控制與消費者自費醫療預算的影響，因此新藥與學名藥的市場消長變化及藥價控管措施將會為全球未來的藥品市場規模帶來變數，但整體而言預估未來五年複合成長率為4.5%穩定成長態勢至2022年預估成長至1.5兆的市場銷售額。

根據BMI資料統計，縱使外界貿易壁壘情勢升高但人口成長與人口大國高齡化人口結構形成，2017年市場總額仍呈現5.9%的成長份額，維持穩定且略微加速成長。如下圖所示。



資料來源：BMI；DCB 產資組 ITIS 研究團隊整理（2018.06）

資料來源：醫藥產業年鑑 2018

全球由於生育率和死亡率持續下降，導致幼年人口占比持續降低，人口老化速度加劇，2005年起老年人口達7.0%以上，全球人口結構正式進入高齡化社會，預估到2040年65歲以上的人口將達13.0億人，全球將邁入高齡社會，2075年老年人口將與幼年人口達到相當，之後並超過幼年人口，屆時全球將面臨更嚴峻的高齡社會與少子化所帶來的衝擊。在全球人口高齡化及慢性病病患持續增加的趨勢

下，以及高價具突破性的藥物上市，將持續帶動整體藥品市場成長。

2017年全球藥品市場按國家別區分，美國、中國大陸、日本、德國及英國為全球前五大藥品市場，其中美國藥品市場總額為達到3,733億美元維持第一大市場，中國大陸藥品市場規模為14,037億美元，日本藥品市場規模為1,030億美元，是全球三個年藥品市場規模突破1,000億美元的國家。全球人口成長和高齡化社會的醫療需求增加，全球藥品市場規模將隨著新興市場更加完善的醫療保健體系，以及癌症與其他新藥給付價的提高進而增加。

2017年全球前 10 大國家藥品市場

單位：億美元；%

排名	國家	2017 年		占全球藥品 市場比率	2013 ~ 2017 年 CAGR	2017 ~ 2022 年 CAGR
		銷售額	成長率			
1	美國	3,733.2	3.1	31.7	7.1	3.2
2	中國大陸	1,403.1	29.7	11.9	14.4	12.4
3	日本	1,029.9	-1.0	8.7	-1.1	1.4
4	德國	642.2	3.9	5.5	1.4	2.5
5	英國	442.5	-2.4	3.8	-0.8	4.4
6	法國	410.3	3.8	3.5	-2.4	2.3
7	義大利	337.3	3.7	2.9	-0.9	2.2
8	西班牙	295.5	3.9	2.5	-2.1	2.2
9	巴西	246.6	16.8	2.1	-1.5	3.7
10	加拿大	205.0	5.2	1.7	-2.8	2.9
	合計	8,745.7	6.3	74.2	4.2	4.6

註：因數據四捨五入，使得各國銷售額數據之加總與合計數值稍有差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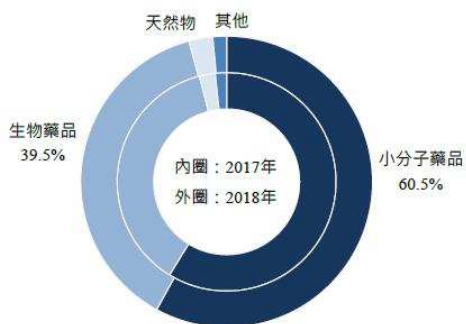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BMI (2018.05)；DCB 產資組 ITIS 研究團隊整理

資料來源：醫藥產業年鑑 2018

北美洲、歐洲長期以來是全球藥品銷售最主要的區域市場，但因已屬成熟市場，在經濟發展減緩的壓力及醫療支出的管控下，藥品市場的成長速度相對較緩，對全球市場的占比有降低趨勢，亞太地區除了具人口高成長性的優勢外，加上經濟發展帶動對醫療的需求，而中國大陸、印度、孟加拉、伊朗、越南等國家尚處於新興市場，藥品市場潛力被看好，且增長快速，因此亞太地區在全球藥品市場的占比仍逐年上升。

以藥物類別分析全球研發中的藥物結構，小分子藥品在2018年1月共有8,849件新藥研發，占有新藥研發的60.5%，同期成長率為1.3%。生物藥品居次，共有5,784件，占整體新藥研發比率為39.5%，成長率為4.4%。相較2017年1月的生物藥品的研發件數為5,539件、成長率高達15.9%，2018年生物藥品研發的件數雖持續增加，占新藥研發的比率也增加，但成長速率較2017年放緩，不過由於成長速度較小分子藥品快速，占比由2017年的37.2%成長至2018年的39.5%。

2017年及2018年全球新藥研發數量之各藥物類別占比



註：2017年件數統計時間為2017年1月，2018年件數統計時間為2018年1月

資料來源：Pharmaprojects (2018.02)；DCB 產資組 ITIS 研究團隊整理

資料來源：醫藥產業年鑑 2018

將2018年1月的新藥研發件數和2017年1月比較，可看到新藥研發總件數增加，同時也創下件數的新高，但年成長率卻是連續第二年降低。以治療領域來看，癌症治療仍是最熱門的研發領域，雖近年在癌症免疫療法上的進展，於部分癌症治療上取得不錯的成效，但仍有許多未被滿足的需求，因此癌症藥物的研發持續成為資源投入的焦點。而免疫療法藥物被證明在部分癌症治療上取得不錯的成效，且也被擴散運用於抗感染、抑制發炎等方面的治療，可預期未來仍會是新藥研發的重點之一。依藥物類別來分類，小分子藥品占有藥物研發的60.5%，雖說成長率沒有生物藥品來的高，但仍是持續成長，顯示在生物藥品快速成長的趨勢中，小分子藥品的研發亦是與日俱進。

2017年及2018年生物藥品各細項分類數量統計



註：2017年件數統計時間為2017年1月，2018年件數統計時間為2018年1月
資料來源：Pharmaprojects (2018.02)；DCB產資組 ITIS 研究團隊整理

資料來源：醫藥產業年鑑 2018

全球藥品市場在預估未來五年全球經濟將有望轉好的帶動下，雖然政治上仍有許多不確定因素影響經濟或醫療政策走向，然而全球人口高齡化增速加快，創新且突破性新藥上市以滿足不斷提升的醫療需求，將是藥品市場成長的主要驅動力；醫療支出及藥價控制，以及品牌藥因專利到期潮將被學名藥、生物相似性藥品替代，將是限制藥品市場成長的主要因素。根據市場產業情報機構BMI的預測，全球藥品市場使用量將持續擴增，但在藥價控制壓力、預期學名藥及生物相似性藥品市場接受度增加之下，2021年全球藥品市場將達到1.3兆美元，2016~2021年之複合年成長率將為3.6%，未來十年複合成長率將更可達到3.9%，2026年預估將達到1.6兆美元。

(2)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以下分別簡述生物藥品、學名藥及生物相似性藥品等發展趨勢及競爭現況。

A.生物藥品市場：

生技藥品係以基因工程等生物技術的方法生產藥物，與小分子藥物相較，具有分子大、結構複雜及生產成本高等特性，然其對於癌症、自身免疫等重大疾病的治療效果普遍優於小分子藥物，且副作用小，而為病患所接受。因此，生物藥品的生產成本雖高，但在市場接受度高的情況下，已成為藥品市場中最具發展潛力的品項，其佔藥品市場的比重也逐年提高。

美國及歐洲加速審查生物相似性藥品上市，成為生物藥品市場成長的主要阻力，因此，2017年全球生物藥品市場銷售額總值為2,080億美元，年成長8.3%，相較於2016年成長率高達10.3%，2017年成長明顯趨緩，專利懸崖效應浮現，不過，在2017年創新生物藥品上市數量創新高，並且臨床試驗中仍有許多具市場潛力的研發中生物藥品，可望未來帶動生物藥品市場繼續成長，預估2017~2022年仍具複合年成長率 (Compound Annual Growth Rate, CAGR) 約9.8%的成長潛力。

2013~2017年全球生物藥品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EvaluatePharma；DCB產資組 ITIS 研究團隊整理 (2018.06)

資料來源：醫藥產業年鑑 2018

美國 FDA於2017年共核准了19項生物藥品，包括10項抗體藥品、3項蛋白質藥品、3項胜肽產品及1項腺相關病毒 (Adeno-Associated Virus, AAV) 載體之基因治療產品、2項細胞治療產品。

B.學名藥市場：

學名藥係指藥廠以原開發廠之小分子專利藥為參考藥品，其在用途、劑型、安全性、療效與給藥途徑、品質與藥效特性上應完全相同或具有生物相等性。因此，學名藥與參考藥品具有相同的化學成份、劑量及療效。

由於全球人口走向高齡化、新藥價格越趨昂貴，使得醫療支出日益沉重，多國政府開始積極鼓勵使用學名藥。雖然有美國藉著TPP與雙邊自由貿易協定在國際間力推專利連結，與品質法規風險等因素限制，全球學名藥市場仍呈現穩定成長態勢。學名藥存在的重大意義，是讓社會大眾能以可負擔起的價格獲得藥品治療。由於醫療支出節節高漲，造成各國財政沉重負擔，許多國家紛紛祭出鼓勵政策，意圖擴大學名藥的普及率來降低醫療支出，例如日本厚生省目標2020年學名藥用量市占率達80%，並積極核准學名藥上市；法國推行醫療支出成本控管計畫，擬透過降低藥價與增加學名藥的使用。先進國家紛紛採取獎勵與限制的措施進一步推動學名藥市場的成長。

從全球各國學名藥市場來看，中國等新興國家市場為未來市場趨動潛力將持續維持兩位數高速增长態勢，而美國、日本和西歐五國則呈現3-5%與人口老化等比同速增長。

C.生物相似性藥品市場：

生物相似性藥品係指藥廠以生技藥品為參考標的進行研發生產。然受生技藥品分子結構複雜且不穩定，產品與原廠生技藥品的分子特性無法完全等同，僅能稱相似，故各國對於生物相似性藥品的名詞各有不同。例如美國FDA稱為Follow-onBiologics，歐盟EMA稱為Biosimilars，我國則稱之為生物相似性藥品。

生物相似性藥品的分子特性與學名藥不同，無法遵循學名藥的審查模式，因此有賴各國制定專屬法規作為審查依據。生物相似性藥品開發成本高於學名藥，因此也提高了藥廠的進入門檻，故其競爭程度不若學名藥激烈，而可讓開發藥廠維持較高獲利。

由於生物相似性藥品的療效較佳，有助於降低醫療成本，各國已經著手進行相關法規的制訂，以能促進生物相似性藥品的發展。歐盟EMA為全球第一個制定生物相似性藥品上市審查規範的區域，並於2006年核准第一個生物相似性藥品上市，截至2017年止，西歐五國為主的歐盟市場加速核准了38個生物相似性藥品。美國FDA也繼歐盟之後在2012年頒布核准生物相似性藥品的規範，從2015年核准第一項生物相似性藥品，2016年核准4個生物相似性藥品，截至2018年5月，也有10個品項進入美國市場。

隨著美國FDA核准生物相似性藥品上市，以及未來許多生物藥品專利將陸續屆滿，已吸引眾多廠商投入於生物相似性藥品的開發，爭取專利屆滿後之生物相似性藥品市場商機。

(3)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我國藥品市場：

我國生物技術產業範疇主要涵蓋製藥產業、醫療器材產業及應用生技產業三大領域，圖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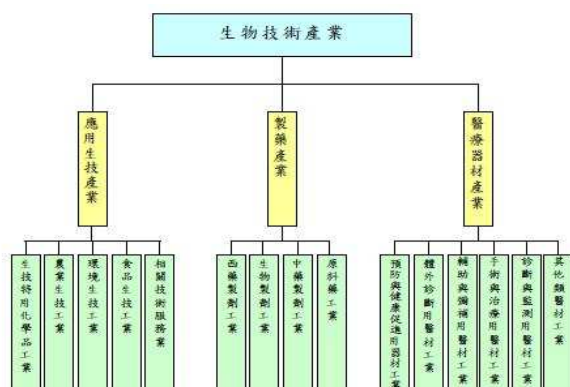


圖 2-8 我國生物技術產業範疇(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

資料來源：生技醫藥產業發展策略與措施，經濟部工業局，2018 年。

我國生物技術相關產業隨國際市場穩定成長，2017年總產值為新台幣3,250億元，而產值最大分類為醫材相關約為新台幣1,462億元，而製藥產業約為新台幣801億元。呈現穩定成長態勢。

2016~2017 年我國生技產業經營現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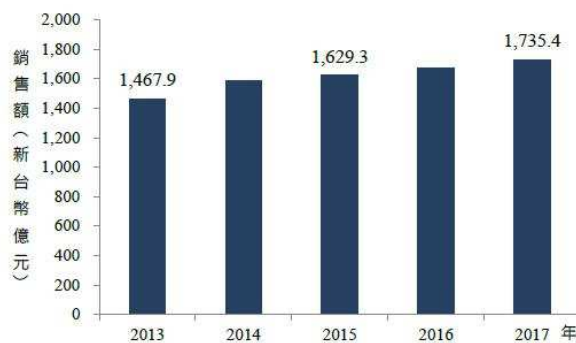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億元

產業別	應用生技產業		製藥產業		醫療器材產業		合計	
年份	2016	2017	2016	2017	2016	2017	2016	2017
營業額	940	986	795	801	1,415	1,463	3,150	3,250
廠商家數(家)	525	557	320	357	1,073	1,090	1,918	2,004
從業人員(人)	20,219	21,432	18,500	19,000	39,500	40,300	78,219	80,732
出口值	377	411	311	292	861	873	1,549	1,576
進口值	534	544	1,114	1,225	736	746	2,384	2,515
內銷：外銷	60:40	58:42	61:39	64:36	39:61	40:60	59:41	52:48
國內市場需求	1,097	1,119	1,598	1,734	1,289	1,336	3,984	4,189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醫藥工業技術發展中心，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產業經

濟與趨勢研究中心，經濟部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推動小組，2018 年。

我國藥品市場規模(如下圖)多年來雖維持穩定增加，但隨著我國人口高齡化加速，醫療需求持續提升，我國政府為降低醫療成本，持續透過實施調整保險費率、部分負擔等政策壓抑藥價支出但平衡政策與人口結構問題兩相激盪，仍維持3%上下成長率。



資料來源：IQVIA (2018.05)；DCB 產資組 ITIS 研究團隊整理

我國製藥產業包含西藥製劑、原料藥、生物製劑及中藥製劑等領域，其中以西藥製劑營業規模最大，原料藥次之。以下就前三項領域分別說明目前市場現況。

我國製藥產業範疇及其主要產品項目

產業次領域	主要產品項目
原料藥工業	原料藥、中間體、賦形劑
西藥製劑工業	小分子藥品
生物製劑工業	生物藥品、血液製劑、疫苗及類毒素、過敏原藥品
中藥製劑工業	中藥/植物藥新藥、濃縮中藥、傳統中藥、中藥之西藥製劑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產業資訊組，2018 年。

A. 西藥製劑市場：

西藥製劑是指將具有活性成分的原料藥，加工製成不同劑型別或劑量別，且具有療效之小分子藥品。而西藥製劑又可依專利保護與否區分為具有專利之新藥，或是依據已逾專利保護原廠藥之成份或製造方式進行開發的學名藥。我國早期西藥製劑廠大多從事學名藥開發，然而隨著政府推動生技產業發展，將製藥產業列為重點推動事項，並透過研發補助等措施，鼓勵學術研究機構和藥廠進行小分子新藥研發，迄今學名藥仍是我國西藥製劑主要營收來源，但已有朝向特色學名藥發展之趨勢。

整體而言我國西藥製劑產業，目前在學名藥的主導下，雖然面臨生產成本增加和藥品利潤等壓力，但廠商仍具有一定競爭力，西藥製劑出口額逐年成長，西藥製劑產業因持續拓展外銷而產值穩定成長。且日本政府持續將學名藥用量佔比目標提升，大力鼓吹使用學名藥，此外美國FDA新局長 Scott Gottlieb 更提出加速學名藥上市和發展之政策，加上我國「新南向政策推動計畫」之目標國家，多以使用學名藥為主，全球在面對人口快速老化、醫療負擔加重，各國政府為控制醫療成本，紛紛推動鼓勵使用學名藥，可望帶來學名藥產業成長機會；OTC 藥品產業隨著經濟的發展與教育的普及，民眾對於自身的健康越來越重視，及各國政府醫療支出撙節政策下，自我藥療意識興起將帶來市場機會。

我國西藥製劑以國內市場為主，近年則因應國內健保藥價調整之故，積極朝國際化發展。依據中華民國海關進出口統計資料顯示(如下表)，而2017年西藥製劑出口仍以美國為大宗維持10%穩定成長，中國市場因應中國一次型評價政策對於高品質用藥需求增加我國成長大幅度增加37%，但東南亞等其他國家則因價格競爭呈現衰退態勢。

我國大部分新成分新藥仰賴歐美大藥廠進口，應人口老化與新治療方式進步，而新藥上市因研發費用高漲，定價多大幅度提昇，導致產值仍維持兩位數進口成長態勢。

表 2-15 2017 年我國西藥製劑前十大進出口國/地區

單位：新臺幣億元，%

排名	出口				進口			
	國家/地區	2016 年	2017 年	成長率	國家/地區	2016 年	2017 年	成長率
1	美國	31.56	34.89	10.54	德國	172.96	201.66	16.59
2	中國大陸	17.65	24.31	37.72	美國	129.81	143.98	10.92
3	日本	11.00	10.06	-8.52	法國	81.96	92.16	12.44
4	越南	4.47	7.59	69.72	愛爾蘭	95.90	91.46	-4.63
5	比利時	8.68	6.42	-25.97	瑞士	56.28	67.48	19.91
6	印度	2.03	3.96	94.78	日本	59.63	57.63	-3.34
7	香港	4.68	3.81	-18.41	義大利	50.90	51.44	1.07
8	馬來西亞	3.09	2.58	-16.51	英國	39.27	47.16	20.11
9	泰國	2.72	2.43	-10.68	波多黎各	41.54	44.15	6.27
10	菲律賓	2.87	2.40	-16.41	加拿大	22.99	35.08	16.59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海關進出口統計，財團法人醫藥工業技術發展中心，2018 年。

我國西藥製劑廠商以國內市場為經營重點，包括需醫師開立處方簽的處方藥，以及需藥師調劑的指示用藥。隨著全民健保的開辦多年，健保藥品市場已成為國內最大藥品市場。然隨著新藥的引進，搶佔國內健保藥品市場的佔有率，促使國內製藥廠商尋求國外市場的拓展。而永信集團已在美國、中國大陸、東南亞和日本深耕佈局多年，除台灣本地外，亦於海外設有工廠及營運據點，並透過海外子公司可於當地或第三方進行銷售。

B.原料藥市場：

製藥廠商利用具有活性物或成分之原料藥，添加賦形劑後做成製劑產品販售，故原料藥為製藥產業發展的關鍵要素之一。我國政府為提昇藥品原料藥品質，自2016年1月1日起，對原料藥製造工廠全面實施GMP制度，並要求西藥製劑使用的原料藥皆須檢附國內外主管機關核發的GMP證明文件，方得以使用。

受到全球學名藥通路整併後議價能力提升，學名藥核准上市速度加快，導致利潤減少而停產，使得國內原料藥出口持續下滑，造成原料藥公司的營收普遍衰退。依據我國海關進出口統計資料顯示，2017年我國原料藥出口金額約為新臺幣42億元，與2016年同期相比產值略為退。美國、日本、希臘、印度及中國大陸為前五大出口國家。2017年我國原料藥進口金額約為新臺幣64億元，對比2016年的額度約有8%成長。我國原料藥前五大進口國依序為中國大陸、美國、日本、南韓及印度。

全球因西藥製劑及生物藥品專利到期潮，為原料藥業者帶來新產品開發的商機。隨著我國政府推動南向政策，因東南亞國家自產原料藥較少，大部分仰賴進口，且原料藥的法規管理較藥品少，進入障礙較低，因此外銷的可能性與機會較高。另外國際原料藥委外代工的模式漸成型，有利於國內原料藥廠爭取代工機會。

2017年我國原料藥前十大進出口國

單位：新臺幣億元，%

排名	出口				進口			
	國家	2016年	2017年	成長率	國家	2016年	2017年	成長率
1	美國	6.40	9.35	46.00	中國大陸	24.01	25.52	6.27
2	日本	6.09	5.21	-14.44	美國	7.72	8.14	5.49
3	希臘	4.75	4.92	3.55	日本	6.41	6.49	1.17
4	印度	5.47	4.24	-22.38	南韓	3.31	6.37	92.74
5	中國大陸	3.43	2.51	-26.78	印度	5.00	5.36	7.15
6	德國	2.51	1.96	-22.16	義大利	2.77	2.29	-17.5
7	荷蘭	1.83	1.41	-23.28	德國	1.95	1.67	-14.43
8	義大利	1.46	1.23	-15.74	英國	1.02	1.47	44.27
9	巴西	1.59	0.97	-38.92	瑞士	66	0.91	37.9
10	南韓	1.08	0.93	-13.36	西班牙	1.13	0.90	-19.87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海關進出口統計，經濟部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推動小組整理，2018年。

我國因內需藥品市場小，原料藥需求少量多樣，因此國產原料藥目標市場以外銷為主，近年來國際原料藥市場受到印度及中國大陸大宗低價原料藥的競爭挑戰，國內原料藥廠生產規模缺乏成本優勢，也易受台幣升值匯率波動影響外銷廠商的獲利。加上近年來各國對於原料藥的管理趨嚴，也調高審查收費及查廠費用，增加外銷成本，各國對原料藥審查趨嚴且查廠頻率增加，將導致原料藥上市流程更耗時，成為我國原料藥廠營運一大挑戰。

C.生物製劑市場：

生物製劑包含生技藥品、疫苗、血液製劑及過敏原藥品，由於產品分子結構複雜，故開發期程與研發經費高於小分子新藥。然而，生物製劑療效佳，副作用小，且市場成長率高於小分子藥物，不僅成為全球廠商爭相投入開發的重點，國內亦有許多廠商投入生技藥品、疫苗等產品的研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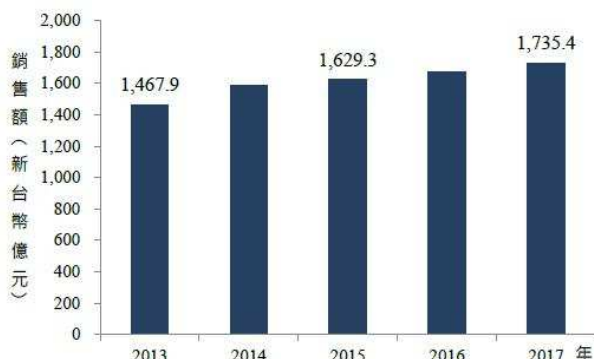
迄今國內從事生物藥品、疫苗、及生物相似性藥品開發的相關廠商呈現成長態勢，更有疫苗產品取得多國藥證，已在國內外上市銷售，生技藥品已朝商業化生產階段邁進。我國以新藥開發公司為主之生物藥品產業，在2016年研發、生產布局皆有突破性進展，已有二件申請上市許可，於至今也有3件取得衛生署上市許可；商業化量產設備為因應產品即將上市需求而擴大建置。

因我國內需市場小，面對未來全球機會與挑戰，極需拓展全球市場，我國生物藥品產業因國際行銷經驗尚淺，仍需透過策略聯盟擴大產品線及布局國際市場。在布局創新生物藥品研發方面的挑戰，我國面對國際研發趨勢潮流如癌症免疫療法、基因治療等技術掌握度與開發速度相對於國際上之競爭國家如韓國、中國大陸之進展不夠快速，將影響未來在新興生物藥品之國際競爭力；審查單位因對創新生物藥品如核酸藥物、基因治療等法規及審查制度尚未建置完整之規範，並且審查經驗亦不足；而我國生物相似性藥品雖已有產品進入臨床試驗，並已吸引國際大廠合作，但面對未來競爭趨於白熱化，市場布局策略及成本控制將是決定未來搶佔市場成功與否及獲利的關鍵點。

生物藥品的研發及設備投入高與資金需求相對高，然而2016年面臨新藥解盲不如預期、金管會祭出管理新措施後，資本市場對生技醫藥類股的投資熱度退潮，將不利我國生物藥品產業持續發展及布局，以及早期研發成果投入產業發展，如何透過投資信心的重建，確保資金活水持續注入，將是未來發展的重要課題。

2.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藥品市場規模多年來維持穩定成長，但由於醫療支出越來越高，我國政府為降低醫療成本，持續透過實施調整保險費率、部分負擔新制以及健保藥價管制來控制醫療支出，自2000年開始每兩年執行一次健保藥價調整，影響臺灣藥品市場成長幅度。2017年3月中央健康保險署宣布藥價調整結果，排除臨床治療不可或缺的特殊藥品及罕見疾病用藥後，共調升332項，調降7,331項，調降藥費總金額為新台幣57.1億元，平均調幅約為3.5%。根據IQVIA（原名為IMS Health）統計，2017年臺灣藥品市場規模為新台幣1,735.4億元，較2016年成長3.3%，2017年仍面臨藥價調降制度，市場成長幅度受限。



資料來源：IQVIA（2018.05）；DCB 產資組 ITIS 研究團隊整理

觀察2017年各治療疾病類別用藥市場，前5大領域依序為癌症及免疫疾病、傳染性疾病、消化道及代謝、心血管系統以及神經系統用藥，此前5大疾病領域別共占臺灣藥品市場的72.1%。有鑑於國內藥品市場規模有限，擴大國際拓銷布局及加速企業轉型，朝向困難學名藥、Paragraph IV 學名藥、生物相似性藥品或改良型新藥、利基新藥等高附加價值產品的開發將勢在必行，而如何善用產業價值鏈的整合或國際策略聯盟合作、併購等模式提升營運效益與分散風險，將是臺灣學名藥廠商未來須謹慎考量之處。

3. CHEMIX INC.：

因日本政府之財政負擔與整體人口之老年化，日本政府於近年來大力鼓勵與促進學名藥之使用，以達到縮減醫療費用支出之目的。日本厚生勞動省制定於2020年學名藥之用量達到整體用藥量的80%之目標（2018年之學名藥使用量已佔整體用藥量之75%以上）。因此在政策之支持、醫療機關採用學名藥之點數制度的獎勵、以及整體用藥習慣之改變下，日本之學名藥市場正處於蓬勃之發展期。

因日本學名藥之使用與販賣相當蓬勃，學名藥之競爭也相對激烈，除大型之新藥公司紛紛投入學名藥市場外，海外之製藥廠也積極進軍日本市場。同樣，為減輕日本政府的財政負擔，學名藥之健保藥價亦面臨每兩年調降之衝擊，因此持續新產品的開發與維持產品的價格競爭優勢是學名藥界最為重要之課題。

4.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據Global Market Insights估算，全球2017年動保產品市場約270億美金，約8,100億台幣，預計未來每年的平均成長率約4%；其中，以經濟動物用產品為主，占61.7%，另根據Mordor intelligence, 2017年全球寵物保健品市場規模約56.5億美金，而亞太地區寵物飼料量成長率約13%。依CEESA資料庫顯示，北美洲為最大市場，占全球市場的43%；歐洲位居全球第二，占全球市場的29%；亞洲地區則占全球市場的13%，其中又以印度成長最多，成長率高達7%。永鴻107年內銷比重，外銷佔約18.73%，計有台灣農委會核發動物用藥品許可證98張，飼添產品94項；海外產品許可證33張，銷售國家包含美國、埃及、巴西、秘魯、印度、印尼、孟加拉、馬來西亞、泰國、菲律賓、越南、中國等國。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項目 \ 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當年度至108年3月31日止(自結)
研發支出(仟元)	352,100	370,735	87,821
佔營業額之比例(%)	5.32%	4.93%	4.90%

資料來源：2018年度 & 2019 Q1合併財報

技術及研發計畫：

- 原料藥取得台灣藥證、擴大生產批量、生產技術。
- 學名藥取得日本第一家學名藥許可證。
- 新藥取得台灣新藥許可證。
- 醫材取得查驗登記及台灣許可證。
- 動物藥品與飼料添加產品。

2.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項目 \ 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當年度至 108年3月31日止(自結)
研發支出(仟元)	299,579	313,974	69,852
佔營業額之比例(%)	7.11	7.06	6.7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治療荷爾蒙無效的轉移性前列腺癌之原料藥取得台灣藥證。
- 治療胃潰瘍、十二指腸潰瘍、逆流性食道炎之原料藥擴大生產批量。
- 治療類風濕性關節炎、骨關節炎及僵直性脊椎炎之原料藥擴大生產批量。
- 治療具有 EGFR-TK 突變之局部侵犯性或轉移性非小細胞肺癌之原料藥生產技術。
- 治療透析患者的次發性副甲狀腺機能亢進之原料藥生產技術。
- 治療念珠菌血症與其他念珠菌感染之原料藥生產技術。
- 全身性抗黴菌用藥 Voriconazole 凍晶注射劑取得日本第一家學名藥許可證。
- 治療原發性高膽固醇血症用藥 Colesevelam Hydrochloride 膜衣錠，取得台灣新藥許可證。
- 醫材類膝關節注射劑，擴大適應症使其可用於經藥物治療無效之未完全斷裂肩旋轉肌袖疾患，取得台灣許可證。
- 醫材類交聯皮下注射劑，完成查驗登記送件。
- 新一代抗真菌藥之醱酵關鍵中間體完成量產。

3.CHEMIX INC.：不適用。

4.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現有技術及新技術

永鴻目前擁有超過 180 張國內動物用產品許可證，以及中國大陸、東南亞、南美等國際市場約 30 張的外銷許可證。現有研發產品可分為獸藥、含藥飼料、預拌料、酵素、益生菌等各類多樣化產品。具有 ISO9001、GMP 認證，產品均一性及安定性佳，符合國內外法規。

研發處也可針對客戶需求，制訂不同配方及產品規格，滿足客戶實際應用所需。也可依據不同法規面需求，完成各種規範的分析能力。因應客戶需求，也具有開發不同劑型技術，如散劑、錠劑、造粒、針劑、口服液劑等。研發實驗室亦可攜手生產單位，將製程批量放大，實踐產品商品化的高效率生產。

2. 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當年度至 108年3月31日止 (自結)
研發支出(仟元)	5,834	8,519	3,336
佔營業額之比例(%)	0.67	0.82	1.37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A.長期

永信於1985年起致力於國際市場之拓展，集團目前已在台灣、中國大陸、美國、馬來西亞、越南設有專業製造廠，供應當地與全球市場所需；並除在台灣外，海外亦於中國大陸、美國、東南亞及日本設立銷售據點，未來將評估於歐洲以及南美洲、非洲等新興市場佈局。

B.短期

在學名藥市場高度成本競爭環境下，掌握原料藥的研發製造供應，為學名藥廠生存發展重要元素。永信集團於發展早期即投入原料藥之研發與生產，目前在台灣與中國大陸設有原料藥之研發與生產事業，未來將利用合作、投資、合併及收購等方式，持續原料藥品項與產能擴充。

2.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 行銷策略

- 未來醫院通路在國內藥品市場仍扮演領導成長之趨勢，本公司將持續以組織化之行銷活動規劃、品牌形象差異化、建構新銷售團隊、新產品開發之專案管理及凝聚執行力與團隊士氣來締造突破性績效並提升市場佔有率。
- 轉移疾病治療焦點，從急性、感染性疾病逐漸轉向高血壓、高血脂及糖尿病、心血管疾病、抗腫瘤癌症及其他慢性病等之治療標的，以提升產品獲利與市場覆蓋率。
- 積極擴展 OTC、保健產品、醫學美容產品自費市場。
- 商業模式也逐步走向國際合作，以合併收購、技轉/授權、共享行銷通路、研發合作、產品或原料供應等合作方式，達到加速產品上市、提升研發能量、完善產品線、擴大國際市場市占率等目的。

(2) 研發策略

- 原料藥與成品的垂直整合之策略，提升研發質與能。

- B. 建立關鍵技術平台，轉型升級朝高附加價值發展。
 - C. 發展新劑型及新複方處方藥創造產品差異化，並強化特殊劑型之行銷版圖，經由建立行銷特殊劑型之專業形象，加速國內外處方藥及 OTC 產品線之廣度與深度市場發展。
- (3) 生產策略
- A. 以發展新處方藥開發之分段研發技術，大型化、自動化及專業化之委託製造生產發展，以整合資源、提高競爭力並降低成本。
 - B. 拓展產業合作，達成自製/外購均衡之營運比重。
 - C. 透過製造產線規劃、產銷溝通、生管流程提升廠房品質及產能。
3. CHEMIX INC.：
- (1)短期目標：充實抗生素針劑與水溶液、建構各種新型態之銷售通路取得一定之市佔率。
 - (2)中(長)期目標：建立營業與生產之新據點，以期成為日本前20名之學名藥銷售商。
4.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隨著全世界人口快速增加及所得水準提升，對肉品的需求亦快速增加，2017年全球肉類蛋白質消耗量達3.2億公噸，預估2026年全球肉類蛋白質消耗量將達到3.5億公噸。為了滿足肉品快速增加的需求量，禽畜飼養與水產養殖皆朝著密集化的方向發展，相對地也提高了疾病發生率，進而影響其育成率，亦衍生出環境汙染的問題。因應各國農業法規的要求日益嚴謹，為有效防治疾病發生，提升飼料效率，同時也能減少藥物殘留與有害廢棄物汙染以維護食品安全與生態永續，永鴻將代表永信集團深耕國際動保市場，透過一系列高度差異化藥品與飼料添加產品的研發與行銷，打造永鴻成為亞太區最具競爭力與品牌影響力的動保生技企業。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故不適用。

2.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及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係以內銷為主，約達個體營業收入87%，外銷則佔13%；目前，台灣藥品市場供給者主要為外資廠、國資廠與經銷商等，依據IQVIA資料顯示，2017年台灣藥品市場規模為新台幣1,735.4億元，較2016年成長3.3%；而健保給付藥品約一萬六千項，國產藥占健保給付用藥品項逾70%，但金額僅佔25%，國產藥品的健保藥價給付和原廠藥價仍有差距，永信將持續強化產品差異化，提供國人高品質藥品。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臺灣西藥製劑產業目前仍以生產製造學名藥為主，由於臺灣藥品市場受限於全民健康保險制度的藥價控管與逐年調降藥品給付價格政策使然，推估臺灣學名藥市場的成長率將趨緩，2022年學名藥銷售額將約為新台幣641.0億元。有鑑於國內藥品市場規模有限，擴大國際拓銷布局及加速企業轉型，朝向困難學名藥、Paragraph IV學名藥、生物相似性藥品或改良型新藥、利基新藥等高附加價值產品的開發將勢在必行，而如何善用產業價值鏈的整合或國際策略聯盟合作、併購等模式提升營運效益與分散風險，將是臺灣學名藥廠商未來須謹慎考量之處。

(3)競爭利基與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 a. 臺灣政府為扶持國內生技醫藥產業創新，2017年起全力推動《生醫產業創新推動方案》，藉由鏈結產業界、學界、醫界及財團法人機構資源，以落實執行產業創新方案，並協助加速國內生技醫藥產業的產品/技術創新，促使臺灣成為亞太生醫重鎮。
- b. 美國及日本等主要藥品市場國，政策鼓勵使用學名藥，以及東南亞等新興市場以使用學名藥為主，未來學名藥市場成長幅度較專利藥大，將為我國學名藥產業帶來成長機會。
- c. 全球對於 OTC 藥品需求增加，我國 OTC 藥品產業有可能受惠。

B. 不利因素：

- a. 新藥核價低估、核價期長，以及資金面臨緊縮，阻礙新藥發展。
- b. 各國政府刪減藥價，且監管單位管理趨嚴，將造成我國廠商生產成本增加、藥品利潤減少。
- c. 民眾高度依賴健保制度，政策與法規的限制，壓縮我國 OTC 藥品市場成長。
- d. 面臨各國法規及國際通路布局能力較不足，海外布局面臨之問題需克服。

C. 因應對策：

本公司一向以『完整的產品線、高品質、合理價格』，在市場上為客戶與競爭者所認同。雖『健保用藥使用規範』等非自由市場競爭因素影響市場上之競爭，但本公司在既有穩定基礎下，配合新產品、新劑型研發，仍可保有競爭優勢。永信除了本身體制完整外，產品的品質更是民眾所認同。此外，近年來透過公司及品牌差異化形象之建立，也將使永信持續保有相對之競爭優勢。

3. CHEMIX INC.：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日圓仟元

地區	金額	比重
外銷	6,794,433	28%
內銷	17,731,333	72%
合計	24,525,766	100%

4.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A.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金額	比重
外銷	195,492	19%
內銷	848,947	81%
合計	1,044,439	100%

B. 市場佔有率：

根據 Global Market Insights 估算，全球 2017 年動保產品市場約 270 億美金，約 8,100 億台幣，預計未來每年的平均成長率約 4%；其中，以經濟動物用產品為主，占 61.7%，另根據 Mordor intelligence, 2017 年全球寵物保健市場規模約 56.5 億美金，而亞太地區寵物飼料量成長率約 13%。依 CEESA 資料庫顯示，北美洲為最大市場，占全球市場的 43%；歐洲位居全球第二，占全球市場的 29%；亞洲地區則占全球市場的 13%，其中又以印度成長最多，成長率高達 7%。永鴻 107 年內銷比重，外銷佔約 18.73%。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故不適用。

2.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包括神經系統藥物、循環系統藥物、呼吸系統藥物、消化系統藥物、代謝作用藥物、抗癌藥物、泌尿生殖系統藥物、抗微生物藥物及皮膚外用藥等各大治療類別。各製劑則依其所屬栓劑、膠囊、顆粒、注射劑、軟膏、粉末、糖漿、錠劑等劑型符合 PIC/S GMP 之品質管理系統予以製造，其中尤以於國內為國人所首創之微粒製造技術，不但可提升體內吸收有效性，亦可確保患者服藥之安全性，更是代表國人製藥技術之提昇。另外，亦已建立完整之菌種突變篩選系統和菌種保存、發酵、回收製程等以產製相關原料藥與動物飼料專用原料，擴展發酵相關產品與技術領域。

3. CHEMIX INC.：不適用。

4.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產品及用途包括：輔助飼料（維他命/礦物質預拌劑），含藥飼料添加物（抗生素，抗球蟲及生長促進），獸藥（抗微生物藥物，呼吸系統藥物，消化系統藥物及驅蟲藥）及非含藥飼料添加物（酸劑，酵素/益生菌，中草藥及毒素吸附劑）。各製劑則依其所屬類別，在其獨立的生產線及空調環境控制系統進行生產作業，以防止交互污染。產製過程則依據不同劑型，經由混合調製，造粒，乾燥及整粒過篩，並進行自動充填及包裝作業。所有製造程序均符合 GMP 法規及 ISO9001 之品質管理系統予以製造。目前正在興建動物針劑廠，包含無菌充填及最終滅菌製程。建置完成後，也將申請 GMP 查廠認證。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故不適用。

2.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為世界主要原料藥與許多化學品供應大國，因中國防污與環保政策執行力道加強與落實，影響許多原料藥廠與中間體廠商減產或強制停產數月之久，影響市場供需失衡與價格波動更勝以往，保持隨時留意供應來源與環保政策影響性，針對固定使用及使用量多、供貨不穩定之原料，採訂立中長期訂單、以預購方式或必要時以提前進貨方式確保貨源。

3. CHEMIX INC.：不適用。

4.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目前原料 80~90% 來自中國，最近幾年中國的環保政策、環境保護稅法、生態環境損害賠償制度改革方案等重量級環保政策已落實執行及進入工廠線上監控，有鑑於此環保成本及工廠因環保影響量能，生產供應供需與價格將是更趨變動與不穩定。2019 年價格於 1 月開始逐漸往下走，到 3 月部份原料已來低點；採購策略上關注市場供應、價格趨勢及於原料市場價低點等適時購入以取得最適成本；維生素類原料更有來到近年低點價位，部份原料也適時提早下單備料；價格較穩定的原料則採年量訂購以確保價格與供貨，價格走跌與疲軟者則採即買即用；採購將持續積極尋找新來源以降低供貨風險與確保貨源及降低成本。

2019 年 3 月鹽城響水爆炸案已導致整個工業園區關閉及需遷離的政策，影響了中國近 50~60% 醫藥中間體及 API，採購未來仍將持續關注類似工安及環保議題的最新消息及早採取因應策略。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1.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故不適用。

2.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無。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無。

3. CHEMIX INC.：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日圓仟元

項目	106年				107年				108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P社	355,189	21%	無	A社	276,695	17%	無	A社	101,034	23%	無
2	O社	177,305	10%	無	P社	208,971	13%	無	B社	76,475	18%	無
									Q社	42,995	10%	無
	進貨淨額	1,718,789	100%		進貨淨額	1,592,469	100%		進貨淨額	432,484	100%	

*增減變動原因: P社: 出貨時期之季節差異所致之進貨落差。 O社: 品項之供貨情形有異動所致。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日圓仟元

項目	106年				107年				108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S社	497,126	20%	無	T社	469,308	21%	無	T社	148,073	33%	無
2	T社	243,888	10%	無	S社	225,310	10%	無				
	銷貨淨額	2,377,253	100%		銷貨淨額	2,259,769	100%		銷貨淨額		100%	

*增減變動原因: 主力客戶對特定藥品之庫存調整所致之年度需求差異，故有所變動。

4.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年				107年				108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永信藥品	245,027	40%	關係人	永信藥品	237,636	39%	關係人	永信藥品	43,191	42%	關係人
2	供應商甲	101,098	16%	無	供應商甲	92,938	15%	無	供應商甲	16,937	16%	無
3	供應商乙	76,075	12%	無	-	-	-	-	供應商丙	16,272	16%	無
	進貨淨額	615,863	100%	-	進貨淨額	603,821	100%	-	進貨淨額	103,927	100%	-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年				107年				108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	-	-	-	客戶甲	123,812	12%	-	-	-	-	-
	銷貨淨額	867,540	100%	-	銷貨淨額	1,044,439	100%	-	銷貨淨額	243,253	100%	-

註：106年度、108年度截至前一季止中無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1.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故不適用。

2.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產能(註1)	產量	產值	產能(註1)	產量	產值
人用藥品：								
栓劑類 千粒			73,146	15,710	13,293	73,146	17,493	16,151
膠囊類 千粒			2,984,420	788,033	517,441	2,984,420	758,483	599,363
顆粒、散劑類 公斤			128,032	25,287	35,297	128,032	43,896	54,364
注射類 千支			106,900	19,693	315,782	106,900	20,812	258,386
軟膏類 公斤			222,307	80,524	45,421	222,307	87,867	48,384
液劑類 公升			1,254,960	139,650	28,353	1,254,960	156,002	32,659
錠劑類 千粒			7,263,040	1,452,733	610,412	7,263,040	1,532,882	678,925
原料藥 公斤			353,000	2,007	52,381	353,000	1,761	166,042
動物用藥：								
注射類 千支			6,650	710	49,947	6,650	542	42,338
散劑類 公斤			2,460,000	229,694	86,112	1,460,000	55,826	16,035
液劑類 公升			125,000	33,263	7,834			
化粧品：								
液劑類 公升			418,320	14,248	10,193	418,320	11,195	7,084
霜劑類 公升			54,382	2,737	4,598	54,382	4,105	4,992
散劑類 公斤				6	1,376		2	446
原料藥 公斤			1,000	1	1,344	1,000	2	1,386
面膜類 千片				0	0		52	1,888
其他 千組				28	3,094		4	4,343
食品：								
膠囊類 千粒			121,310	37,535	97,162	287,480	44,817	105,725
顆粒、散劑類 公斤			313,740	17,928	15,172	313,740	18,449	24,923
錠劑類 千粒			313,740	61,904	72,933	313,740	49,515	64,069
其他 千組							3	199
醫療器材：								
醫療器材 (千組)			253	33	4,767	253	35	4,053
醫療器材 (克)				1	3,876		0	679
代工產品(註2)：								
人用膠囊 千粒				2,286	3,035		3,636	4,857
人用注射 千支				1,145	37,577		1,326	47,325
人用錠劑 千粒				89,091	23,718		119,013	30,786
動物用藥散劑 公斤				583	70,766		965	116,035
化粧品液劑類 公升				16,424	4,172		16,218	4,098
化粧品霜劑 千克				2,261	1,913		1,873	1,423
化粧品面膜 千片				31	469		16	236
食品膠囊 千粒				6,422	15,761		9,932	21,105
食品散劑 千克				15,491	14,018		26,490	25,293
食品錠劑 千粒				19,054	35,414		27,993	47,145
原料藥 千斤				312	40,333		274	5,678
合 計					2,223,964			2,436,415

註1：產能以三班制最大產能估算。

註2：代工產品之產能，併入主要商品之各項劑型別中。

3. CHEMIX INC.：不適用。

4.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產值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產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產能(噸) (註1)	產量(噸)	產值	產能(噸) (註1)	產量(噸)	產值
輔助飼料		3,083	1,141	99,356	8,500	915	171,720
含藥飼料添加物		1,195	789	79,813	1,200	788	136,217
歐酸肥		257	62	5,307	175	9	3,209
獸藥		804	538	128,549	700	347	291,476
金黴素SP&STP		1,462	161	26,084	525	173	55,946
合計		6,801	2,691	339,109	11,100	2,232	658,568

註1：產能以一班制最大產能估算。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1.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故不適用。

2.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銷售量值	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人用藥品：									
栓劑類 千粒		15,600	38,006	299	826	16,302	41,367	642	1,811
膠囊類 千粒		578,145	733,854	169,324	201,256	579,331	903,356	141,497	182,868
顆粒類 公斤		4,090	7,348	16,862	35,326	3,144	7,768	10,701	23,259
注射類 千支		10,041	422,811	9,689	97,670	9,905	433,028	10,373	99,723
軟膏類 公斤		80,238	102,939	540	738	80,754	105,188	541	845
散劑類 公斤		2,097	4,868	1,608	7,496	2,208	5,018	26,945	66,047
液劑類 公升		138,789	53,790	0	0	147,055	58,430	0	0
錠劑類 千粒		1,376,404	1,290,175	69,681	74,981	1,366,281	1,327,901	69,119	61,350
原料藥 公斤		264	2,885	20	1,088	102	1,001	75	962
動物用藥：									
注射類 千支		626	48,589	212	13,564	396	35,696	42	2,637
散劑類 公斤		261,595	106,170	0	0	87,783	24,338	0	0
液劑類 公升		30,317	7,564	0	0	9,256	2,299	0	0
化粧品：									
液劑類 公升		7,238	10,138	0	0	4,526	10,391	0	3
霜劑類 公升		1,029	6,896	0	0	1,663	8,405	0	3
面膜類 千片		14	627	0	0	31	793	0	0
其他 千組		0	249	0	0	1	1,766	0	0
食品：									
膠囊類 千粒		37,460	218,317	0	0	37,487	221,457	0	0
顆粒類 公斤		511	3,611	0	0	1,155	10,010	0	0
散劑類 公斤		10,642	14,952	0	0	14,489	22,830	0	0
錠劑類 千粒		50,229	139,076	0	0	48,496	138,518	0	0
其他類		0	-3	0	0	1	81	0	0
醫療器材：									
檢驗試劑 千支		20	8,501	0	0	14	5,756	0	0
醫療器材 千支						13	5,447	0	0
代理產品：									
其他類		27,297	158,176	0	0	14,629	170,917	0	0
代工產品：									
人用膠囊 千粒		2,286	5,885	0	0	3,104	8,092	0	0
人用注射 千支		0	0	995	50,221	0	0	1,225	74,970
人用錠劑 千粒		1,070	2,287	105,637	60,082	2,667	2,815	104,595	58,246
動物用藥散劑 公斤		444	70,292	96	22,086	923	151,381	0	0
化粧品液劑 公升		16,309	6,725	0	0	15,628	6,471	0	0
化粧品霜劑 千克		2,304	3,617	0	0	1,875	2,424	0	0
化粧品面膜類 千片		31	697	0	0	16	361	0	0
化粧品其他 千組		0	0	0	0				
食品膠囊 千粒		6,172	25,286	0	0	8,792	32,040	0	0
食品散劑 千克		15,996	20,421	0	0	26,346	37,618	0	0
食品錠劑 千粒		17,128	43,615	2,941	12,382	23,554	61,226	2,951	12,023
原料藥 公斤		202	25,012	208	48,506	0	0	272	9,951
其他：			6,353						
合 計			3,589,729		626,222		3,844,189		594,698

3. CHEMIX INC.：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銷值單位：日圓仟元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106年度				107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針劑類製劑等	EA	421,011	1,003,233	-	-	399,433	927,635	-	-
其他非針劑製劑	EA	29,972	76,653	-	10,250	14,784	50,144	-	-
原料	KG	146,422	1,241,550	6,204	45,567	111,881	1,222,988	831,895	21,401
合 計			2,321,436		55,817		2,200,767		21,401

4.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銷值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106年度				107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輔助飼料	EA	43,112	112,531	-	-	52,269	171,720	1	4
含藥飼料添加物	EA	28,506	132,525	160	1,356	27,448	136,221	-	-
歐酸肥	EA	2,083	3,952	1,200	4,239	782	3,209	-	-
獸藥	EA	184,558	192,830	6,606	20,201	213,163	265,879	8,249	25,605
金黴素SP&STP	EA	5,717	42,986	-	-	7,333	55,948	-	-
代理產品	EA	580,149	294,549	9,650	62,011	469,249	215,246	35,076	169,883
其他	EA	6	360	-	-	7	724	-	-
合計			779,733		87,807		848,947		195,492

三、從業員工

(一)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年4月22日
員 工 人 數		34	33	32
平 均 年 歲		40.9	42.3	42.4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2.1	3.2	3.5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 士	2.9	3.0	3.1
	碩 士	38.2	39.4	37.5
	大 學	52.9	54.5	56.3
	高 中	5.9	3.0	3.1

(二)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年 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年4月22日
員 工 人 數	生產人員	575	606	603
	研發人員	143	141	140
	銷售人員	264	265	263
	行政人員	236	242	243
	合 計	1,218	1,254	1,249
平 均 年 歲		38.2	38.5	38.6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10.6	10.8	10.9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 士	1.0	0.9	0.9
	碩 士	13.7	14.7	14.4
	大 專	57.0	57.1	57.5
	高 中	24.3	23.5	23.5
	高 中 以 下	4.0	3.8	3.7

(三)CHEMIX INC.：

年 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年4月22日
員 工 人 數		72	70	70
平 均 年 歲		41.8	45.3	46.8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4.8	5.0	5.5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23.6	25.7	27.1
	大 學	52.8	51.4	48.6
	高 中	23.6	22.9	24.3

(四)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 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年4月22日
員 工 人 數		120	147	153
平 均 年 歲		40.9	37.5	38.3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8.2	5.5	5.4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 士	0.8	0.7	0.7
	碩 士	21.7	21.8	23.5
	大 學	44.2	64.6	63.4
	高 中	33.3	12.9	12.4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故不適用。

(二)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本公司污染防治情形：

(1) 污水處理：

- A. 本公司已依規定設置污水前處理設備。
- B. 本著“愛護地球、環保至上”之理想，公司採用上流式厭氧菌污泥反應槽(UASB)強化污水處理系統功能；採用各項儀器定期管控、檢測及監督各單位排放污水水質與各單元處理系統處理功能之有效性。
- C. 經廠內處理後之污水均可符合大甲幼獅工業區污水處理廠之要求規範，所排放之污水經由工業區污水處理廠納管及處理，依據放流量及污水水質繳交處理費。

(2) 廢棄物處理：

本公司所產生之事業廢棄物，概分為二大類：

- A. 可回收部份：由資源回收商回收處理。
- B. 不可回收部份：依合約委託合格環保公司清運及處理。

(3) 空污處理：

- A. 按照法令規定每年定期針對各廠區之製程進行煙道採樣檢測。
- B. 每季進行網路申報空污排放量及空污費繳交。
- C. 為配合政府減少空污排放之政策，鍋爐燃重油全面改燃天然瓦斯。

(4) 毒性化學物質處理：

- A. 依照法令進行各項毒化物運作紀錄表填寫與辦理毒化物緊急應變演練。
- B. 每月進行各項毒化物運作情形網路申報。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總額：

年 度 項 目	106年度	107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年4月22日
污染狀況(種類、程度)	空汙許可證操作(註1) 兩污水排放設施(註2)	無	無
賠償對象或處分單位	臺中市環保局	無	無
賠償金額或處分情形	壹拾壹萬柒仟伍佰元	無	無
其 他 損 失	無	無	無

註1：因製程使用化學物質與原許可核定內容不一致，已提出變更許可證計畫書，以符合現行空氣汙染防治法之規範。

註2：因鍋爐油槽設備異常造成工業區內公共雨水污染，已立即採取緊急應變措施並完成相關清理作業，由環保局予以認定改善完成。

3.對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強化相關職場環境安全管理、設備安全管理、作業環境安全管理、消防安全管理、員工健康管理等：

(1) 職場環境安全管理

- A. 制定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規定安全衛生管理事項，供員工遵循。
- B. 本公司實施門禁管理，所有訪客皆需換證，進入廠區訪客及員工皆需刷卡驗證；生產現場、實驗室及重要場所另設權限管控。

(2) 設備安全管理

- A. 具有捲入危害之設備進行專案檢查並加設防護裝置，如反應槽、馬達轉軸等。
- B. 每年進行廠區各項設備及裝置之接地系統專案檢查，如設備、儀控、避雷接地系統等。
- C. 具有墜落危害之設備進行專案檢查並加設防護裝置，如爬梯、合梯等。
- D. 危險性設備(鍋爐、高壓特定設備及第一種壓力容器)每年皆由勞動部委託合法驗證單位實施定期檢查。
- E. 升降機每月皆委託合格廠商進行維護保養，每年由升降機協會實施定期檢查。

(3) 作業環境安全管理

- A. 導入職安資訊化管理系統，建立定期自動檢查及專業證照管理機制。
- B. 定期進行一般職場(含作業現場及辦公室)之環境檢測監測，如照度、二氧化碳、特定化學、有機溶劑、噪音等。

C. 每半年委託合格專業監測廠商進行作業環境檢測監測及評估小組研訂。

(4) 員工健康管理

A. 每三年進行所有員工之在職健康檢查。

B. 每年針對特殊作業場所(主要包含有機溶劑作業、噪音作業)員工進行特殊作業健康檢查且實施健康促進管理。

C. 定期安排臨廠醫師至公司內部實施勞工健康服務。

(5) 承攬安全管理

A. 建立承攬商之施工規範及相關入廠施作須知。

B. 建立書面危害告知及教育訓練機制。

C. 建立假日施工及修繕管理系統，提供各類危害告知及注意事項，減少危害發生並降低風險。

(6) 消防安全

A. 本公司依法規規定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包含警報系統、消防水系統、逃生系統...等。

B. 本公司之消防設備每年皆委託合格專業之檢測顧問公司進行系統單元功能檢測，並做成完整之報告。

C. 本公司定期進行消防設備演練，如滅火器及消防水帶之使用並請專業人員教導公司員工 CPR 及 AED 等的技巧。

(7) 定期申報

A. 環境：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定期檢測及運作結果之申報。

B. 安全衛生：職業災害統計定期申報。

(三)CHEMIX INC.：無。

(四)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本公司污染防治情形：

(1)污水處理：

本公司新設污水前處理設備為採用上流式厭氧菌污泥反應槽(UASB)強化污水處理系統功能，已於107年1月通過功能性檢測並取得主管機關核發之排放許可證，目前正常運作中。本公司產生之污水經處理後排放，處理後的水質達到主管機關規範的放流水標準。

(2)廢棄物處理：

本公司領有主管機關核發的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依計畫書內容進行廢棄物的清除處理。本公司所產生之事業廢棄物，概分為二大類：

A.可回收部份：由資源回收商回收處理。

B.不可回收部份：委託合格的清除處理廠商定期到廠內進行清運及處理，並遵循主管機關規範，填寫事業廢棄物委託共同處理管制遞送三聯單，以追蹤所清運的事業廢棄物流向。

(3)空氣污染物處理：

A.本公司排放的主要空氣污染物為粒狀物，已領有主管機關核發之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並按照法令規定，定期檢視空氣污染防治設備運轉情形、定期進行煙道採樣檢測，以確保廠區防制設備的有效性。

B.每季依主管機關規範進行廠區揮發性有機物使用量、粒狀物排放量等網路申報。

(4)毒性化學物質處理：

A.本公司領有主管機關核准的實驗室分析所需的毒性化學物質運作核可文件，並依照法令進行各項毒化物運作紀錄表填寫與辦理毒化物緊急應變演練、訓練。

B.每月進行各項毒化物運作情形網路申報。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總額：

項 目	年 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至4/22)
污染狀況(種類、程度)	無	無	無
賠償對象或處分單位	無	無	無
賠償金額或處分情形	無	無	無
其他損失	無	無	無

3.對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強化相關職場環境安全管理、設備安全管理、作業環境安全管理、消防安全管理、員工健康管

理等：

(1)職場環境安全管理

- A.制定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規定安全衛生管理事項，供員工遵循。
- B.本公司實施門禁管理，所有訪客皆需換證，進入廠區訪客及員工皆需刷卡驗證；生產現場、實驗室及重要場所另設門禁權限管控。

(2)設備安全管理

- A.具有切割夾捲危害之設備加設防護裝置，如反應槽、馬達轉軸等。
- B.每年進行廠區高低壓電力及接地系統專案檢查，如變電站設備、接地系統等。
- C.帶有能量的機械設備在進行清潔、或維修前進行上鎖掛籤，避免作業期間誤開。
- D.危險性機械設備(堆高機)每年皆實施定期檢查、操作人員均有操作證照。
- E.升降機每月皆委託合格廠商進行維護保養，定期由中華民國升降機協會實施合格證換證檢查。

(3)作業環境安全管理

- A.依職業安全衛生法建立定期自動檢查及相關職安證照管理。
- B.定期進行作業現場及辦公室之環境檢測監測，如二氧化碳、特定化學、有機溶劑、噪音等。
- C.每半年訂定作業環境監測計畫書，並委託合格專業監測廠商進行作業環境監測，依據檢測結果與現場主管研擬制訂相關改善對策。

(4)員工健康管理

- A.依法令規定新進同仁進行體格檢查、以及定期進行所有員工之在職健康檢查。
- B.每年針對特殊作業場所(包含有機溶劑作業、噪音作業)員工進行特殊作業健康檢查且實施健康促進管理。

(5)承攬安全管理

- A.建立承攬商之施工規範及相關入廠施作須知，並需簽署承攬商施工安全衛生及環保承諾書，以保證施工期間遵守職安相關法令及業主的安全要求。
- B.建立施工人員危害告知及相關罰則，讓施工人員了解本公司施工安全管理規定，若有高風險作業則另需填寫許可單，並經本公司廠務及環安人員現場確認後才能施工，以降低施工期間的事故風險。

(6)消防安全

- A.本公司依法規規定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包含警報系統、消防水系統、避難逃生指示等。
- B.本公司之消防設備每年皆委託合格專業之檢測公司進行系統單元功能檢測，並向主管機關進行申報消防設備檢修結果，並依結果進行缺失改善，以維護廠區消防安全。
- C.本公司定期進行消防避難編組演練，如人員疏散動線、手持式滅火器及消防水帶之使用。

(7)定期申報

- A.環境：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定期檢測及運作結果之申報。均符合法規。
- B.安全衛生：職業災害統計定期申報。

(8)107年度公司無重大之職災事件發生。

五、勞資關係

(一)本公司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及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為追求企業永續經營與成長，自創立以來即採人性化管理，給予同仁充分的尊重與照顧。公司定期推展各項福利活動，促使公司福利措施更加完善，另提供三節禮金、慰問金、團體保險、員工子女教育獎學金、員工帶職帶薪在職進修等，給予員工全方位照顧，提供一個快樂、優質的工作環境。

2.員工進修與訓練：

人才是本公司的重要資產，亦為決定公司競爭優勢關鍵因素。本公司依組織策略與工作需求，適時提出相關教育訓練課程資訊與管道，鼓勵員工自主提出受訓，提升驅動因子，滿足內在需求。新進人員方面，以讓新人於最短時間內熟悉工作內容及專業知識為目標；在資深員工方面，除深耕其專業知識外，亦提供輪調機會，增加員工多元的能力，使員工在提升工作能力外亦能滿足自我實現的要求。另外，本公司亦積極培育內部講師，期提升專業能力與經驗傳承；更鼓勵員工自我學習，提供帶職帶薪在職進修獎勵制度。

本公司107年教育訓練計畫執行狀況

課程名稱	年度教育訓練費用	受訓人次	平均每人次受訓時數
(一)職前教育訓練 (二)在職教育訓練 (三)主管養成訓練 (四)自我發展	37 仟元	110 人次	1.13hrs/人次

3.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退休作業係依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相關規定辦理，每月按月提撥勞工退休金等作業。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各項制度概依勞動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溝通協調改進各項行政措施，勞資關係和諧。

5.員工健康管理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新進同仁進行體格檢查，及定期辦理所有員工之在職健康檢查，關心員工健康。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三)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

1.本公司訂有「公司章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作為董事、經理人及員工之職權準則。

2.本公司規範員工於公司服務與發展之行為準則，主要內容：

- (1) 公私分明，相互尊重人格，誠懇相處，協力達成企業經營之目的。
- (2) 服從各級主管人員之督導，不得有違抗或藐視之行為。
- (3) 平日言行，應誠實廉潔，不得有放蕩、奢侈、冶遊、賭博等足以損害本公司名譽之行為。
- (4) 未經核准不得兼營其他公司行號或兼任商業行為之職務。
- (5) 對各單位業務或技術機密，均不得對外洩漏。
- (6) 不得任意翻閱不屬於自己掌理之文件、函電、設計圖面、資料等。
- (7) 對於一切公物應加愛護，不得浪費。
- (8) 執行職務應力求切實，不得畏難、規避或無故稽延。
- (9) 未經許可，不得以私人或團體名義發表有關職務之談話。
- (10) 承辦業務不得接受餽贈，執行職務如有涉及本身或家族利害者應自行迴避。
- (11) 未經許可從業員不得在公司內任意貼佈告或散發宣傳文件。

3.本公司每年半執行績效考核後發給獎金。各項獎懲規定及考核要點，均會知員工遵守，讓員工明確知道行為規範。當員工有足資鼓勵之情事或懲戒行為時，依規定獎懲。

4.本公司各組織層級主管與員工間之互動，係以誠信、守法為核心信念，亦是本公司最高行為準則。

5.對於本公司所提供的每一項產品與服務，皆以符合顧客需求為前提。為達成全面顧客滿意，我們必須基於誠信來維持關係，以提供符合顧客期望的產品與服務，這不僅是品質的義務，更是我們的道德承諾。我們絕不會低估問題或誇大利益來爭取生意，我們會確保每個顧客能從本公司獲得價值、公平與真誠的對待。

6.本公司係以顧客需求而銷售產品與服務，絕不以任何方式明說或暗示、脅迫，要求客戶向本公司採購；同時也不會在任何暗示或構成互惠交易的情況下，同意向供應商購買產品與服務。

7.我們不會接受其他公司或個人交給本公司之任何專有資料或業務機密資料，除非資料提供者書面同意。

8.本公司每位員工都須認清，不得以不正當的方式利用公司資產圖利他人，此種行為嚴重違反本公司的政策與道德標準。

9.本公司全員謹守組織任職迴避原則，避免涉及本身及特定關係者之利益有關事件。

六、重要契約

(一)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無。

(二)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委託研究 (代工)	Wakamoto Pharm. Co., Ltd.	2014/10/01~2024/10/01	代工合約	無
	Wakamoto Pharm. Co., Ltd.	2013/05/17~9999/12/31	代工合約	無
	Chemix Inc.	2014/12/18~2022/02/14	代工合約	無
委託研究	世成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018/03/01~2018/06/30	委託生體相等性試驗	無
	Veeda clinical research Pvt. Ltd.	2018/04/19~2019/04/18	委託生體相等性試驗	無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018/04/23~2019/04/22	委託生體相等性試驗	無
	AXIS Clinicals Limited	2018/05/29~2019/05/28	委託生體相等性試驗	無
	Cliantha Research Limited, India	2018/11/01~2019/10/31	委託生體相等性試驗	無
	瑞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8/04/02~2019/04/30	委託試驗	無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2018/11/01~2019/12/31	委託試驗	無
	台大獸醫系	2018/12/01~2019/11/30	委託試驗	無
	佳生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018/09/03~2021/09/02	委託試驗	無
技術合作	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	2019/01/01~2021/12/31	委託試驗	無
技術移轉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2009/04/01~2019/03/31	技術移轉	無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2013/03/28~9999/12/31	技術移轉	無
	Y.S.P.Industries (M) Sdn. Bhd. Y.S.P.Southeast Asia Holding Berhad	1998/09/18~2027/06/18	技術移轉	無
銷售合約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2012/03/20~9999/12/31	銷售合約	無
	WAKAMOTO製藥株式會社	2014/03/18~2019/03/17	經銷合約	無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2014/08/01~2025/04/19	經銷合約	無
	Southern Cross Pharma Pty Ltd(Australia)	2014/08/15~2019/08/14	經銷合約	無
	Y.S.P.Industries (M) Sdn. Bhd.	2014/10/01~2019/10/01	經銷合約	無
	Mint Pharmaceuticals	2014/11/14~2024/11/13	經銷合約	無
	Impax Laboratories, Inc.	2017/12/31~2020/12/31	經銷合約	無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2016/07/07~2023/07/06	經銷合約	無
	Chemix Inc.	2016/12/30~2026/12/29	經銷合約	無
	TWi Pharmaceuticals USA, Inc.;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2017/09/17~2020/09/19	經銷合約	無

(三) CHEMIX INC.：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貸款 資金の借入	三菱東京U F J 銀行	2017/11/17~2022/09/30	短期貸款契約	無
貸款 資金の借入	MIZUHO銀行	2016/09/2~每年自動續約	短期貸款契約	無
貸款 資金の借入	日本政策金融公庫	2008/12/29~2025/3/20	長期貸款契約	無

(四)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合同	國泰世華銀行	2018/07/10~2023/07/10	中期借款	土地、建物
借款合同	華南銀行	2018/10/01~2019/09/30	短期借款	無
借款合同	彰化銀行	2018/01/01~2018/12/31	短期借款	無
借款合同	花旗(台灣)銀行	2018/07/01~2019/06/30	短期借款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註)	
流 動 資 產	4,395,230	4,787,823	4,816,749	5,176,668	5,687,775	5,889,9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81,930	2,851,711	3,765,406	4,285,343	4,441,706	4,368,900
無 形 資 產	38,970	35,301	36,743	38,763	45,977	50,040
其 他 資 產	1,575,238	1,590,131	1,571,755	1,517,535	1,590,191	1,597,516
資 產 總 額	8,691,368	9,264,966	10,190,653	11,018,309	11,765,649	11,906,414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2,130,512	2,233,634	3,300,236	4,449,681	4,693,383
	分 配 後	2,637,984	2,633,268	3,699,870	4,982,527	未定
非 流 動 負 債		665,247	871,718	874,015	545,827	872,837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2,795,759	3,105,352	4,174,251	4,995,508	5,566,220
	分 配 後	3,303,231	3,771,410	4,573,885	5,528,354	未定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 益		5,690,276	5,939,154	5,820,368	5,882,510	6,083,742
股 本		2,537,362	2,664,230	2,664,230	2,664,230	2,664,230
資 本 公 積		2,166,180	2,175,517	2,181,998	2,169,405	2,118,665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018,781	1,244,273	1,209,668	1,311,603	1,545,483
	分 配 後	511,309	578,215	810,034	778,757	未定
其 他 權 益		(30,608)	(143,427)	(234,089)	(261,289)	(243,197)
庫 藏 股 票		(1,439)	(1,439)	(1,439)	(1,439)	(1,439)
非 控 制 權 益		205,333	220,460	196,034	140,291	115,687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5,895,609	6,159,614	6,016,402	6,022,801	6,199,429
	分 配 後	5,388,137	5,493,556	5,616,768	5,489,955	未定

註：107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二)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 業 收 入	5,826,555	6,034,169	6,190,862	6,622,635	7,513,686	1,793,139
營 業 毛 利	2,665,499	2,705,640	2,581,199	2,707,264	3,434,963	833,231
營 業 損 益	818,784	841,203	527,642	522,787	802,162	188,017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113,517	269,790	233,333	98,307	131,005	25,445
稅 前 淨 利	932,301	1,110,993	760,975	621,094	933,167	213,462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728,267	895,399	609,121	467,573	685,252	164,221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728,267	895,399	609,121	467,573	685,252	164,221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32,402	(143,720)	(117,736)	(39,220)	13,244	23,411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760,669	751,679	491,385	428,353	698,496	187,632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720,058	893,254	657,993	514,056	701,982	167,44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8,209	2,145	(48,872)	(46,483)	(16,730)	(3,222)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743,556	747,013	540,791	474,369	723,100	189,647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17,113	4,666	(49,406)	(46,016)	(24,604)	(2,015)
每 股 盈 餘	2.70	3.35	2.47	1.93	2.64	0.63

(三)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註1)	
流 動 資 產		120,390	134,382	140,945	249,340	196,293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549	3,352	9,707	6,996	
無 形 資 產		3,216	2,451	3,058	6,200	4,498	
其 他 資 產		6,077,218	6,240,202	6,316,706	6,533,047	6,668,370	
資 產 總 額		6,200,824	6,380,584	6,464,061	6,798,294	6,876,157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495,178	124,590	187,464	786,190	323,501	
	分 配 後	1,002,650	790,648	587,098	1,319,036	未定	
非 流 動 負 債		15,370	316,840	456,229	129,594	468,914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510,548	441,430	643,693	915,784	792,415	
	分 配 後	1,018,020	1,107,488	1,043,327	1,448,630	未定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 益		5,690,276	5,939,154	5,820,368	5,882,510	6,083,742	
股 本		2,537,362	2,664,230	2,664,230	2,664,230	2,664,230	
資 本 公 積		2,166,180	2,175,517	2,181,998	2,169,405	2,118,665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018,781	1,244,273	1,209,668	1,311,603	1,545,483	
	分 配 後	511,309	578,215	810,034	778,757	未定	
其 他 權 益		(30,608)	(143,427)	(234,089)	(261,289)	(243,197)	
庫 藏 股 票		(1,439)	(1,439)	(1,439)	(1,439)	(1,439)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5,690,276	5,939,154	5,820,368	5,882,510	6,083,742	
	分 配 後	5,182,804	5,273,096	5,420,734	5,349,664	未定	

註1：107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註2：本公司未出具民國108年03月31日之個體財務季報告。

(四)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 業 收 入	771,617	958,860	718,076	595,787	848,480	不適用
營 業 毛 利	771,617	958,860	718,076	595,787	848,480	
營 業 損 益	730,151	902,709	649,244	504,310	736,561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832)	(2,240)	(6,080)	(7,240)	(5,931)	
稅 前 淨 利	729,319	900,469	643,164	497,070	730,630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720,058	893,254	657,993	514,056	701,982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720,058	893,254	657,993	514,056	701,982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23,498	(146,241)	(117,202)	(39,687)	21,118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743,556	743,013	540,791	474,369	723,100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720,058	893,254	657,993	514,056	701,98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743,556	747,013	540,791	474,369	723,100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2.70	3.35	2.47	1.93	2.64	

註：本公司未出具民國108年03月31日之個體財務季報告。

(五) 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0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曾惠瑾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曾惠瑾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明經、曾惠瑾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3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明經、曾惠瑾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4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曾惠瑾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5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曾惠瑾	無保留意見
106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曾惠瑾	無保留意見
107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王玉娟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表及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合併

年 度 分析項目 (註)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2.16	33.51	40.96	45.34	47.30	46.3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44.63	246.56	170.11	153.28	159.22	166.8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06.29	214.35	145.95	116.34	121.18	127.54
	速動比率	137.52	130.87	82.74	65.67	67.91	68.80
	利息保障倍數	4,982.94	4,934.60	2,022.53	1,321.14	1,604.98	1,341.9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97	3.87	3.89	3.96	4.02	3.78
	平均收現日數	91.93	94.31	93.83	92.12	90.79	96.43
	存貨週轉率 (次)	2.31	2.10	1.93	1.94	1.86	1.61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0.71	9.22	9.40	8.82	8.06	7.13
	平均銷貨日數	158.00	173.80	189.38	189.12	196.23	226.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17	2.11	1.87	1.55	1.69	1.63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67	0.65	0.64	0.60	0.63	0.6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8.79	10.18	6.60	4.81	6.45	1.50
	權益報酬率 (%)	12.62	14.85	10.01	7.77	11.21	2.6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36.74	41.70	28.56	23.31	35.03	8.01
	純益率 (%)	12.49	14.83	9.84	7.06	9.12	9.16
	每股盈餘 (元)	2.70	3.35	2.47	1.93	2.64	0.6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56.02	24.92	19.56	11.79	20.32	1.4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07.88	106.30	75.09	63.25	55.67	53.19
	現金再投資比率 (%)	6.10	0.41	(0.69)	1.01	3.63	0.5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6.19	7.17	10.19	5.13	7.75	4.10
	財務槓桿度	1.02	1.03	1.08	1.11	1.08	1.1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及利息費用前純益增加，致利息保障倍數提高。							
2.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和每股盈餘(元)：稅後純益增加，致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和每股盈餘(元)提高。							
3.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的幅度大於流動負債增加的幅度，致現金流量比率提高。							
4. 現金再投資比率：尚可動用的資金增加，致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代表公司具有較強的再投資能力。							

2.個體

年 度 分析項目 (註2-5)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註1)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	負 債 占 資 產 比 率	8.23	6.92	9.96	13.47	11.52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175,800.34	182,588.54	61,935.76	91,248.46	
償債能力 (%)	流 動 比 率	24.31	107.86	75.19	31.71	60.68	
	速 動 比 率	24.19	105.89	72.95	31.46	59.85	
	利息保障倍數	15,231.10	17,704.48	10,960.59	6,246.53	8,946.4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	-	-	-	-	
	平均收現日數	-	-	-	-	-	
	存 貨 週 轉 率 (次)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	-	-	-	-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	540.36	208.11	91.25	101.60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13	0.15	0.11	0.09	0.12	
	獲利能力	資 產 報 酬 率 (%)	12.03	14.27	10.32	7.85	
權 益 報 酬 率 (%)		12.92	15.36	11.19	8.79	11.7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28.74	33.80	24.14	18.66	27.42	
純益率 (%)		93.32	93.16	91.63	86.28	82.73	
每 股 盈 餘 (元)		2.70	3.35	2.47	1.93	2.6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94.95	497.89	321.87	64.34	198.1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75.44	84.70	85.02	83.46	96.20	
	現金再投資比率 (%)	(0.65)	1.80	(1.00)	1.77	2.47	
槓桿度	營 運 槓 桿 度	1.04	1.06	1.07	1.13	1.12	
	財 務 槓 桿 度	1.01	1.01	1.01	1.02	1.01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長期負債增加，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提高。							
2. 流動比率：流動負債減少的幅度高於流動資產減少的幅度，致流動比率提升。							
3. 速動比率：短期借款減少，致速動比率增加。							
4.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及利息費用前純益增加，致利息保障倍數提高。							
5.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和每股盈餘(元)：稅前及稅後純益增加，致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和每股盈餘(元)提升。							
6.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及流動負債減少，致現金流量比率提高。							
7. 現金再投資比率：尚可動用的資金增加，致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代表公司具有較強的再投資能力。							

註1：本公司未出具民國108年03月31日之個體財務季報告。

註2：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2)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3)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4)。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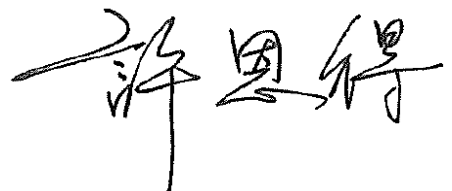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洪淑華會計師、王玉娟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8)財審報字第 18004707 號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永信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永信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永信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永信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永信集團民國 107 年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事項說明

永信集團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及備抵跌價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四(十二)、五(二)及六(四)。

永信集團主要係製造並銷售人用藥品及保健食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逐項針對其各個存貨料號辨認合理之淨變現價值，據以提列跌價損失。考量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金額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且存貨評價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變現價值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故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事項涵蓋由本會計師及其他會計師查核之不同合併個體。本會計師及其他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永信集團營運及產業性質，並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2. 瞭解永信集團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之監盤，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其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並測試淨變現價值之佐證資料之合理性。
4. 驗證永信集團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之正確性，重新計算並評估備抵評價損失之合理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永信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份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前述被投資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655,156 千元及 2,631,312 千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3%及 24%，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前述子公司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1,200,671 千元及 1,213,375 千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6%及 18%。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前述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119,447 千元及 104,567 千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17%及 24%。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永信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永信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永信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

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永信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永信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永信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永信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洪淑華

會計師

王玉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1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2 日

永信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174,242	10	\$ 1,073,071	10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 流動		26,542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411,076	3	376,350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488,960	13	1,338,708	12
118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七	57,249	-	64,145	1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11,678	-	24,97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4,755	-	-	-
130X	存貨	六(四)	2,305,831	20	2,058,430	19
1410	預付款項		194,201	2	195,928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一)	3,241	-	45,06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687,775	48	5,176,668	47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六(五)				
	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51,832	-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十二(四)	-	-	7,293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	十二(四)				
	動		-	-	44,599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1,141,309	10	1,075,751	1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4,441,706	38	4,285,343	3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及八	25,973	-	30,133	-
1780	無形資產		45,977	-	38,763	-
1830	生物資產 - 非流動		-	-	2,88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83,161	1	80,436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	287,916	3	276,438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077,874	52	5,841,641	53
1XXX	資產總計		\$ 11,765,649	100	\$ 11,018,309	100

(續次頁)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及八	\$ 2,918,934	25	\$ 2,739,656	25
2130	合約負債 - 流動	六(十七)及十二(五)	19,140	-	-	-
2150	應付票據		6,518	-	1,522	-
2170	應付帳款		436,590	4	509,482	5
218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七	32,055	-	26,246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及七	911,844	8	702,094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152,250	1	99,694	1
2365	退款負債 - 流動	六(十七)及十二(五)	140,019	1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 其他	六(十二)及八	76,033	1	370,987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693,383	40	4,449,681	4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及八	393,281	3	76,821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265,805	2	231,473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非流動	六(十三)	170,917	2	212,842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 其他		42,834	-	24,691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872,837	7	545,827	5
2XXX	負債總計		5,566,220	47	4,995,508	4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2,664,230	23	2,664,230	24
資本公積		六(十五)				
3200	資本公積		2,118,665	18	2,169,405	20
保留盈餘		六(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03,491	4	452,085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61,289	2	234,090	2
3350	未分配盈餘		780,703	7	625,428	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43,197)	(2)	(261,289)	(2)
3500	庫藏股票		(1,439)	-	(1,439)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6,083,742	52	5,882,510	54
36XX	非控制權益		115,687	1	140,291	1
3XXX	權益總計		6,199,429	53	6,022,801	55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765,649	100	\$ 11,018,309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芳全

李芳全

經理人：尹國魂

尹國魂

會計主管：洪佳伶

洪佳伶

永 信 國 際 投 資 控 股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民 國 107 年 及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7,513,686 100	\$ 6,622,63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及七	(4,078,723) (55)	(3,915,371) (59)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434,963 45	2,707,264 41
營業費用	六(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706,262) (23)	(1,292,839) (20)
6200 管理費用		(555,804) (7)	(539,538)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70,735) (5)	(352,100)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632,801) (35)	(2,184,477) (33)
6900 營業利益		802,162 10	522,787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80,667 1	75,11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1,871 -	(6,872) -
7050 財務成本		(62,005) (1)	(50,862)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10,472 2	80,926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1,005 2	98,307 1
7900 稅前淨利		933,167 12	621,094 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247,915) (3)	(153,521) (2)
8200 本期淨利		\$ 685,252 9	\$ 467,573 7

(續 次 頁)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金	年 額	度 %	106 金	年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五)(十三)	\$	6,858	-	(\$	15,17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五)	(	9,342)	-	-	-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63)	-	104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一)		4,606	-	2,579	-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059	-	(	12,487)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613	-	(	10,214)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	856)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7,262	-	(	21,059)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一)	(	690)	-	5,396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1,185	-	(	26,733)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3,244	-	(\$	39,220)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98,496	9	\$	428,353	6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701,982	9	\$	514,056	8
8620 非控制權益		(	16,730)	-	(	46,483)	(1)
合計		\$	685,252	9	\$	467,573	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723,100	9	\$	474,369	7
8720 非控制權益		(	24,604)	-	(	46,016)	(1)
合計		\$	698,496	9	\$	428,353	6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六(二十二)	\$		2.64	\$		1.93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2.63	\$		1.9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芳全

經理人：尹國魂

會計主管：洪佳伶

永信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本公司之業主權益	資本	溢價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受贈資產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64,230	\$ 2,165,650	\$ 15,818	\$ 530	\$ -	\$ 386,286	\$ 143,428	\$ 679,954	(\$ 238,277)	\$ -	\$ 4,188	(\$ 1,439)	\$ 5,820,368	\$ 196,034	\$ 6,016,402
106 年 1 至 12 月淨利(淨損)	-	-	-	-	-	-	-	514,056	-	-	-	-	514,056	(46,483)	467,573
106 年 1 至 12 月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2,487)	(26,344)	-	(856)	-	(39,687)	467	(39,22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501,569	(26,344)	-	(856)	-	474,369	(46,016)	428,353
105 年度盈餘分派及指撥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65,799	-	(65,799)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90,662	(90,662)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399,634)	-	-	-	(399,634)	-	(399,634)	-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	-	-	(9,727)	(9,727)
認列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	(12,593)	-	-	-	-	-	-	-	-	-	(12,593)	-	(12,593)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664,230	\$ 2,165,650	\$ 3,225	\$ 530	\$ -	\$ 452,085	\$ 234,090	\$ 625,428	(\$ 264,621)	\$ -	\$ 3,332	(\$ 1,439)	\$ 5,882,510	\$ 140,291	\$ 6,022,801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64,230	\$ 2,165,650	\$ 3,225	\$ 530	\$ -	\$ 452,085	\$ 234,090	\$ 625,428	(\$ 264,621)	\$ -	\$ 3,332	(\$ 1,439)	\$ 5,882,510	\$ 140,291	\$ 6,022,801
追溯適用及追溯調整之影響數	-	-	-	-	-	-	-	-	-	11,765	(3,332)	-	8,433	-	8,433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2,664,230	2,165,650	3,225	530	-	452,085	234,090	625,428	(264,621)	11,765	-	(1,439)	5,890,943	140,291	6,031,234
107 年 1 至 12 月淨利(淨損)	-	-	-	-	-	-	-	701,982	-	-	-	-	701,982	(16,730)	685,252
107 年 1 至 12 月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1,459	19,059	(9,400)	-	-	21,118	(7,874)	13,24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713,441	19,059	(9,400)	-	-	723,100	(24,604)	698,496
106 年度盈餘分派及指撥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51,406	-	(51,406)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27,199	(27,199)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479,561)	-	-	-	(479,561)	-	(479,561)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	(53,283)	-	-	-	-	-	-	-	-	-	(53,283)	-	(53,283)	-
認列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	2,543	-	-	-	-	-	-	-	-	-	2,543	-	2,543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664,230	\$ 2,112,367	\$ 5,768	\$ 530	\$ -	\$ 503,491	\$ 261,289	\$ 780,703	(\$ 245,562)	\$ 2,365	\$ -	(\$ 1,439)	\$ 6,083,742	\$ 115,687	\$ 6,199,42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芳全

李芳全

經理人：尹國魂

尹國魂

會計主管：洪佳伶

洪佳伶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933,167	\$ 621,09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六(二十) 339,801	323,569
攤銷費用	六(二十) 17,209	9,766
預期信用減損失	十二(二) 5,626	6,276
長期預付租金攤銷數	六(九) 2,025	2,014
利息費用	62,005	50,862
利息收入	六(十八) (3,410)	(2,68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10,472)	(80,92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九) 1,178	154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25,009)
生物資產減損損失	六(十九) 2,88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4,726)	10,305
應收帳款	(15,859)	(201,225)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6,896	(30,889)
其他應收款	13,407	(2,372)
存貨	(247,401)	(75,378)
預付款項	1,727	(92,938)
其他流動資產	65	10,47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4,661	-
應付票據	4,996	718
應付帳款	(67,083)	185,886
其他應付款	207,231	43,193
其他流動負債	19,078	(17,858)
其他非流動負債	(36,274)	(20,97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06,732	714,052
收取之利息	3,295	2,686
支付之利息	(62,005)	(50,862)
支付所得稅	(152,512)	(194,754)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現金股利	58,404	53,43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53,914	524,555

(續次頁)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218	\$ -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數		-	(41,76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三)	(461,214)	(718,98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07	2,177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	34,760
取得無形資產		(24,423)	(11,717)
存出保證金增加		(27,787)	(15,397)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303	(85,07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95,396)	(835,994)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三)	6,271,576	4,412,202
短期借款減少	六(二十四)	(6,116,785)	(3,597,023)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四)	37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四)	(359,450)	(90,584)
存入保證金減少		19,350	16,692
發放現金股利		(479,561)	(399,634)
非控制權益變動		-	(22,55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53,283)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48,153)	319,103
匯率影響數		(9,194)	(65,40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01,171	(57,74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73,071	1,130,81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74,242	\$ 1,073,07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芳全



經理人：尹國魂



會計主管：洪佳伶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1.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 100 年 1 月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對各項事業等之一般投資、醫藥品、動物藥品、農業工業藥品及化妝品之製造及買賣業務等。
- 2.本公司係自民國 100 年 1 月 3 日依法由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永信藥品)以股份轉換方式所設立之控股公司，並經主管機關核准本公司股票於同日上市，轉換後永信藥品為本公司 100%投資之子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 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 收入』之闡釋」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 之揭露」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除下段所述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經評估該修正將使本集團增加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之揭露。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以下簡稱「IFRS 9」)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請詳附註十二、(四)2.及 3.說明。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 (2) 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以下簡稱「IFRS 15」)時，選擇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

因適用 IFRS 15 之相關規定，本集團修改部分會計項目於資產負債表之表達如下：

- A. 估計銷貨折讓依 IFRS 15 規定認列之退款負債，於過去報導期間表達為應收帳款-備抵銷貨折讓，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為 141,653 仟元。
- B. 依據 IFRS 15 之規定，認列與產品銷售合約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預收貨款，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為 8,908 仟元。
- C. 依據 IFRS 15 規定認列與客戶忠誠計畫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遞延收入，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為 5,571 仟元。

- (3) 有關初次適用 IFRS 15 之其他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說明。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集團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處理，惟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可能分別調增使用權資產 97,284 仟元及租賃負債 43,865 仟元，並調減其他非流動資產 53,419 仟元。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

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 IFRS 9 及 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將轉換差額認列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並未重編民國 106 年度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 106 年度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以下簡稱「IAS 39」)、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IAS 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十二、(四)及(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以下空白)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持有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永信藥品)	醫藥品及化妝品之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
本公司	恩達生技(股)公司(恩達生技)	林木提煉、製造	100.00	100.00	註 1
本公司	YSP JAPAN INVESTMENT CO., LTD. (YSP JAPAN)	買賣、投資及其他相關業務	-	100.00	註 3
本公司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公司(鴻諭生技)	醫藥品及化妝品之檢測及買賣	100.00	100.00	-
本公司	Chemix Inc. (Chemix)	藥品販賣	100.00	100.00	-
本公司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YSP INC)	買賣、投資及其他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
本公司	永信株式會社(日本永信)	藥品製造及買賣	100.00	-	註 3
永信藥品	永甲興業(股)公司(永甲興業)	進出口貿易	73.50	73.50	-
永信藥品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永鴻生技)	藥品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
YSP JAPAN	永信株式會社(日本永信)	藥品製造及買賣	-	100.00	註 3
YSP INC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CTI)	藥品製造及買賣	82.60	82.60	-
YSP INC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YSP CNH)	買賣、投資及其他相關業務	89.42	89.42	-
YSP CNH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永信昆山)	藥品製造	99.00	99.00	-
YSP CNH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上海永日)	進出口貿易	100.00	100.00	-
YSP CNH	YUNG SHIN COMPANY LIMITED(香港永信)	藥品販賣	96.50	96.50	-
YSP CNH	江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公司(江蘇德芳)	醫藥品研發及研發成果轉讓授權	100.00	100.00	-
YSP CNH	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佑康貿易)	進出口貿易	60.00	60.00	-
YSP CNH	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醫藥品研發及研發成果轉讓諮詢	100.00	100.00	註 2

註 1: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解散，業經台中市政府府授經商字第 10607018000 號核准在案，惟尚在清算程序中。

註 2: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29 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設立孫公司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並於同年 4 月匯出投資股款計美金 3,000 仟元，取得 100% 股權，並於民國 106 年 5 月起納入合併個體。

註 3: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9 月解散清算 YSP JAPAN，改直接持有永信株式會社。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

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存貨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計算平時採標準成本，於期末將各項差異按比例分攤至銷貨成本與存貨中。固定製造費用則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為銷貨成本。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項目包括建物及中央集塵系統工程。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及 附 屬 設 備	2 年 ~ 4 5 年
機 器 設 備	1 年 ~ 2 0 年
運 輸 設 備	4 年 ~ 6 年
辦 公 設 備	2 年 ~ 1 2 年
其 他 設 備	1 年 ~ 2 0 年

(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2~35 年。

(十六) 無形資產

1. 商標權及藥證

單獨取得之商標權及藥證以取得成本認列。商標權及藥證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按 1~14 年採直線法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3. 專利權及權利金，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10~19 年。

(十七)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除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情況外，於原始認列時及每一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衡量。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原始認列生物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以及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於發生當期計入損益。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生物資產，應以其成本減所有累計折舊及所有累計減損損失衡量。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份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九)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集團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

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3. 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4. 子公司持有之本公司之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

(二十五)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六)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醫藥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產品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數量折扣或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數量折扣或銷貨折讓通常以 12 個月累積銷售量為基礎計算，本集團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法估計數量折扣或銷貨折讓，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數量折扣或銷貨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為通常出貨日後 30 ~ 120 天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七)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

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耗損、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帳面金額為 2,305,831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76	\$ 1,38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931,316	1,065,617
定期存款	241,750	6,073
合計	<u>\$ 1,174,242</u>	<u>\$ 1,073,071</u>
定期存款利率區間	<u>0.3%~2.9%</u>	<u>0.03%~1.05%</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屬 3 個月以上定期存款，分別為 26,542 仟元及 41,760 仟元，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金融資產」。
3.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項目：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u>\$ 26,542</u>

1.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加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 26,542 仟元。
2. 本集團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 412,616	\$ 379,266
其他應收票據	66	1,140
小計	\$ 412,682	\$ 380,406
減：備抵呆帳	(1,606)	(4,056)
	<u>\$ 411,076</u>	<u>\$ 376,350</u>
應收帳款	\$ 1,511,140	\$ 1,497,195
減：備抵銷貨折讓	-	(141,653)
減：備抵呆帳	(22,180)	(16,834)
	<u>\$ 1,488,960</u>	<u>\$ 1,338,708</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1,440,845	\$ 412,682	\$ 1,310,673	\$ 367,329
60 天內	57,781	-	182,241	12,858
61-120 天	6,651	-	1,879	219
121 天以上	5,863	-	2,402	-
	<u>\$ 1,511,140</u>	<u>\$ 412,682</u>	<u>\$ 1,497,195</u>	<u>\$ 380,40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之分析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411,076 仟元及 376,350 仟元；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488,960 仟元及 1,338,708 仟元：
3.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4.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存貨

107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084,718	(\$ 15,100)	\$ 1,069,618
物料	109,951	(2,020)	107,931
在製品	283,075	(13,504)	269,571
製成品	863,951	(47,427)	816,524
在途存貨	42,187	-	42,187
合計	<u>\$ 2,383,882</u>	<u>(\$ 78,051)</u>	<u>\$ 2,305,831</u>
106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901,591	(\$ 14,318)	\$ 887,273
物料	124,286	(2,021)	122,265
在製品	187,290	(3,919)	183,371
製成品	931,792	(74,366)	857,426
在途存貨	8,095	-	8,095
合計	<u>\$ 2,153,054</u>	<u>(\$ 94,624)</u>	<u>\$ 2,058,430</u>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040,750	\$ 3,796,198
報廢損失	57,659	75,666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18,242)	43,753
其他	(1,444)	(246)
	<u>\$ 4,078,723</u>	<u>\$ 3,915,371</u>

(五)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7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4,169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44,599
評價調整	3,064
合計	<u>\$ 51,832</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及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 51,832 仟元。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9,34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 51,832 仟元。

3.本集團未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相關價格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5.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關聯企業：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	\$ 885,645	\$ 814,302
(簡稱 YSP SAH)		
世信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世信生物)	191,122	194,711
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64,542	66,738
	<u>\$ 1,141,309</u>	<u>\$ 1,075,751</u>

1.關聯企業

(1)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衡量方法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YSP SAH	馬來西亞	37.86%	38.29%	權益法

(2)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YSP SAH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1,927,505	\$ 1,752,868
非流動資產	1,130,119	972,286
流動負債	(368,409)	(391,111)
非流動負債	(307,025)	(207,374)
淨資產總額	<u>\$ 2,382,190</u>	<u>\$ 2,126,669</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885,645	\$ 814,302
減：減損損失	-	-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885,645</u>	<u>\$ 814,302</u>

綜合損益表

	YSP SAH	
	107 年度	106 年度
收入	<u>\$ 2,159,506</u>	<u>\$ 1,855,435</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233,587	\$ 143,174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19	45,64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34,506</u>	<u>\$ 188,822</u>

(3)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合計分別為 255,664 仟元及 261,449 仟元。

	107 年度	106 年度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 21,069	\$ 24,692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	(1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未實現損益	(57)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1,007</u>	<u>\$ 24,588</u>

(4)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 YSP SAH 係有公開市場報價，其公允價值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065,640 仟元及 1,033,938 仟元。

(以下空白)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餘額	本期新增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成 本						
土地	\$ 2,105,147	\$ -	\$ -	\$ -	\$ 10,871	\$ 2,116,018
房屋及建築	3,493,173	24,341	(1,078)	57,496	11,595	3,585,527
機器設備	3,531,067	144,436	(56,578)	15,852	5,444	3,640,221
運輸設備	41,941	571	(853)	-	(4)	41,655
辦公設備	207,560	4,495	(563)	110	1,129	212,731
其他設備	664,255	67,714	(12,309)	32,337	(2,826)	749,171
未完工程	101,363	234,157	-	(98,885)	1	236,636
小計	<u>\$ 10,144,506</u>	<u>\$ 475,714</u>	<u>(\$ 71,381)</u>	<u>\$ 6,910</u>	<u>\$ 26,210</u>	<u>\$ 10,581,959</u>
累 計 折 舊						
房屋及建築	(\$ 2,287,554)	(\$ 114,332)	\$ 917	(\$ 4,117)	(\$ 5,197)	(\$ 2,410,283)
機器設備	(2,857,959)	(150,535)	55,911	15,663	(6,149)	(2,943,069)
運輸設備	(24,967)	(4,594)	643	-	(21)	(28,939)
辦公設備	(160,384)	(15,370)	542	683	(854)	(175,383)
其他設備	(527,112)	(52,808)	11,683	(14,817)	1,662	(581,392)
小計	<u>(\$ 5,857,976)</u>	<u>(\$ 337,639)</u>	<u>\$ 69,696</u>	<u>(\$ 2,588)</u>	<u>(\$ 10,559)</u>	<u>(\$ 6,139,066)</u>
減：累計減損	<u>(\$ 1,187)</u>					<u>(\$ 1,187)</u>
合計	<u>\$ 4,285,343</u>					<u>\$ 4,441,706</u>

106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餘額	本期新增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成 本						
土地	\$ 1,549,378	\$ 460,162	\$ -	\$ 114,000	(\$ 18,393)	\$ 2,105,147
房屋及建築	3,471,307	15,620	(1,046)	60,705	(53,413)	3,493,173
機器設備	3,432,950	94,014	(49,874)	85,571	(31,594)	3,531,067
運輸設備	36,940	1,456	(521)	4,303	(237)	41,941
辦公設備	202,590	9,427	(2,394)	1,565	(3,628)	207,560
其他設備	665,013	34,649	(7,824)	(25,387)	(2,196)	664,255
未完工程	50,165	98,895	-	(48,557)	860	101,363
小計	<u>\$ 9,408,343</u>	<u>\$ 714,223</u>	<u>(\$ 61,659)</u>	<u>\$ 192,200</u>	<u>(\$ 108,601)</u>	<u>\$ 10,144,506</u>
累 計 折 舊						
房屋及建築	(\$ 2,186,980)	(\$ 122,560)	\$ 465	(\$ 43)	\$ 21,564	(\$ 2,287,554)
機器設備	(2,784,817)	(143,416)	49,344	(757)	21,687	(2,857,959)
運輸設備	(21,125)	(4,541)	521	-	178	(24,967)
辦公設備	(149,861)	(14,527)	1,710	-	2,294	(160,384)
其他設備	(498,967)	(36,250)	7,288	800	17	(527,112)
小計	<u>(\$ 5,641,750)</u>	<u>(\$ 321,294)</u>	<u>\$ 59,328</u>	<u>\$ -</u>	<u>\$ 45,740</u>	<u>(\$ 5,857,976)</u>
減：累計減損	<u>(\$ 1,187)</u>					<u>(\$ 1,187)</u>
合計	<u>\$ 3,765,406</u>					<u>\$ 4,285,343</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餘額	本期新增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成 本						
房屋及建築	\$63,782	\$ -	\$ -	(\$ 3,595)	(\$ 1,324)	\$58,863
累 計 折 舊						
房屋及建築	(\$33,649)	(\$ 2,162)	\$ -	\$ 2,588	\$ 333	(\$32,890)
減：累計減損	\$ -					\$ -
合計	\$30,133					\$25,973
106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餘額	本期新增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成 本						
土地	\$13,120	\$ -	(\$13,120)	\$ -	\$ -	\$ -
房屋及建築	67,444	-	(2,964)	-	(698)	63,782
小計	\$80,564	\$ -	(\$16,084)	\$ -	(\$ 698)	\$63,782
累 計 折 舊						
房屋及建築	(\$34,132)	(\$ 2,275)	\$ 2,449	\$ -	\$ 309	(\$33,649)
減：累計減損	(\$ 3,884)		\$ 3,884			\$ -
合計	\$42,548		(\$ 9,751)			\$30,133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7 年度	106 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3,749	\$ 3,861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 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2,234	\$ 2,262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 302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及計算公允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毛利率	40%	34%
折現率	6.50%	6.50%
公允價值	\$ 31,682	\$ 40,074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取得內政部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交易價格，或假設未來 5 年預計之租金收入並考量未來經濟成長及通貨膨脹結果，進行各年度現金流入折現而得。

3. 以投資性不動產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預付設備款	\$ 159,827	\$ 171,808
長期預付租金	53,419	55,903
存出保證金	71,845	44,058
其他非流動資產	2,825	4,669
	\$ 287,916	\$ 276,438

本集團之大陸子公司向當地政府租用土地，租用年限為 41~50 年，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分別認列之租金費用為 2,025 仟元及 2,014 仟元。

本集團之子公司永信藥品為擴建廠房，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29 日向廣源造紙股份有限公司購入土地，總價款計 568,270 仟元，於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止預付土地款共計 454,165 仟元，並於民國 106 年 5 月 24 日過戶完畢。

(十)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7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908,480	0.50%~4.41%	詳附註八
信用借款	2,010,454	0.85%~5.48%	無
	<u>\$ 2,918,934</u>		
借款性質	106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870,480	2.27%~2.28%	詳附註八
信用借款	1,869,176	0.90%~4.57%	無
	<u>\$ 2,739,656</u>		

(十一) 其他應付款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17,846	\$ 345,469
應付員工酬勞	45,601	39,013
應付研究費	16,570	1,581
應付設備款	6,116	4,097
應付董監酬勞	14,957	10,176
其他	410,754	301,758
	<u>\$ 911,844</u>	<u>\$ 702,094</u>

(十二)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7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無擔保 台幣借款	107 年 9 月至 109 年 9 月 · 於到期日一次償還	1.31%	無	\$ 300,000
銀行擔保 台幣借款	107 年 7 月至 112 年 7 月 · 於到期日一次償還	1.05%	詳附註八	\$ 30,000
銀行擔保 台幣借款	107 年 12 月至 112 年 7 月 · 於到期日一次償還	1.05%	詳附註八	\$ 40,000
銀行擔保 日幣借款	97 年 12 月至 112 年 12 月 分期償還	1.10%	詳附註八	10,007
銀行擔保 日幣借款	99 年 3 月至 114 年 3 月 分期償還	1.10%	詳附註八	12,507
銀行擔保 日幣借款	101 年 1 月至 111 年 1 月 分期償還	0.85%	詳附註八	7,017
				<u>399,531</u>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6,250)
				<u>\$ 393,281</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無擔保 台幣借款	104 年 9 月至 107 年 9 月 · 於到期日一次償還	1.30%	無	\$ 300,000
銀行擔保 日幣借款	97 年 12 月至 112 年 12 月 · 分期償還	1.10%	詳附註八	11,149
銀行擔保 日幣借款	99 年 3 月至 114 年 3 月 · 分期償還	1.10%	詳附註八	13,469
銀行擔保 日幣借款	106 年 3 月至 107 年 3 月 · 於到期日一次償還	0.56%	詳附註八	49,400
銀行擔保 日幣借款	101 年 1 月至 111 年 1 月 · 分期償還	0.85%	詳附註八	
				<u>8,606</u>
				382,624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305,803)
				<u>\$ 76,821</u>

(十三) 退休金

1.(1)本公司之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之國內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5%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之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之國內子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66,830	\$ 530,30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34,562)	(351,087)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u>\$ 132,268</u>	<u>\$ 179,217</u>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30,304	\$ 351,087	\$ 179,217
當期服務成本	4,578	-	4,578
利息費用	7,334	5,019	2,315
	<u>542,216</u>	<u>356,106</u>	<u>186,11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9,857	(9,857)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661	-	661
經驗調整	2,338	-	2,338
	<u>2,999</u>	<u>9,857</u>	<u>(6,858)</u>
提撥退休基金	(4,161)	42,823	(46,984)
支付退休金	(74,224)	(74,224)	-
12 月 31 日餘額	<u>\$ 466,830</u>	<u>\$ 334,562</u>	<u>\$ 132,268</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58,930	\$ 376,782	\$ 182,148
當期服務成本	4,867	-	4,867
利息費用	8,827	6,127	2,700
	<u>572,624</u>	<u>382,909</u>	<u>189,71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626)	1,626
經驗調整	8,909	-	8,909
	<u>8,909</u>	<u>(1,626)</u>	<u>10,535</u>
提撥退休基金	4,635	25,574	(20,939)
支付退休金	(55,864)	(55,770)	(94)
12 月 31 日餘額	<u>\$ 530,304</u>	<u>\$ 351,087</u>	<u>\$ 179,217</u>

(4)本公司之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之國內子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折現率	<u>1.10%~1.30%</u>	<u>1.30%~1.4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00%~4.00%</u>	<u>2.00%~4.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 0.25%	減少 0.25%	增加 1%	減少 1%
107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u>(\$ 12,377)</u>	<u>\$ 12,941</u>	<u>\$ 55,135</u>	<u>(\$ 47,098)</u>
106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u>(\$ 13,873)</u>	<u>\$ 14,509</u>	<u>\$ 61,794</u>	<u>(\$ 52,719)</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之國內子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26,599 仟元。

-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所有大陸孫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美國子公司係依據當地政府規定之退休辦法，依當地雇員工資提撥養老保險金或退職金準備。該等公司除年度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4)日本子公司依日本獨立行政法人勤勞者退職金共濟機構、中小企業退職金共濟事業本部之規定，適用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計畫。
- (5)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8,022 仟元及 48,900 仟元。

(6)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委任經理人，每月按薪資總額之 1%提列退休金準備。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024 仟元及 4,935 仟元。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提列之委任經理人準備則分別為 38,649 仟元及 33,625 仟元。

(十 四)股本

1.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3,10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2,664,230 仟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庫藏股

(1)庫藏股票數量變動情形：

	107 年度			12 月 31 日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58 仟股	-	-	58 仟股
	106 年度			12 月 31 日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58 仟股	-	-	58 仟股

(2)子公司永信藥品之子公司永甲興業於民國 90 年 11 月 12 日公司法修法前取得永信藥品之股票計 55 仟股。其持有目的為一般性投資。

(3)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 月 3 日(設立日)由永信藥品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立，永信藥品成為本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依台財證三字第 0920124301 號函規定，永甲興業持有永信藥品之股票於轉換時改為持有本公司之股票。

(4)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孫公司-永甲興業，持有本公司股票均為 58 仟股，每股平均帳面價值均為 33.73 元，每股公允價值分別為 39.35 元及 39.90 元。

(十 五)資本公積

1.依企業併購法第三十條第四項規定，公司與他公司進行股份轉換而成為他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者，其未分配盈餘轉換後，雖列為他公司(即控股公司)之資本公積，但其分派不受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之限制。參照 94.12.15 經商字第 09402428670 號函規定，即投資控股公司因股份轉換時所貸記之資本公積，如係來自子公司轉換前之未分配盈餘，得分派現金股利。另參照台財融(一)字第 0910016280 號函規定，該項資本公積非源自控股公司之經營成果，故無擴及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

2.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資本公積項下屬於轉換前永信藥品之未分配盈餘金額計 829,732 仟元。

	107 年	
	發行溢價	
1 月 1 日	\$	883,015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	53,283)
12 月 31 日	\$	829,732

3.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 六)保留盈餘

1.根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依法提繳稅捐。

(2)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3)提撥 10%為法定盈餘公積。

(4)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支付股息週年不高於一分，如無盈餘不得以本作息。

(6)餘額及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承認。

董事會擬具之股東紅利分派議案，股東紅利之總額應為前述累積未分配盈餘之 10%~90%。股東股息與紅利之發放，現金部分應為股東股息與紅利總額之 20%以上。

2.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目前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處穩定成長階段，股利之發放將採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現金股利三方式配合處理，如有適當投資計畫而能增加公司獲利率則採取低現金股利比率政策，以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因應，當資本擴充影響獲利水準時，則採取高現金股利政策發放因應。

- 3.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4.(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2)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 5.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0 日及民國 106 年 6 月 2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1,406		\$ 65,799	
現金股利	479,561	\$ 1.8	399,634	\$ 1.50
合計	<u>\$ 530,967</u>		<u>\$ 465,433</u>	

6.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提議如下：

- (1)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擬發放現金股利 2.2 元，股利總計 586,131 仟元。
- (2)上述事項，尚應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

- 7.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十七)營業收入

	107 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7,513,686</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

	107 年度					
	台灣區			美國區	大陸區	日本區
	人用藥品	動物用品	其 他	人用藥品	人用藥品	人用藥品
部門收入	\$3,389,508	\$1,109,702	\$1,030,404	\$ 582,871	\$1,213,069	\$ 610,138
內部部門交易收入	(70,744)	(236,041)	(7,711)	(10,605)	(91,233)	(5,672)
外部客戶收入	<u>3,318,764</u>	<u>873,661</u>	<u>1,022,693</u>	<u>572,266</u>	<u>1,121,836</u>	<u>604,466</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						
之收入	<u>\$3,318,764</u>	<u>\$ 873,661</u>	<u>\$1,022,693</u>	<u>\$ 572,266</u>	<u>\$1,121,836</u>	<u>\$ 604,466</u>

2. 合約負債及退款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客戶忠誠計畫	\$ 5,571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13,569
合計	<u>\$ 19,140</u>
退款負債(註)	<u>\$ 140,019</u>

註：退款負債主係估計銷貨折讓產生。

民國 106 年度營業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

(十 八)其他收入

	107 年度	106 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3,410	\$ 2,667
其他利息收入	40	19
利息收入合計	\$ 3,450	\$ 2,686
租金收入	10,538	8,991
開發及檢測收入	11,899	9,556
其他收入	54,780	53,882
合計	\$ 80,667	\$ 75,115

(十 九)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 年度	106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1,178)	\$ 154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25,009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9,611	(21,835)
生物資產減損損失	(2,885)	-
其他	(3,677)	(10,200)
合計	\$ 1,871	(\$ 6,872)

(二 十)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7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23,544	\$ 1,113,219	\$ 1,736,763
勞健保費用	60,189	57,992	118,181
退休金費用	24,772	35,167	59,939
其他用人費用	19,015	45,717	64,732
	\$ 727,520	\$ 1,252,095	\$ 1,979,615
折舊費用	\$ 270,221	\$ 67,418	\$ 337,639
攤銷費用	\$ 2,556	\$ 14,653	\$ 17,209
	106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54,148	\$ 1,039,585	\$ 1,593,733
勞健保費用	54,872	71,501	126,373
退休金費用	23,838	37,564	61,402
其他用人費用	17,324	31,808	49,132
	\$ 650,182	\$ 1,180,458	\$ 1,830,640
折舊費用	\$ 263,147	\$ 58,147	\$ 321,294
攤銷費用	\$ 125	\$ 9,641	\$ 9,766

1.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費用(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分別為 2,162 仟元及 2,275 仟元。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0.3%，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子公司永信藥品之員工酬勞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以 4.0% 估列。
3. 本集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情形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員工酬勞 - 永信投控	\$ 2,243	\$ 1,526
員工酬勞 - 永信藥品	42,681	37,485
董事酬勞	14,277	10,176
	<u>\$ 59,201</u>	<u>\$ 49,187</u>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不低於 0.3% 及不超過 2.0% 估列。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子公司永信藥品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之員工酬勞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以 4.0% 估列，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6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截至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止，前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業已實際配發。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7 年度	106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		
所得稅	\$ 236,113	\$ 174,742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		
項目影響數	(23,549)	(15,214)
土地增值稅額		
計入當期所得稅	-	4,72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	3,278	12,180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		
(高)估	(3,450)	2,928
當期所得稅總額	<u>212,392</u>	<u>179,365</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		
生及迴轉	16,968	(25,844)
稅率改變之影響	<u>18,555</u>	<u>-</u>
所得稅費用	<u>\$ 247,915</u>	<u>\$ 153,521</u>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7 年度	106 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3,949)	\$ 5,396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1,373)	2,579
稅率改變之影響數	9,238	-
其他綜合(損失)利益	<u>\$ 3,916</u>	<u>\$ 7,975</u>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7 年度	106 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 之所得稅(註)	\$ 271,636	\$ 148,898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 得稅影響數	(23,549)	(15,21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3,450)	2,928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	3,278	12,180
土地增值稅	-	4,729
所得稅費用	<u>\$ 247,915</u>	<u>\$ 153,521</u>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7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 匯率換算差額	\$ 18,468	\$ -	(\$ 690)	\$ 17,778
備抵銷貨折讓	7,793	1,412	-	9,205
備抵存貨呆滯及 跌價損失	5,288	1,967	-	7,255
未休假獎金	7,287	1,351	-	8,638
退休金精算損益	33,675	-	4,825	38,500
應付退休金費用	2,300	(2,300)	-	-
其他	5,625	(3,840)	-	1,785
小計	<u>\$ 80,436</u>	<u>(1,410)</u>	<u>4,135</u>	<u>\$ 83,16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長期投資 收益	(\$ 129,363)	(\$ 27,189)	\$ -	(\$ 156,552)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0,359)	-	-	(100,359)
應付退休金費用	-	(4,061)	-	(4,061)
其他	(1,751)	(2,863)	(219)	(4,833)
小計	<u>(\$ 231,473)</u>	<u>(34,113)</u>	<u>(219)</u>	<u>(\$ 265,805)</u>
合計		<u>(\$ 35,523)</u>	<u>\$ 3,916</u>	

	106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 匯率換算差額	\$ 13,071	\$ -	\$ 5,396	\$ 18,467
備抵銷貨折讓	7,162	631	-	7,793
備抵存貨呆滯及 跌價損失	6,793	(1,505)	-	5,288
未休假獎金	5,860	1,427	-	7,287
退休金精算損益	31,096	-	2,579	33,675
應付退休金費用 未撥存數	2,300	-	-	2,300
其他	7,251	(1,625)	-	5,626
小計	<u>\$ 73,533</u>	<u>(1,072)</u>	<u>7,975</u>	<u>\$ 80,43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長期投資 收益	(\$ 156,110)	\$ 26,747	\$ -	(\$ 129,363)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0,359)	-	-	(100,359)
其他	(1,920)	169	-	(1,751)
小計	<u>(\$ 258,389)</u>	<u>26,916</u>	<u>-</u>	<u>(\$ 231,473)</u>
合計		<u>\$ 25,844</u>	<u>\$ 7,975</u>	

4.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情形如下：
核定情形：

	核定情形
本公司、恩達生技、永信藥品及永鴻	民國 105 年度
5.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二)每股盈餘

	107 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701,982</u>	<u>266,365</u>	<u>\$ 2.64</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701,982	266,36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64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701,982</u>	<u>266,429</u>	<u>\$ 2.63</u>
	106 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514,056</u>	<u>266,365</u>	<u>\$ 1.93</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514,056	266,36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8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514,056</u>	<u>266,413</u>	<u>\$ 1.93</u>

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即於本期全數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二十三)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7 年度	106 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75,714	\$ 714,22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597	8,356
期末預付設備款	159,827	171,808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6,116)	(3,597)
期初預付設備款	(171,808)	(153,220)
本期支付現金	<u>\$ 461,214</u>	<u>\$ 737,570</u>

(二十四)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7 年 1 月 1 日	\$2,739,656	\$ 382,624	\$ 3,122,28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54,791	10,550	165,341
匯率變動之影響	24,487	6,357	30,844
107 年 12 月 31 日	<u>\$2,918,934</u>	<u>\$ 399,531</u>	<u>\$ 3,318,46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公司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	子公司採權益法之公司
Y.S.P. INDUSTRIES (M) SDN. BHD.	子公司採權益法之公司
李芳全及李芳裕等人	本公司董事長及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永信育樂事業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百歐仕科研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永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湯偉珍等人	子公司董事及其配偶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7 年度	106 年度
商品銷售：		
關聯企業	\$ 154,191	\$ 163,860
其他關係人	<u>4,171</u>	<u>4,667</u>
	<u>\$ 158,362</u>	<u>\$ 168,527</u>

商品銷售除 Y.S.P. INDUSTRIES (M) SDN. BHD. 之交易無相關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外，餘係按一般銷貨價格辦理，其收款條件與一般銷貨之 120 天內並無重大不同。

2. 進貨

	107 年度	106 年度
商品購買：		
關聯企業	\$ 73,093	\$ 52,209
其他關係人	<u>5,552</u>	<u>5,560</u>
	<u>\$ 78,645</u>	<u>\$ 57,769</u>

上述向關係人購買之商品及勞務之價格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辦理，至於付款條件係與一般供應商付款之 180 天內相同。

3.營業費用

	107 年度	106 年度
關聯企業	\$ 14	\$ 272
其他關係人	8,148	9,862
	<u>\$ 8,162</u>	<u>\$ 10,134</u>

與其他關係人另有約定部分，請詳附註九(二)。

4.應收關係人款項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56,192	\$ 63,264
其他關係人	1,057	881
小計	<u>57,249</u>	<u>64,145</u>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11,333	11,333
小計	<u>11,333</u>	<u>11,333</u>
合計	<u>\$ 68,582</u>	<u>\$ 75,478</u>

5.應付關係人款項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32,055	\$ 26,158
其他關係人	-	88
合計	<u>\$ 32,055</u>	<u>\$ 26,246</u>

6.捐贈支出(帳列銷售費用及管理費用)

	107 年度		106 年度	
	金 額	其他應付款	金 額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u>\$ 9,000</u>	<u>\$ -</u>	<u>\$ 7,630</u>	<u>\$ -</u>

7.向關係人借款(表列其他應付款)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關係人	<u>\$ 30,966</u>	<u>\$ 30,743</u>

向其他關係人之借款條件為款項貸與後一年內償還，利息按年利率 3.73% 給付。

8.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請詳附註十三、(一)。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7 年度	106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36,537</u>	<u>\$ 44,632</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	\$ 608,243	\$ 403,229	背書保證、長短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181,121	77,928	背書保證、長短期借款
	<u>\$ 789,364</u>	<u>\$ 481,15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50,021	\$ 137,652
(二)子公司永信藥品委託其他生技公司進行技術授權、移轉與研究開發，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費用：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技術授權、移轉與研發費用	\$ 87,917	\$ 67,860

除前述費用外，未來尚須依議定之產品銷售額百分比支付權利金。

(三)本集團因使用中國大陸浙江華海製藥公司製造之具基因毒性疑慮成分之原料藥，於民國 107 年 7 月起配合食品藥物管理署進行預防性下架作業。截至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止，尚無與此事件相關之法律起訴求償案件。

(四)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針對台中市大甲區賢仁段 311、314、315、316、316-1、317 及 325 號共七筆土地由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永信藥品與多數人共有，其中一共有人請求分割共有物，向台灣台中地方法院提起分割共有物訴訟。本案於民國 107 年 5 月 24 日經一審判決，土地由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單獨所有，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並應補償其他共有人。後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法定期間提起上訴，全案目前由台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審理中，惟截至報告日止，本案尚未判決，目前無法評估可能結果。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本集團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考量產業未來成本及產品發展，設定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畫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財務營運計畫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最後考量產品競爭力所能產生之營業利益與現金流量，以決定適當之資本結構。相關負債及資本化比例請詳各期資產負債表。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1,832	\$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7,29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4,59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74,242	1,073,07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6,542	-
應收票據	411,076	376,350
應收帳款	1,488,960	1,338,708
應收帳款-關係人	57,249	64,145
其他應收款	11,678	24,970
存出保證金	71,845	44,058
其他金融資產	-	41,760
	<u>\$ 3,293,424</u>	<u>\$ 3,014,954</u>

金融負債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918,934	\$	2,739,656
應付票據		6,518		1,522
應付帳款		436,590		509,482
應付帳款-關係人		32,055		26,246
其他應付款		911,844		702,094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99,531		382,624
	\$	4,705,472	\$	4,361,624

2.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可能產生之財務風險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秉持穩健管理態度，並無積極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而使用相關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特定暴險。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
- C.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及美金)，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2,846	30.72	\$ 394,629
美金：人民幣	1,352	6.84	41,337
人民幣：新台幣	27,816	4.47	124,338
<u>非貨幣性項目</u>			
馬幣：新台幣	\$ 119,682	7.40	\$ 885,64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172	30.72	\$ 97,444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974	29.76	\$ 356,346
人民幣：新台幣	21,587	4.57	98,653
<u>非貨幣性項目</u>			
馬幣：新台幣	\$ 110,921	7.34	\$ 814,30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433	29.76	\$ 191,446

D.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利益 9,611 仟元及損失 21,835 仟元。

E.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7 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	\$ 39,463	\$ -
美金：人民幣	10%	4,134	-
人民幣：新台幣	10%	12,434	-
<u>非貨幣性項目</u>			
馬幣：新台幣	10%	\$ -	\$ 88,56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	\$ 9,744	\$ -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6 年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	\$ 35,635	\$ -
人民幣：新台幣	10%	9,865	-
<u>非貨幣性項目</u>			
馬幣：新台幣	10%	\$ -	\$ 81,43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	\$ 19,145	\$ -

價格風險

A.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B.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518 仟元。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之借款主係為浮動利率，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美元及人民幣計價。

B.在借款利率上升/下降 10 個基點，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3,318 仟元及 3,122 仟元。

(2)信用風險

A.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B.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6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當設定獨立信評等級之投資標的調降二個級數時，本集團判斷該投資標的係屬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2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F.本集團按產品類型及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G.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的備抵損失，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損失率法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個別	群組	合計
預期損失率	100%	1%	
帳面價值總額	\$ 1,024	\$ 1,510,116	\$ 1,511,140
備抵損失	1,024	21,156	22,180

- H.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 年
	應收帳款
1 月 1 日_IAS39	\$ 16,834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1 月 1 日_IFRS9	16,834
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5,626
因無法回收而沖銷之款項	(125)
匯率影響數	(155)
12 月 31 日	\$ 22,180

- I.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3)流動性風險

-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下表係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內	1 至 2 年內	2 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2,954,049	\$ -	\$ -	\$2,954,049
應付票據	6,518	-	-	6,518
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468,645	-	-	468,645
其他應付款	911,844	-	-	911,844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內到期)	11,193	309,859	89,941	410,993
	<u>\$4,352,249</u>	<u>\$309,859</u>	<u>\$89,941</u>	<u>\$4,752,049</u>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內	1 至 2 年內	2 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2,777,886	\$ -	\$ -	\$ 2,777,886
應付票據	1,522	-	-	1,522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35,728	-	-	535,728
其他應付款	702,094	-	-	702,094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310,040	55,461	22,113	387,614
	<u>\$ 4,327,270</u>	<u>\$ 55,461</u>	<u>\$ 22,113</u>	<u>\$ 4,404,844</u>

C.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1,067,661	\$ 973,748
一年以上到期	150,000	-
固定利率		
一年內到期	781,362	752,173
一年以上到期	48,870	39,576
	<u>\$ 2,047,893</u>	<u>\$ 1,765,497</u>

D.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3.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8,118	\$ -	\$ 43,714	\$ 51,832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7,293	\$ -	\$ -	\$ 7,293

5.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市場報價

收盤價

B.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C.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6.民國 107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7.民國 107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任何情形。

8.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43,714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乘數	0.06~1.65	乘數溢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民國 106 年度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資訊

1.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金融資產減損

A.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B.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C.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a.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本公司金融資產帳面價值及有關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 39 編製轉換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FRS9 編製之調節如下。

	以成本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		按攤銷後	
	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	損益按公允價值	其他流	成本衡量之	
	- 非流動	金融資產	衡量 - 權益	動資產	金融資產	其他權益
IAS39	\$ 44,599	\$ 7,293	\$ -	\$ 41,760	\$ -	\$ 3,332
子公司	(44,599)	(7,293)	59,556	(41,760)	41,760	7,664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	-	-	-	-	769
IFRS9	\$ -	\$ -	\$ 59,556	\$ -	\$ 41,760	\$ 11,765

註：有關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於過去報導期間表達為「其他流動資產」，依 IFRS 9 規定認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6 年 12 月 31 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44,599

A. 本集團持有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B. 本集團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1)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依內部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本集團具有信用風險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與其他應收款、應收關係人款項、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大多未逾期且未減損，其信用風險之最大暴險為其帳面價值，說明如下：

A.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日常經營活動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之應收客戶款項。其他應收款則為應收權利金及其他應收代付款項，因本集團針對可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事先進行篩選控管，交易對手皆具一定等級之信用品質，故無重大信用風險。

B. 本集團之應收關係人款項包含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予關聯企業之帳款及代墊款項，因關係人受內部信用控制控管，且有內部催還款流程，故無重大信用風險。

C. 本集團之存出保證金係向業主支付之款項，因本集團針對可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事先進行篩選控管，交易對手皆具一定等級之信用品質，尚無重大信用風險。

(2) 於民國 106 年度，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3)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群組一：公立醫院及機關團體	\$ 31
群組二：私立財團法人與企業	135,588
群組三：診所藥局與個人	229,238
	\$ 364,857

(4)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A. 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票據金額 2,691 仟元。

B.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 年度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合計
期初餘額	\$ 220	\$ 1,661	\$ 1,881
提列減損損失	2,507	-	2,507
減損損失迴轉	-	(296)	(296)
匯率影響數	(36)	-	(36)
期末餘額	<u>\$ 2,691</u>	<u>\$ 1,365</u>	<u>\$ 4,056</u>

(5)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客戶清償能力與規模大小作為信用評等劃分之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群組一：公立醫院及機關團體	\$ 95,028
群組二：私立財團法人與企業	994,659
群組三：診所藥局與個人	221,014
	<u>\$ 1,310,701</u>

(6)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A.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為 514 千元。

B.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 年度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合計
期初餘額	\$ 565	\$ 12,318	\$ 12,883
提列減損損失	-	4,065	4,065
因無法回收而沖銷之款項	(55)	-	(55)
匯率影響數	4	(63)	(59)
期末餘額	<u>\$ 514</u>	<u>\$ 16,320</u>	<u>\$ 16,834</u>

(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 11 號與國際會計準則 18 號之資訊

1.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銷貨收入

(1)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醫藥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數量折扣及瑕疵品退回權，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折扣及退貨，於銷貨認列時提列負債準備。數量折扣係以每年之預期購買量為基礎評估。

(3)本集團之客戶忠誠計畫，係於交易時給與客戶獎勵積分，客戶取得之獎勵積分可兌換免費或折扣之產品。原始銷售相關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分攤至銷售之商品及獎勵積分，分攤至獎勵積分之對價參照可兌換商品之公允價值及預期兌換率估計，該等金額予以遞延至獎勵相關之義務履行時認列收入。

2.本集團於 106 年度適用前述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收入如下：

	106 年度
銷貨收入	\$ 6,217,657
加工收入	397,168
其他營業收入	7,810
合計	<u>\$ 6,622,635</u>

3.本集團若於 107 年度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單行項目之影響數及說明如下：

資產負債表項目	107 年 12 月 31 日		
	採 IFRS 15 認列之餘額	採原會計政 策認列之餘額	會計政策 改變之影響數
資產：			
應收帳款（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 -	\$ 140,019	(\$ 140,019)
負債：			
合約負債	19,140	-	19,140
遞延收入（帳列其他流動負債中）	-	5,571	(5,571)
預收貨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中）	-	13,569	(13,569)
退款負債	140,019	-	140,019

註：對綜合損益表無影響

(六)本集團因使用中國大陸浙江華海製藥公司製造之具基因毒性疑慮成分之原料藥，於民國 107 年 7 月起配合食品藥物管理署進行預防性下架。本集團因此事件影響之存貨跌價損失總計 6,211 仟元，帳入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到期衍生性金融產品之相關資訊如下：

被投資公司	衍生性金融產品	合約金額(仟元)			契約期間
Chemix Inc.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交換日圓	USD	50	108.01.04~108.01.31
Chemix Inc.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交換日圓	USD	50	108.02.01~108.02.28
Chemix Inc.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交換日圓	USD	50	108.03.01~108.03.31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二及附表五。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時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以地區別之角度經營業務，並依投資區域劃分應報導部門為台灣區、美國區、大陸區及日本區之投資事業。而本集團之收入主要係經營各類醫藥品、化妝品之製造及買賣相關業務。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後損益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且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1.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當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7 年度					
	台灣區	美國區	大陸區	日本區	總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215,118	\$ 572,266	\$ 1,121,836	\$ 604,466	\$ 7,513,686
部門間收入	314,496	10,605	91,233	5,672	422,006
收入合計	\$ 5,529,614	\$ 582,871	\$ 1,213,069	\$ 610,138	\$ 7,935,692
部門稅後損益	\$ 642,878	(\$ 23,369)	(\$ 26,726)	\$ 9,929	\$ 602,712
折舊與攤銷	\$ 250,075	\$ 41,900	\$ 60,160	\$ 4,875	\$ 357,010
利息收入	\$ 2,114	\$ 100	\$ 1,231	\$ 5	\$ 3,450
利息費用	\$ 21,466	\$ 30,854	\$ 9,071	\$ 614	\$ 62,005
106 年度					
	台灣區	美國區	大陸區	日本區	總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817,521	\$ 528,134	\$ 637,021	\$ 639,959	\$ 6,622,635
部門間收入	344,603	4,569	78,236	1,899	429,307
收入合計	\$ 5,162,124	\$ 532,703	\$ 715,257	\$ 641,858	\$ 7,051,942
部門稅後損益	\$ 619,263	(\$ 203,489)	(\$ 9,297)	\$ 4,403	\$ 410,880
折舊與攤銷	\$ 236,149	\$ 42,808	\$ 45,884	\$ 6,219	\$ 331,060
利息收入	\$ 1,557	\$ 75	\$ 1,050	\$ 4	\$ 2,686
利息費用	\$ 17,964	\$ 24,541	\$ 7,539	\$ 818	\$ 50,862

2.上述應報導部門之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當地區域幣別資訊如下:

		107 年度			
		台灣區	美國區	大陸區	日本區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TWD	5,215,118	USD 18,981	CNY 246,557	JPY 2,238,763
部門間收入		314,496	352	20,051	21,007
收入合計	TWD	5,529,614	USD 19,333	CNY 266,608	JPY 2,259,770
部門稅後損益	TWD	642,878	(USD 775)	(CNY 5,874)	JPY 36,774
折舊與攤銷	TWD	250,075	USD 1,390	CNY 13,193	JPY 18,054
利息收入	TWD	2,114	USD 3	CNY 270	(JPY 18)
利息費用	TWD	21,466	USD 1,023	CNY 1,989	JPY 2,274
		106 年度			
		台灣區	美國區	大陸區	日本區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TWD	4,817,521	USD 17,424	CNY 148,350	JPY 2,370,236
部門間收入		344,603	151	17,376	7,017
收入合計	TWD	5,162,124	USD 17,575	CNY 165,726	JPY 2,377,253
部門稅後損益	TWD	619,263	(USD 6,715)	(CNY 2,065)	JPY 16,272
折舊與攤銷	TWD	236,149	USD 1,413	CNY 10,224	JPY 23,032
利息收入	TWD	1,557	USD 2	CNY 233	JPY 14
利息費用	TWD	17,964	USD 810	CNY 1,675	JPY 3,029

(四)部門收入、損益之調節資訊

1.本期調整後收入合計與繼續營業部門收入合計調節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	\$ 7,935,692	\$ 7,051,942
收入數		
消除部門間收入	(422,006)	(429,307)
合併營業收入合計數	\$ 7,513,686	\$ 6,622,635

2.本期調整後稅後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調節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稅	\$ 602,712	\$ 410,880
後損益		
其他項目	117,940	69,541
消除部門間損益	(35,400)	(12,848)
合併稅後損益	\$ 685,252	\$ 467,573

(五)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經營醫藥品及化妝品之製造及買賣為主要業務。因僅經營單一產業，故無產業別財務資訊揭露之適用。

	107 年度	106 年度
人用藥品	\$ 5,617,332	\$ 4,787,114
動物藥品	873,661	867,540
其他	1,022,693	967,981
合計	\$ 7,513,686	\$ 6,622,635

(六)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5,215,118	\$ 3,545,547	\$ 4,817,521	\$ 3,367,533
大陸	1,121,836	592,118	637,021	607,609
美國	572,266	523,515	528,134	523,740
日本	604,466	140,393	639,959	134,680
合計	\$ 7,513,686	\$ 4,801,573	\$ 6,622,635	\$ 4,633,562

(七)重要客戶資訊

無單一客戶銷售額佔損益表營業收入金額 10%以上者。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註 2)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 (註 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 3)	備註
0	永信國際投資 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	恩達生技股 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 人款項	Y	\$ 30,000	\$ 25,000	\$ 25,000	1.30%	有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者	\$ -	營運週轉	\$ -	-	\$ -	\$ 1,216,748	\$2,433,497	-
0	永信國際投資 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	永信藥品工 業(昆山)股 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 人款項	Y	42,210	40,230	-	3.50%	有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者	-	償還借款	-	-	-	1,216,748	2,433,497	-
0	永信國際投資 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	鴻諭生物科 技顧問股份 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 人款項	Y	20,000	20,000	20,000	1.30%	有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者	-	營運週轉	-	-	-	1,216,748	2,433,497	-
1	上海永日藥品 貿易有限公司	江蘇崇信醫 藥科技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 款	Y	23,450	22,350	22,350	4.5%~6%	有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者	-	營運週轉	-	-	-	33,922	33,922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期末資金貸與金額已依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註 3：(1)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 40%，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以不超過當期淨值 20%。

(2)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與限額及總額，均為淨值 40%。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公 司 名 稱	關係 (註 2)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註 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 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 4)	實際 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註 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 證	備註
0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CHEMIX INC.	註 2 第 2 點	\$1,216,748	\$ 165,200	\$ 165,200	\$ 56,000	\$ -	2.72	\$ 3,041,871	Y	N	N	-
0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 股份有限公司	註 2 第 2 點	1,216,748	10,000	10,000	10,000	-	0.16	3,041,871	Y	N	N	-
0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 股份有限公司	註 2 第 3 點	1,216,748	497,880	495,180	112,128	-	8.14	3,041,871	Y	N	Y	-
0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註 2 第 3 點	1,216,748	934,992	927,744	852,480	-	15.25	3,041,871	Y	N	N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有下列三種：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

註 3：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得超過當期淨值 5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當期淨值 20%。

註 4：期末背書保證金額已依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 台 幣 仟 元
 (除 特 別 註 明 者 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Chemix Inc.	股票-沢井製藥株式会社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90	\$ 7,015	-	\$ 7,015	
Chemix Inc.	股票-全日本空輸株式会社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1,103	-	1,103	
小計					\$ 8,118		\$ 8,118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股票-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61,052	\$ 28,474	2.17%	\$ 28,474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股票-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38,947	9,967	2.11%	9,967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股票-優良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7,428	5,244	0.86%	5,244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股票-有限責任台中市環保科技 處理設備利用合作社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11	0.08%	11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股票-國際綠色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28	18	0.07%	18	
小計					\$ 43,714		\$ 43,714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8,059	\$ 1,958	0.02%	2,285	(註)

註：已將期末帳面價值轉列庫藏股票。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236,041	5.31%	出貨後 60~120 天內收款	註 1	註 1	\$ 86,488	7.48%	

註 1：與本公司之子公司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進銷貨交易資訊，請詳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報附註七。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 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20,020	資金貸與性質	0.17%
0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5,025	資金貸與性質	0.21%
1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86,488	出貨後 60~120 天收款	1.15%
1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236,041	出貨後 60~120 天收款	3.13%
1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3	銷貨	69,765	出貨後 120 天內收款	0.93%
1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	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2,350	資金貸與性質	0.19%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交易金額達一仟萬以上者。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 台 幣 仟元
(除 特 別 註 明 者 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 1、2)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註 2(2))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註 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台灣	醫藥品及化妝品之製造及買賣	\$ 5,405,799	\$ 5,405,799	169,109,793	100.00	\$ 4,285,182	\$ 843,723	\$ 850,813	子公司 (註 1)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恩達生技(股)公司	台灣	林木提煉、製造及販賣	170,095	170,095	17,200,000	100.00	35,188	(3,371)	(2,471)	子公司 (註 1)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YSP JAPAN INVESTMENT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買賣、投資及其他相關業務	-	22,165	-	0.00	-	(191)	(191)	子公司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公司	台灣	醫藥品及化妝品之檢測及買賣	50,000	50,000	5,000,000	100.00	(12,238)	(29,168)	(29,168)	子公司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Chemix Inc.	日本	藥品買賣	270,248	270,248	192	100.00	364,654	10,058	10,249	子公司 (註 1)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買賣、投資及其他相關業務	1,210,260	1,210,260	10,000	100.00	1,812,126	28,345	11,875	子公司 (註 1)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永日化學工業(股)公司	台灣	原料藥製造及販售	152,968	152,480	8,817,302	20.81	143,640	(14,957)	(3,167)	(註 2)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永信株式會社	日本	藥品製造及買賣	18,729	18,729	1,000	100.00	8,490	(130)	(130)	子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世信生物科技(股)公司	台灣	生物製劑技術之研發及技術服務	66,500	66,500	8,750,000	35.00	191,122	69,245	24,236	(註 2)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永甲興業(股)公司	台灣	進出口貿易	3,675	3,675	3,675	73.50	9,807	1,307	961	孫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藥品製造及買賣	805,555	805,555	55,000,000	100.00	1,146,072	119,903	120,993	孫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 1、2)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股 數	末 比 率	持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註 2(2))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註 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	馬來 西亞	投資控股公司	474,864	474,864	52,365,605	37.86	885,645	235,066	-	(註 2、3)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美國	藥品製造及買賣	621,224	621,224	20,515,740	82.60	41,241	(37,491)	-	孫公司 (註 3、4)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LTD.	開曼 群島	買賣、投資 及其他相關業務	856,558	856,558	28,341,265	89.42	736,072	(40,504)	-	孫公司 (註 3、5)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LTD.	YUNG SHIN COMPANY LIMITED	香港	藥品販賣	30,108	30,108	7,720	96.50	48,827	867	-	孫公司 (註 3)

註 1：係含沖銷側、逆流交易之投資損益。

註 2：採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公司。

註 3：係透過各子公司認列損益。

註 4：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持有 CTI 82.60%及 2.82%，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83.18%。

註 5：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持有 YSP CNH 89.42% 及 10.58%，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91.62%。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本公司直接				備註		
				投資方式	灣匯出累積投	投資金額	灣匯出累積投	被投資公司	或間接投資	本期認列投資		期末投資	截至本期止已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資金額	本期損益	之持股比例	損益(註 2)	帳面金額	匯回投資收益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西藥、成藥和原料藥及化學中間體等產品	\$ 406,232	2	\$ 421,554	\$ -	\$ -	\$ 421,554	\$ 2,918	90.71	\$ 2,647	\$ 589,786	\$ -	註 2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保稅區企業間的貿易及區內貿易代理：區內倉儲及商業性簡單加工	119,480	2	121,120	-	-	121,120	2,212	91.62	2,026	85,199	-	註 2
江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公司	科技與醫藥相關技術發展委任、專利權、查驗登記與臨床法規委任等合約買賣	74,675	2	-	-	-	- (	2,367)	91.62	(2,169)	12,580	-	註 2
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保健食品、化妝品、西藥品、人體檢驗試劑、及前述之相關原料、半成品及生產設備之貿易、批發、零售	78,352	2	-	-	-	- (	12,202)	70.12	(8,556)	21,723	-	註 3
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醫藥化學、生物科技、健康產業相關領域之技術研發、轉讓、諮詢、貨物及技術進出口	90,900	2	90,900	-	-	90,900 (	34,022)	91.62	(31,171)	30,983	-	註 2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 2：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持有 YSP CNH 89.42%及 10.58%，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91.62%；YSP CNH 持有永信昆山共 99.00%，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90.71%。

註 3：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持有 YSP CNH 89.42%及 10.58%，YSP CNH 及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 (採權益法投資公司)分別持有佑康貿易 60.00%及 40.00%，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70.12%。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 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 633,574	\$ 978,708	\$ 3,650,245

註 1：匯出金額 USD20,960 仟元。

註 2：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USD31,859 仟元，已依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台幣兌美金匯率為 30.72 換算之。

註 3：依據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限額計算(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8)財審報字第 18004565 號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永信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永信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永信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永信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永信公司持有之子公司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 6,097,308 仟元，占資產總額 89%，對永信公司個體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將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關鍵查核事項—存貨備抵跌價損失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事項說明

永信公司之部分子公司主要係製造並銷售人用藥品及保健食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逐項針對其各個存貨料號辨認合理之淨變現價值，據以提列跌價損失。考量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金額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且存貨評價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變現價值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故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及其他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永信公司之子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並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2. 瞭解永信公司之子公司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之監盤，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其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並測試淨變現價值之佐證資料之合理性。
4. 驗證永信公司之子公司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之正確性，重新計算並評估備抵評價損失之合理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其他事項—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永信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532,857 千元及 1,481,163 千元，均占資產總額之 22%，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2,238 千元及新台幣 0 千元，各占負債總額之 2%及 0%，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利益新台幣 92,980 千元及新台幣 136,306 千元，各占綜合損益總額之 13%及 29%。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永信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永信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永信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永信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永信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永信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永信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永信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洪淑華



會計師

王玉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1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2 日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37,839	2	\$	198,901	3
1210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七		55,773	1		48,412	1
1410	預付款項			2,681	-		2,02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96,293	3		249,340	4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二)		6,649,280	97		6,513,313	9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		6,996	-		9,707	-
1780	無形資產			4,498	-		6,20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五)		17,849	-		18,493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41	-		1,241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679,864	97		6,548,954	96
1XXX	資產總計		\$	6,876,157	100	\$	6,798,294	100

(續次頁)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四)	\$ 280,000	4	\$ 445,000	7
2200	其他應付款		40,949	1	33,014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十五)	1,161	-	6,942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391	-	301,234	4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23,501	5	786,190	1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五)	300,000	5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五)	156,557	2	129,475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非流動	六(六)	119	-	119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六(二)	12,238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68,914	7	129,594	2
2XXX	負債總計		792,415	12	915,784	13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七)	2,664,230	39	2,664,230	39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八)	2,118,665	31	2,169,405	3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九)	503,491	7	452,085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61,289	4	234,090	4
3350	未分配盈餘		780,703	11	625,428	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43,197)	(4)	(261,289)	(4)
3500	庫藏股票		(1,439)	-	(1,439)	-
3XXX	權益總計		6,083,742	88	5,882,510	87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876,157	100	\$ 6,798,294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芳全



經理人：尹國魂



會計主管：洪佳伶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年 金額	107年 %	106年 金額	106年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及七	\$ 848,480	100	\$ 595,787	100
營業費用					
6200 管理費用	六(十三)及七	(111,919)	(13)	(91,477)	(16)
6900 營業利益		<u>736,561</u>	<u>87</u>	<u>504,310</u>	<u>8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一)	3,070	-	1,51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二)	(742)	-	(667)	-
7050 財務成本		(8,259)	(1)	(8,087)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931)</u>	<u>(1)</u>	<u>(7,240)</u>	<u>(1)</u>
7900 稅前淨利		730,630	86	497,070	83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十五)	(28,648)	(3)	16,986	3
8200 本期淨利		<u>\$ 701,982</u>	<u>83</u>	<u>\$ 514,056</u>	<u>86</u>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2,059	-	(\$ 12,487)	(2)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u>2,059</u>	<u>-</u>	<u>(12,487)</u>	<u>(2)</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487	1	(10,681)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856)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7,262	1	(21,059)	(3)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五)	(690)	-	5,396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u>19,059</u>	<u>2</u>	<u>(27,200)</u>	<u>(4)</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u>\$ 21,118</u>	<u>2</u>	<u>(\$ 39,687)</u>	<u>(6)</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723,100</u>	<u>85</u>	<u>\$ 474,369</u>	<u>80</u>
基本每股盈餘	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u>\$ 2.64</u>		<u>\$ 1.93</u>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u>\$ 2.63</u>		<u>\$ 1.93</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芳全

經理人：尹國魂

會計主管：洪佳伶

永信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	其他	權益			
			資本公積 - 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 - 認列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資本公積 - 受贈資產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綜合收益	金融備供出售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 年 度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64,230	\$ 2,165,650	\$ 15,818	\$ 530	\$386,286	\$143,428	\$679,954	(\$ 238,277)	\$ -	\$ 4,188	(\$ 1,439)	\$ 5,820,368
本期淨利		-	-	-	-	-	-	514,056	-	-	-	-	514,0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2,487)	(26,344)	-	(856)	-	(39,6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501,569	(26,344)	-	(856)	-	474,369
105 年度盈餘分配及指撥(註 1)	六(九)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90,662	(90,662)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65,799	-	(65,799)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399,634)	-	-	-	-	(399,634)
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	(12,593)	-	-	-	-	-	-	-	-	(12,593)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664,230	\$ 2,165,650	\$ 3,225	\$ 530	\$452,085	\$234,090	\$625,428	(\$ 264,621)	\$ -	\$ 3,332	(\$ 1,439)	\$ 5,882,510
107 年 度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64,230	\$ 2,165,650	\$ 3,225	\$ 530	\$452,085	\$234,090	\$625,428	(\$ 264,621)	\$ -	\$ 3,332	(\$ 1,439)	\$ 5,882,510
追溯適用及追溯調整之影響數		-	-	-	-	-	-	-	-	11,765	(3,332)	-	8,433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2,664,230	2,165,650	3,225	530	452,085	234,090	625,428	(264,621)	11,765	-	(1,439)	5,890,943
本期淨利		-	-	-	-	-	-	701,982	-	-	-	-	701,98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1,459	19,059	(9,400)	-	-	21,11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713,441	19,059	(9,400)	-	-	723,100
106 年度盈餘分配及指撥(註 2)	六(九)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27,199	(27,199)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51,406	-	(51,406)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479,561)	-	-	-	-	(479,561)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	(53,283)	-	-	-	-	-	-	-	-	-	(53,283)
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	2,543	-	-	-	-	-	-	-	-	2,543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664,230	\$ 2,112,367	\$ 5,768	\$ 530	\$503,491	\$261,289	\$780,703	(\$ 245,562)	\$ 2,365	\$ -	(\$ 1,439)	\$ 6,083,742

註 1：105 年度員工酬勞 1,975 仟元及董監酬勞 13,166 仟元已於 105 年度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 2：106 年度員工酬勞 1,526 仟元及董監酬勞 10,176 仟元已於 106 年度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芳全

李芳全

經理人：尹國魂

尹國魂

會計主管：洪佳伶

洪佳伶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註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30,630	\$ 497,07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攤銷費用	六(十三)	2,529	1,542
折舊費用	六(十三)	2,711	1,287
利息費用		8,259	8,087
利息收入		(1,021)	(972)
採用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之份額	六(二)	(837,810)	(586,41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61)	2,378
預付款項		(654)	2,158
存出保證金		-	(1,2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其他應付款		7,750	6,512
其他流動負債		380	45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88,587)	(69,143)
收取之利息		1,021	972
採權益法之投資現金股利收現數		744,083	584,197
支付之利息		(8,074)	(7,971)
支付之所得稅		(7,394)	(2,23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41,049	505,82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000)	38,58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488)	(265,93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清算退回股款		3,048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642)
無形資產增加		(827)	(4,68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267)	(239,67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850,000	850,000
短期借款減少		(1,015,000)	(565,000)
舉借長期借款		30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300,000)	-
發放現金股利	六(九)	(479,561)	(399,634)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53,283)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97,844)	(114,63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1,062)	151,51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8,901	47,39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37,839	\$ 198,90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芳全

經理人：尹國魂

會計主管：洪佳伶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1.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 100 年 1 月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對各項事業等之一般投資。
2. 本公司係自民國 100 年 1 月 3 日依法由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永信藥品)以股份轉換方式所設立之控股公司，並經主管機關核准本公司股票於同日上市，轉換後永信藥品為本公司 100%投資之子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 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 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 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各 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 企業及合資」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公司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處理，惟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可能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7,315 仟元。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七)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5.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6.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7.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此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即「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8.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5.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十三)股本

- 1.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2.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 3.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 4.子公司持有之本公司之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

(十四)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十五)收入認列

- 1.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亦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 2.本公司之主要業務係對被投資公司之管理，主要收入為投資收入及勞務收入。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所作之判斷及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以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無。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 92,483	\$ 156,756
外幣存款	2,054	42,145
定期存款	43,302	-
合計	<u>\$ 137,839</u>	<u>\$ 198,901</u>
定期存款利率區間	<u>2.3%~2.9%</u>	<u>-</u>

- 1.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 2.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採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帳列資產項目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4,285,182	\$ 4,167,103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1,812,126	1,804,479
Chemix Inc.	364,654	329,464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35,188	37,659
YSP JAPAN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	11,298
永信株式會社	8,490	-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16,930
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43,640	146,380
	<u>\$ 6,649,280</u>	<u>\$ 6,513,313</u>
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項目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u>(\$ 12,238)</u>	<u>\$ -</u>

1. 有關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所認列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850,813	\$ 755,298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11,875	(161,582)
Chemix Inc.	10,249	4,616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2,471)	(2,275)
YSP JAPAN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191)	(370)
永信株式會社	(130)	-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9,168)	(3,066)
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167)	(6,205)
	<u>\$ 837,810</u>	<u>\$ 586,416</u>

2.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3. 本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業已編製合併報表。

4.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解散，業經台中市政府府受經商字第 10607018000 號核准在案，惟尚在清算程序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9 月解散清算 YSP JAPAN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改直接持有永信株式會社。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 年度	期初餘額	增添	處分	移轉	期末餘額
成 本					
辦公設備	\$ 5,544	\$ -	\$ -	\$ -	\$ 5,544
租賃改良物	4,257	-	-	-	4,257
其他設備	-	-	-	1,390	1,390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1,390	-	-	(1,390)	-
	<u>\$ 11,191</u>	<u>\$ -</u>	<u>\$ -</u>	<u>\$ -</u>	<u>\$ 11,191</u>

累 計 折 舊

辦公設備	(\$ 1,413)	(\$ 1,582)	\$ -	\$ -	(\$ 2,995)
租賃改良物	(71)	(851)	-	-	(922)
其他設備	-	(278)	-	-	(278)
小計	(1,484)	(2,711)	-	-	(4,195)
合計	<u>\$ 9,707</u>	<u>(\$ 2,711)</u>	<u>\$ -</u>	<u>\$ -</u>	<u>\$ 6,996</u>

106 年度	期初餘額	增添	處分	移轉	期末餘額
成 本					
辦公設備	\$ 3,549	\$ 1,995	\$ -	\$ -	\$ 5,544
租賃改良物	-	4,257	-	-	4,257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	1,390	-	-	1,390
	<u>\$ 3,549</u>	<u>\$ 7,642</u>	<u>\$ -</u>	<u>\$ -</u>	<u>\$ 11,191</u>

累 計 折 舊

辦公設備	(\$ 197)	(\$ 1,216)	\$ -	\$ -	(\$ 1,413)
租賃改良物	-	(71)	-	-	(\$ 71)
小計	(197)	(1,287)	-	-	(1,484)
合計	<u>\$ 3,352</u>	<u>\$ 6,355</u>	<u>\$ -</u>	<u>\$ -</u>	<u>\$ 9,707</u>

(四)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7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280,000</u>	0.96%~1.03%	無
借款性質	106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445,000</u>	0.96%~1.02%	無

(五)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7 年 12 月 31 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 107 年 9 月 3 日至 109 年 9 月 3 日，並按月付息	1.31%	無	\$ 300,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合計				<u>\$ 300,000</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 年 12 月 31 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 104 年 9 月 25 日至 107 年 9 月 3 日，並按月付息	1.30%	無	\$ 300,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於其他流動負債)				(300,000)
合計				<u>\$ -</u>

(六) 退休金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228 千元及 943 千元。

(七) 股本

1.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3,100,000 千元，分為 310,000 仟股，其中 100,000 仟元係保留供認股權證行使認股權使用。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2,664,230 千元，每股面額 10 元。

2.庫藏股

(1)庫藏股票數量變動情形:

	107 年度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2 月 31 日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u>58 仟股</u>	<u>\$ -</u>	<u>\$ -</u>	<u>58 仟股</u>
	106 年度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2 月 31 日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u>58 仟股</u>	<u>\$ -</u>	<u>\$ -</u>	<u>58 仟股</u>

(2)子公司永信藥品之子公司永甲興業於民國 90 年 11 月 12 日公司法修法前取得永信藥品之股票計 55 仟股。其持有目的為一般性投資。

(3)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 月 3 日(設立日)由永信藥品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立，永信藥品成為本公司 100% 持有之子公司，依台財證三字第 0920124301 號函規定，永甲興業持有永信藥品之股票於轉換時改為持有本公司之股票。

(4)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孫公司-永甲興業，持有本公司股票均為 58 仟股，每股平均帳面價值均為及 33.73 元，每股公允價值分別為 39.35 元及 39.90 元。

(八) 資本公積

1.依企業併購法第三十條第四項規定，公司與他公司進行股份轉換而成為他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者，其未分配盈餘轉換後，雖列為他公司(即控股公司)之資本公積，但其分派不受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之限制。參照 94.12.15 經商字第 09402428670 號函規定，即投資控股公司因股份轉換時所貸記之資

- 本公積，如係來自子公司轉換前之未分配盈餘，得分派現金股利。另參照台財融(一)字第 0910016280 號函規定，該項資本公積非源自控股公司之經營成果，故無擴及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
- 2.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資本公積項下屬於轉換前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金額計 829,732 仟元。

	107 年
	發行溢價
1 月 1 日	\$ 883,015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53,283)
12 月 31 日	\$ 829,732

- 3.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九)保留盈餘

- 1.根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依法提繳稅捐。
 - (2)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提撥 10%為法定盈餘公積。
 - (4)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支付股息週年不高於一分，如無盈餘不得以本作息。
 - (6)餘數及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承認。
- 董事會擬具之股東紅利分派議案，股東紅利之總額應為前述累積未分配盈餘之 10%~90%。股東股息與紅利之發放，現金部分應為股東股息與紅利總額之 20%以上。

- 2.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目前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處穩定成長階段，股利之發放將採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現金股利三方式配合處理，如有適當投資計畫而能增加公司獲利率則採取低現金股利比率政策，以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因應，當資本擴充影響獲利水準時，則採取高現金股利政策發放因應。

- 3.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4.(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2)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 5.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0 日及民國 106 年 6 月 2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1,406		\$ 65,799	
現金股利	479,561	1.80	399,634	1.50
合計	\$ 530,967		\$ 465,433	

上述有關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6.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擬發放現金股利 2.2 元，股利總計 586,131 仟元，惟尚應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

- 7.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四)。

(十)營業收入

	107 年度	106 年度
投資收入	\$ 837,810	\$ 586,416
勞務收入-董監酬勞	10,670	9,371
合計	\$ 848,480	\$ 595,787

(十一)其他收入

	107 年度	106 年度
利息收入	\$ 1,021	\$ 972
其他收入	2,049	542
合計	\$ 3,070	\$ 1,514

(十二)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 年度	106 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 742)	(\$ 667)

(十三)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7 年度	106 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81,378	\$ 63,313
攤銷費用	\$ 2,529	\$ 1,542
折舊費用	\$ 2,711	\$ 1,287

(十四)員工福利費用

	107 年度	106 年度
薪資費用	\$ 61,372	\$ 45,007
董事酬勞	14,957	14,135
勞健保費用	3,086	2,487
退休金費用	1,228	943
其他用人費用	735	741
	\$ 81,378	\$ 63,313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41 人及 42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8 人。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0.3%，董事酬勞不高於 3%。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情形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員工酬勞	\$ 2,243	\$ 1,526
董監酬勞	14,277	10,176
	\$ 16,520	\$ 11,70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不低於 0.3%及不超過 2.0%估列。上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業已實際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7 年度	106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42,096	\$ 110,366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		
項目影響數	(140,618)	(109,74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7,536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134	726
當期所得稅總額	1,612	8,879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4,192	(25,865)
稅率改變之影響	22,844	-
所得稅費用(利益)	\$ 28,648	(\$ 16,986)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7 年度	106 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3,949)	\$ 5,396
稅率改變之影響數	3,259	-
	(\$ 690)	\$ 5,396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7 年度	106 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46,288	\$ 84,501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	(140,618)	(109,749)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134	726
稅率改變之影響	22,844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	-	7,536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28,648</u>	<u>(\$ 16,986)</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7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				
換算調整數	\$ 18,468	\$ -	(\$ 690)	\$ 17,778
其他	25	46	-	71
小計	<u>\$ 18,493</u>	<u>\$ 46</u>	<u>(\$ 690)</u>	<u>\$ 17,84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長期投資收益	(\$ 129,363)	(\$ 27,190)	\$ -	(\$ 156,553)
其他	(112)	108	-	(4)
小計	<u>(129,475)</u>	<u>(27,082)</u>	<u>-</u>	<u>(156,557)</u>
合計	<u>(\$ 110,982)</u>	<u>(\$ 27,036)</u>	<u>(\$ 690)</u>	<u>(\$ 138,708)</u>

	106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				
換算調整數	\$ 13,514	\$ -	\$ 4,954	\$ 18,468
其他	353	(770)	442	25
小計	<u>\$ 13,867</u>	<u>(\$ 770)</u>	<u>\$ 5,396</u>	<u>\$ 18,49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長期投資收益	(\$ 156,110)	\$ 26,747	\$ -	(\$ 129,363)
其他	-	(112)	-	(112)
小計	<u>(156,110)</u>	<u>26,635</u>	<u>-</u>	<u>(129,475)</u>
合計	<u>(\$ 142,243)</u>	<u>\$ 25,865</u>	<u>\$ 5,396</u>	<u>(\$ 110,982)</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

5.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十六) 每股盈餘

	107 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701,982	266,365	\$ 2.64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701,982	266,36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64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01,982	266,429	\$ 2.63
106 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14,056	266,365	\$ 1.93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514,056	266,36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8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14,056	266,413	\$ 1.93

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即於本期全數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十七)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7 年 1 月 1 日	\$ 445,000	\$ 300,000	\$ 745,00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65,000)	-	(165,000)
107 年 12 月 31 日	\$ 280,000	\$ 300,000	\$ 580,000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emix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YSP JAPAN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永信株式會社	本公司之孫公司(註)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本公司之孫公司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之孫公司
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公司
世信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

本公司之子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Y.S.P. INDUSTRIES(M) SDN. BHD.

本公司之子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香港永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江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李芳全及李芳裕等人

本公司董事長及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永信育樂事業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註：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9 月解散清算 YSP JAPAN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改直接持有永信株式會社。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管理及總務費用

	107 年度		106 年度	
子公司	\$	745	\$	1,066
其他關係人		656		668
	\$	1,401	\$	1,734

主要係代辦費、租金支出及其他營業相關費用。

2. 董監酬勞收入及期末應收款 (表列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107 年度		106 年度	
	金額	應收款	金額	應收款
子公司	\$ 10,670	\$ 10,670	\$ 9,371	\$ 9,371

3. 應收資金融通款(表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最高餘額		本期利			
	發生日期	金額	期末餘額	利率	息收入	應收利息
永信藥品(昆山)	107 年 1 月	\$ 42,210	\$ -	3.5%	\$ -	\$ -
恩達生技	107 年 5 月	30,000	25,000	1.3%	325	25
鴻諭生物	107 年 3 月	20,000	20,000	1.3%	254	20
小計		\$ 92,210	\$ 45,000		\$ 579	\$ 45

106 年 12 月 31 日						
	最高餘額		本期利			
	發生日期	金額	期末餘額	利率	息收入	應收利息
永信藥品(昆山)	106 年 1 月	\$ 41,310	\$ -	3.5%	\$ 239	\$ -
恩達生技	106 年 1 月	30,000	25,000	1.3%	349	25
鴻諭生物	106 年 3 月	20,000	14,000	1.3%	164	16
小計		\$ 91,310	\$ 39,000		\$ 752	\$ 41

4. 背書保證情形

	107 年度		106 年度	
	保證額度	使用額度	保證額度	使用額度
鴻諭生物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Chemix	165,200	56,000	153,400	49,400
永信藥品(昆山)	495,180	112,128	484,020	144,930
CTI	927,744	852,480	898,752	870,480
	\$ 1,598,124	\$ 1,030,608	\$ 1,546,172	\$ 1,074,810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7 年度		106 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1,297	\$	9,628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情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情形。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考量產業未來成長及產品發展，設定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財務營運計畫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最後考量產品競爭力所能產生之營業利益與現金流量，以決定適當之資本結構。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可能產生之財務風險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秉持穩健管理態度，並無積極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而使用相關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特定暴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日幣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 本公司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千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46	30.72	\$ 4,485
人民幣:新台幣	9,130	4.47	40,811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投資			
日幣:新台幣	\$ 1,332,657	0.28	\$ 373,144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千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新台幣	\$ 9,079	4.57	\$ 41,491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投資			
日幣:新台幣	\$ 1,267,169	0.26	\$ 329,464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淨損失 742 千元及淨損失 667 千元。

e.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7 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0%	\$	449	\$ -
人民幣：新台幣	10%	\$	4,081	\$ -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投資				
日幣:新台幣	10%	\$	-	\$ 37,314

106 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0%	\$	4,149	\$ -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投資				
日幣:新台幣	10%	\$	-	\$ 32,946

利率風險

a.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本公司之借款主係為浮動利率，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b.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若借款利率上升/下降 10 個基點，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580 千元及 745 千元。

(2)流動性風險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b.下表係本公司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內	1 至 2 年內	2 至 5 年內	合計
短期借款	\$ 280,631	\$ -	\$ -	\$ 280,631
其他應付款	40,949	-	-	40,949
長期借款	3,924	302,655	-	306,579
	<u>\$ 325,504</u>	<u>\$ 302,655</u>	<u>\$ -</u>	<u>\$ 628,159</u>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內	1 至 2 年內	2 至 5 年內	合計
短期借款	\$ 445,657	\$ -	\$ -	\$ 445,657
其他應付款	33,014	-	-	33,014
長期借款	302,642	-	-	302,642
	<u>\$ 781,313</u>	<u>\$ -</u>	<u>\$ -</u>	<u>\$ 781,313</u>

c.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利率		
一年內到期	\$ 140,000	\$ 160,000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615,000	585,000
	<u>\$ 755,000</u>	<u>\$ 745,000</u>

d.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無此情形。

(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 39 號之資訊

金融資產減損

- 1.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2.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A)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D)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E)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F)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G)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H)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 3.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後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五)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 11 號與國際會計準則 18 號之資訊

無此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到期衍生性金融產品之相關資訊如下：

被投資公司	衍生性金融產品	合約金額(仟元)		契約期間
Chemix Inc.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交換日圓	USD 50	108.01.04~108.01.31
Chemix Inc.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交換日圓	USD 50	108.02.01~108.02.28
Chemix Inc.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交換日圓	USD 50	108.03.01~108.03.31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七。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二及附表五。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活期存款		\$ 92,483
外幣活存	人民幣 130 仟元；匯率 4.47	583
	美金 46 仟元；匯率 30.72	1,420
	日幣 71 仟元；匯率 0.28	20
	港幣 8 仟元；匯率 3.92	31
外幣定存	人民幣 9,000 仟元；匯率 4.47	40,230
	美金 100 仟元；匯率 30.72	3,072
		<u>\$ 137,839</u>

(以下空白)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評 價 基 礎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股)	金 額	股數(股)	金 額	股數(股)	金 額	股數(股)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單價(元)	總 價	
永信藥品 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169,109,793	\$ 4,167,103	-	\$ 862,162	-	(\$ 744,083) (註)	169,109,793	100%	\$ 4,285,182	權益法	25.98	\$4,393,709	無
Chemix Inc. 恩達生技 股份有限 公司	192	329,464	-	35,984	-	(794)	192	100%	364,654	權益法	1,899,262.72	364,711	無
鴻諭生物科 技顧問股 份有限公 司	17,200,000	37,659	-	-	-	(2,471)	17,200,000	100%	35,188	權益法	2.05	35,188	無
YSP JAPAN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5,000,000	16,930	-	-	-	(29,168)	5,000,000	100%	(12,238)	權益法	(2.45)	(12,238)	無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10,000	11,298	-	-	(10,000)	(11,298)	-	-	-	權益法	-	-	無
永日化學 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10,000	1,804,479	-	14,194	-	(6,547)	10,000	100%	1,812,126	權益法	183,935.47	1,839,355	無
	8,782,302	146,380	35,000	488	-	(3,228)	8,817,302	20.81%	143,640	權益法	10.57	91,989	無
永信株式會社	-	-	-	8,620	-	(130)	1,000	100%	8,490	權益法	-	8,490	無
		<u>\$ 6,513,313</u>		<u>\$ 921,448</u>		<u>(\$ 797,719)</u>			<u>\$ 6,637,042</u>				

註：本期現金股利分配數 744,083 仟元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信用借款	\$ 160,000	107/5/16~108/5/16	1.03%	\$ 300,000	無
信用借款	120,000	107/10/8~108/1/6	0.96%	300,000	無
合計	<u>\$ 280,000</u>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 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中港分行	信用借款	\$ 300,000	107/9/3~109/9/3	1.31%	\$ 300,000	無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u>\$ 300,000</u>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營業收入」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61,372	
董事酬勞		14,957	
租金支出		8,473	
其他費用		27,117	
		<u>\$ 111,919</u>	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 年度			106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三)。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註 2)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品 名稱	價 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 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 3)	備註
0	永信國際投資 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	恩達生技股 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 人款項	Y	\$ 30,000	\$ 25,000	\$ 25,000	1.30%	有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者	\$ -	營運週轉	\$ -	-	\$ -	\$ 1,216,748	\$ 2,433,497	-
0	永信國際投資 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	永信藥品工 業(昆山)股 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 人款項	Y	42,210	40,230	-	3.50%	有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者	-	償還借款	-	-	-	1,216,748	2,433,497	-
0	永信國際投資 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	鴻諭生物科 技顧問股份 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 人款項	Y	20,000	20,000	20,000	1.30%	有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者	-	營運週轉	-	-	-	1,216,748	2,433,497	-
1	上海永日藥品 貿易有限公司	江蘇崇信醫 藥科技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 款	Y	23,450	22,350	22,350	4.5%~6%	有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者	-	營運週轉	-	-	-	33,922	33,922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期末資金貸與金額已依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註 3：(1)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 40%，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以不超過當期淨值 20%。

(2)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與限額及總額，均為淨值 40%。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公 司 名 稱 (註 2)	關係 (註 2)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註 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 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 4)	實際 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註 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 證	備註
0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CHEMIX INC.	註 2 第 2 點	\$1,216,748	\$ 165,200	\$ 165,200	\$ 56,000	\$ -	2.72	\$ 3,041,871	Y	N	N	-
0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 股份有限公司	註 2 第 2 點	1,216,748	10,000	10,000	10,000	-	0.16	3,041,871	Y	N	N	-
0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 股份有限公司	註 2 第 3 點	1,216,748	497,880	495,180	112,128	-	8.14	3,041,871	Y	N	Y	-
0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註 2 第 3 點	1,216,748	934,992	927,744	852,480	-	15.25	3,041,871	Y	N	N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有下列三種：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

註 3：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得超過當期淨值 5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當期淨值 20%。

註 4：期末背書保證金額已依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 台 幣 仟 元
 (除 特 別 註 明 者 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Chemix Inc.	股票-沢井製藥株式会社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90	\$ 7,015	-	\$ 7,015	
Chemix Inc.	股票-全日本空輸株式会社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1,103	-	1,103	
小計					\$ 8,118		\$ 8,118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股票-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61,052	\$ 28,474	2.17%	\$ 28,474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股票-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38,947	9,967	2.11%	9,967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股票-優良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7,428	5,244	0.86%	5,244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股票-有限責任台中市環保科技 處理設備利用合作社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11	0.08%	11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股票-國際綠色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28	18	0.07%	18	
小計					\$ 43,714		\$ 43,714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8,059	\$ 1,958	0.02%	2,285	(註)

註：已將期末帳面價值轉列庫藏股票。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 位：新 台 幣 仟 元
(除 特 別 註 明 者 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 之比率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36,041	5.31%	出貨後 60~120 天內收款	註 1	註 1	\$ 86,488	7.48%	

註 1：與本公司之子公司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進銷貨交易資訊，請詳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報附註七。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 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20,020	資金貸與性質	0.17%
0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5,025	資金貸與性質	0.21%
1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86,488	出貨後 60~120 天收款	1.15%
1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236,041	出貨後 60~120 天收款	3.13%
1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3	銷貨	69,765	出貨後 120 天內收款	0.93%
1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	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2,350	資金貸與性質	0.19%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交易金額達一仟萬以上者。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 位：新 台 幣 仟元
(除 特 別 註 明 者 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	
	(註 1、2)	地區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註 2(2))	資損益(註 2(3))	備註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台灣	醫藥品及化妝品之製造及買賣	\$ 5,405,799	\$ 5,405,799	169,109,793	100.00	\$ 4,285,182	\$ 843,723	\$ 850,813	子公司 (註 1)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恩達生技(股)公司	台灣	林木提煉、製造及販賣	170,095	170,095	17,200,000	100.00	35,188	(3,371)	(2,471)	子公司 (註 1)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YSP JAPAN INVESTMENT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買賣、投資及其他相關業務	-	22,165	-	0.00	-	(191)	(191)	子公司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公司	台灣	醫藥品及化妝品之檢測及買賣	50,000	50,000	5,000,000	100.00	(12,238)	(29,168)	(29,168)	子公司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Chemix Inc.	日本	藥品買賣	270,248	270,248	192	100.00	364,654	10,058	10,249	子公司 (註 1)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買賣、投資及其他相關業務	1,210,260	1,210,260	10,000	100.00	1,812,126	28,345	11,875	子公司 (註 1)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永日化學工業(股)公司	台灣	原料藥製造及販售	152,968	152,480	8,817,302	20.81	143,640	(14,957)	(3,167)	(註 2)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永信株式會社	日本	藥品製造及買賣	18,729	18,729	1,000	100.00	8,490	(130)	(130)	子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世信生物科技(股)公司	台灣	生物製劑技術之研發及技術服務	66,500	66,500	8,750,000	35.00	191,122	69,245	24,236	(註 2)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永甲興業(股)公司	台灣	進出口貿易	3,675	3,675	3,675	73.50	9,807	1,307	961	孫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藥品製造及買賣	805,555	805,555	55,000,000	100.00	1,146,072	119,903	120,993	孫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 1、2)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股 數	末 比 率	持 帳 面 金 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註 2(2))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註 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	馬來 西亞	投資控股公司	474,864	474,864	52,365,605	37.86	885,645	235,066	-	(註 2、3)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美國	藥品製造及買賣	621,224	621,224	20,515,740	82.60	41,241	(37,491)	-	孫公司 (註 3、4)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LTD.	開曼 群島	買賣、投資 及其他相關業務	856,558	856,558	28,341,265	89.42	736,072	(40,504)	-	孫公司 (註 3、5)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LTD.	YUNG SHIN COMPANY LIMITED	香港	藥品販賣	30,108	30,108	7,720	96.50	48,827	867	-	孫公司 (註 3)

註 1：係含沖銷側、逆流交易之投資損益。

註 2：採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公司。

註 3：係透過各子公司認列損益。

註 4：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持有 CTI 82.60%及 2.82%，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83.18%。

註 5：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持有 YSP CNH 89.42% 及 10.58%，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91.62%。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投資	期末投資	截至本期止已		備註
				灣匯出累積投	投資金額	灣匯出累積投	被投資公司本	或間接投資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資金額	本期損益	之持股比例	損益	帳面金額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永信藥品工業 (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西藥、成藥和原料藥 及化學中間體等產品	\$ 406,232	2	\$ 421,554	\$ -	\$ -	\$ 421,554	\$ 2,918	90.71	\$ 2,647	\$ 589,786	\$ -	註 2
上海永日藥品 貿易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保稅區企業間的貿 易及區內貿易代理：區內倉儲 及商業性簡單加工	119,480	2	121,120	-	-	121,120	2,212	91.62	2,026	85,199	-	註 2
江蘇德芳醫藥 科研有限公司	科技與醫藥相關技術發展委 任、專利權、查驗登記與臨床 法規委任等合約買賣	74,675	2	-	-	-	- (	2,367)	91.62	(2,169)	12,580	-	註 2
佑康貿易(上海) 有限公司	保健食品、化妝品、西藥品、 人體檢驗試劑、及前述之相關 原料、半成品及生產設備之貿 易、批發、零售	78,352	2	-	-	-	- (	12,202)	70.12	(8,556)	21,723	-	註 3
江蘇崇信醫藥 科技有限公司	醫藥化學、生物科技、健康產 業相關領域之技術研發、轉 讓、諮詢、貨物及技術進出口	90,900	2	90,900	-	-	90,900 (	34,022)	91.62	(31,171)	30,983	-	註 2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 2：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持有 YSP CNH 89.42%及 10.58%，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91.62%；YSP CNH 持有永信昆山共 99.00%，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90.71%。

註 3：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持有 YSP CNH 89.42%及 10.58%，YSP CNH 及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 (採權益法投資公司)分別持有佑康貿易 60.00%及 40.00%，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70.12%。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 633,574	\$ 978,708	\$ 3,650,245

註 1：匯出金額 USD20,960 仟元。

註 2：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USD31,859 仟元，已依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台幣兌美金匯率為 30.72 換算之。

註 3：依據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限額計算(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評估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7度	106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5,687,775	5,176,668	511,107	9.8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41,706	4,285,343	156,363	3.65
無形資產	45,977	38,763	7,214	18.61
其他資產	1,590,191	1,517,535	72,656	4.79
資產總額	11,765,649	11,018,309	747,340	6.78
負債總額	5,566,220	4,995,508	570,712	11.42
股本	2,664,230	2,664,230	0	0.00
資本公積	2,118,665	2,169,405	(50,740)	(2.34)
保留盈餘	1,545,483	1,311,603	233,880	17.83
其他調整項目	(128,949)	(122,437)	(6,512)	5.32
股東權益總額	6,199,429	6,022,801	176,628	2.93

分析說明：

1. 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原料增加所致。
2. 負債總額增加，主要係為營運所需及資本支出增加銀行借款產生。
3. 其他調整項目，主要係匯率變動之影響。

二、財務績效：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7,513,686	6,622,635	891,051	13.45
營業費用	(2,632,801)	(2,184,477)	(448,324)	20.52
營業淨利	802,162	522,787	279,375	53.4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1,005	98,307	32,698	33.26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933,167	621,094	312,073	50.25
所得稅費用	(247,915)	(153,521)	(94,394)	61.49
本期淨利	685,252	467,573	217,679	46.5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本期營業收入成長 13.45%，計 891,051 仟元；致本期營業淨利成長 53.44%，計 279,375 仟元。
2. 本期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較去年同期增加 32,698 仟元，係因本期產生淨外幣兌換利益，且去年同期為淨外幣兌換損失所致。
3. 綜上所述，致本期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 46.56%，計 217,679 仟元。

三、現金流量：

-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本公司之現金流量主係日常營運所需一般資金。
-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並無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 數額(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174,242	1,816,915	2,110,486	880,671	-	-

註：1.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主要係源自銷貨產生之收現及支付營業所需之費用。

2.預計全年投資、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主要係發放股利及資本支出等。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一) 轉投資政策：
- 永信集團持續佈局全球，轉投資事業的設立，以掌握各地資源與整合各投資事業資源，致力開拓國際市場為目標，由原料藥研發、製劑生產到銷售，達成核心產品之上、中、下游產業鏈的垂直整合。
- (二) 獲利或虧損原因：
- 本公司以投資為專營業務，主要營收為認列各投資事業之經營損益。107年度認列之投資收入為837,810千元。本公司各轉投資事業營運穩定成長，106年度永信藥品動物用品相關業務整併至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整合國內動物保健事業與資源，並發揮綜效與持續創造佳績，新設立之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因處事業發展階段而呈現虧損；美國永信公司調整營業政策而逐漸改善營運狀況。
- (三) 改善計畫：
- 對於營運成果未如預期的轉投資事業，已依環境變化與集團發展目標，調整營運策略與實施計劃，配合集團資源支援與共享，應可在未來有所成果。
- (四)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 「穩定供應、品質可靠、成本有競爭力」的原料藥，為主要學名藥市場競爭決勝之鑰，終端市場能否有效掌握，更是企業長久發展關鍵。永信集團專注藥品與健康產業發展，往產業上游整合原料藥的研發生產供應、往下游擴展各主要市場銷售通路，將為集團未來投資之方向。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本公司目前資金部位不高，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影響不大。若有向金融市場融資之必要，將爭取優惠利率，以降低成本。其它被控股公司對於匯率變化，採自然避險控制外幣資金水位或與銀行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因應匯率變動風險。另通貨膨脹對本公司與集團無重大影響。
-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以穩健原則之經營理念，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等業務。
 2. 本公司依主管機關規範訂有「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並對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對象隨時風險評估，並依據相關作業程序辦理，以保障股東權益降低經營風險。
 3. 衍生性商品交易依據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無，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一般投資，尚無研發需求。
-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國內地區：健保局計畫調降藥品核價之措施，可能會對國內健保藥品的銷售有不利影響，惟影響尚難評估。本集團已積極拓展國內非健保市場與外銷銷售，減低國內健保藥價調降影響。
 2. 大陸地區：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調降藥品基本目錄藥品價格，但大陸整體市場持續成長，投資

事業仍能穩定成長。

3.美國地區：2018年美國政府改變供貨模式讓美國製造商可以使用非TAA國家的原料生產供政府標使用，投資事業能有商業機會。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擬定資安管理策略及相關管理辦法，要求所屬公司落實執行，並定期召開IT主管會議討論相關資安策略及經驗分享。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永信設立之初，創辦人即以「提供最佳的藥品、增進人類的健康」為企業宗旨。由設立永信運動公園提供大眾運動健身園地、成立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積極參與慈善救助、每年舉辦全國最大規模的永信杯排球賽等，永信早已建立維護國人健康的企業形象。

近年來，鑑於長者照護的社會問題，設立松柏園養護中心，提供長者專業、細緻、舒適的照護環境。而為提昇國人對健康知識的認知，並藉由相關生技醫藥學術活動之宣導及鼓勵專業人員對生技醫藥科學之研究，成立財團法人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辦理各項獎助與宣導活動。

永信集團將持續落實「維護國人健康、關懷社會」的企業形象，由台灣到國際，成就人類健康與企業永續發展的願景。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制修訂內部控制之評估、投資、管理等規章辦法及作業標準書(SOP)，以估算併購之預期效益及控制可能之風險與因應措施。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發生。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緣台中市大甲區賢仁段311、314、315、316、316-1、317及325號共七筆土地由本公司與多數人共有，其中一共有人請求分割共有物，向台灣台中地方法院提起分割共有物訴訟。本案於民國107年5月24日經一審判決，土地由本公司單獨所有，本公司並應補償其他共有人。後本公司於法定期間提起上訴，全案目前由台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審理中。惟截至刊印日止，本案尚未判決，目前無法評估可能結果。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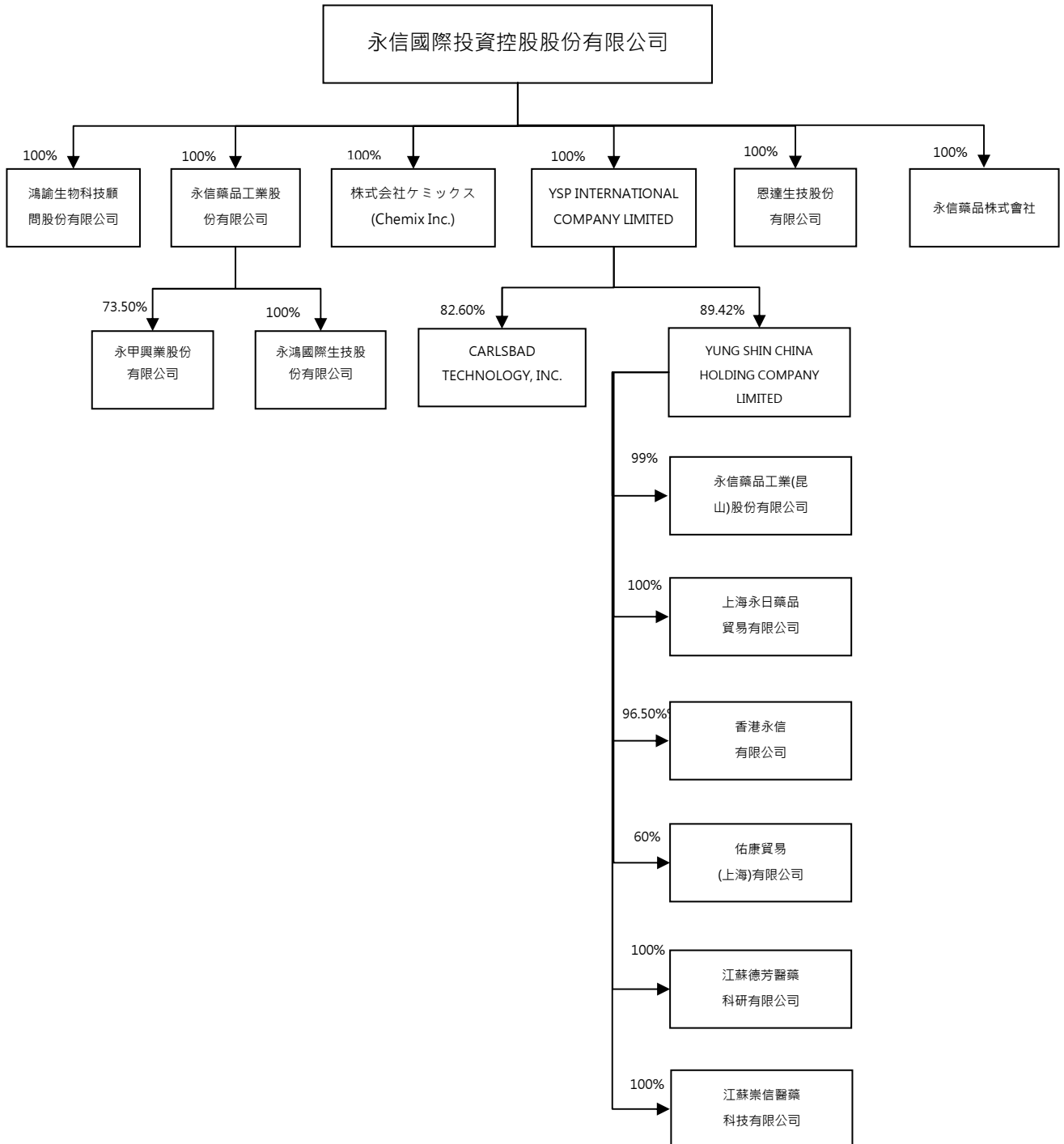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965.08.26	台中市大甲區中山路一段 1191 號	NTD1,691,097,930	醫藥品、動物藥品、農業工業藥品及化妝品之製造及買賣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2001.06.28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4 th Floor Ellen Skelton Building, 3076 Sir Francis Drake Highway,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VG1110(P.O. Box 3444)	USD39,933,647	買賣、投資及其他相關業務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1990.12.07	5922 Farnsworth Court Suite 101, Carlsbad, CA 92008 U.S.A.	USD24,836,510	製造學名藥及研發藥品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2000.06.20	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USD31,693,745	買賣、投資及其他相關業務
永信藥品株式會社	2012.03.05	日本國橫濱市港北区新横浜 2 丁目 15 番 10	JPY50,000,000	醫藥品、醫藥品原料、動物用醫藥品、食品、食品原料、添加劑、健康食品、化粧品、特殊化學品、醫療設備及儀器研究開發、製造、販賣、進口及出口、國內國外投資業務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	1994.12.01	上海市自由貿易試驗區 C 區基隆路 1 號湯臣國貿大廈 15 樓 1524、1528 室	USD4,000,000	國際貿易、區內企業間貿易及區內貿易代理，通過與國內有進口權的企業簽訂貿易代理合同，可與非自貿區企業從事貿易業務，區內倉儲及商業性簡單加工，區內自置房產的經營業務，貨物及技術進出口(不含分銷及國家禁止項目)。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1994.12.12	江蘇省昆山市陸家鎮金陽西路 191 號	RMB114,352,311	生產片劑(含外用)、硬膠囊劑、乳膏劑、小容量注射劑、進口藥品分包裝(乳膏劑、硬膠囊劑)、軟膏劑、凝膠劑，銷售自產產品
香港永信有限公司	1985.06.07	香港新界葵涌貨櫃碼頭路 88 號永得利廣場第一座 11 樓 3、5、6 室	HKD8,000,000	出入口及經銷人用、動物用藥品
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2006.12.19	上海市自由貿易試驗區東方路 710 號 708 室	USD2,500,000	藥用中間體、化妝品、食品、保健食品及食用農產品，生產前述產品的設備、儀器及其化學原料、化學輔料、人體檢驗試劑、日用品、化肥的批發、零售(限分支機構經營)、佣金代理(拍賣除外)、上述產品及相關技術的進出口，提供相關配套服務。
江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公司	2008.07.23	江蘇省昆山市陸家鎮金陽西路 191 號	USD2,500,000	醫藥產品的研發及研發成果之轉讓、授權
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2017.03.29	江蘇省昆山市玉山鎮元豐路 168 號 3 號房小核酸研究所研發樓四層	USD3,000,000	醫藥化學、生物科技、健康產業相關領域的技術研發；分析檢測技術開發；上述技術轉讓、技術諮詢、技術服務；藥品臨床研究技術服務、臨床樣品檢驗檢測、臨床試驗數據管理服務、統計分析服務與註冊申請相關服務；貨物及技術進出口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974.02.08	台北市松山區民權東路三段 181 號 12 樓	NTD5,000,000	進出口貿易業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006.04.19	台中市大雅區科雅路 32 號 5 樓	NTD50,000,000	藥品檢驗、新藥臨床試驗與分析
CHEMIX INC.	1987.11.13	日本國橫濱市港北区新横浜 2 丁目 15 番 10	JPY10,000,000	醫藥品及工業用藥品之輸入與國內販賣、醫藥品之製造與販賣、醫藥品及工業用藥品之輸出、上述各項之附隨相關之一切業務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05.09	台北市松山區民權東路三段 181 號 12 樓	NTD550,000,000	動物藥品製造及買賣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藥品製造業、販賣業、進出口業、化妝品、食品、醫療器材、生技服務等。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7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裕	169,109,793	100%
	董 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玲津		
	董 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信		
	董 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全		
	董 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盟弼		
	董 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沙晉康		
	董 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坤賢		
	董 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許恩得		
	董 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許光陽		
	總經理	李玲津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董 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全	10,000	100%
	董 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裕		
	董 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玲津		
	董 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信		
	董 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盟弼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董 事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全	20,515,740	83.18%
	董 事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玲津		
	董 事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裕		
	董 事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信		
	董 事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林盟弼		
	總經理	尹國魂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董 事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全	28,341,265	91.62%
	董 事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玲津		
	董 事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裕		
	董 事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信		
	董 事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卓嘉和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長/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全	-	91.62%
	董 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玲津		
	董 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裕		
	董 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信		
	董 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卓嘉和		
	監察人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其濃		
	總經理	李芳全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全	100,995,961	90.71%
	董 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裕		
	董 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玲津		
	董 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信		
	董 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卓嘉和		
	監察人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其澧		
	監察人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尹國魂		
	監察人	沈燕		
	總經理	吳苗		
YUNG SHIN COMPANY LIMITED (香港永信)	董事長/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全	7,720	88.41%
	董 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玲津		
	董 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裕		
	董 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信		
	董 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卓嘉和		
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信	-	70.12%
	董 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玲津		
	董 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裕		
	董 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全		
	董 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Anis Bin Ahmad		
	監察人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其澧		
江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公司	總經理	李芳信	-	91.62%
	董事長/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全		
	董 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玲津		
	董 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裕		
	董 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信		
	董 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卓嘉和		
	監察人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其澧		
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總經理	蕭哲彥	-	91.62%
	董事長/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全		
	董 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裕		
	董 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信		
	董 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卓嘉和		
	董 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簡志維		
	監察人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其澧		
	總經理	劉正斌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董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玲津	3,675	73.5%
	董 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湯偉珍		
	董 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秀莉		
	董 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裕		
	監察人	李芳全		
永信株式會社	董事長/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裕	1,000	100%
	董 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全		
	董 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信		
	董 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鍾威凱		
	董 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周紹偉		
	監察人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簡志維		
	總經理	李芳裕		
CHEMIX INC.	董事長/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裕	192	100%
	董 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全		
	董 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鍾威凱		
	董 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周紹偉		
	董 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吉岡義篤		
	監察人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信		
	總經理	李芳裕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全	5,000,000	100%
	董 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裕		
	董 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盟弼		
	董 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善炯		
	董 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簡志維		
	監察人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佩君		
	總經理	李仰哲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董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裕	55,000,000	100%
	董 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玲津		
	董 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信		
	董 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全		
	董 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鍾威凱		
	監察人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佩君		
	總經理	鍾威凱		

(二)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691,098	7,092,433	2,698,724	4,393,709	4,446,941	824,238	843,723	4.99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1,208,096	1,839,355	-	1,839,355	-	(34)	28,345	2,834.48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752,021	1,033,456	983,529	49,927	582,871	(9,490)	(37,491)	(1.51)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957,683	823,163	-	823,163	-	(1,191)	(40,504)	(1.28)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	121,120	90,360	5,161	85,199	69,750	(2,051)	2,212	-
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94,949	39,380	3,175	36,205	17,205	(13,509)	(12,202)	-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415,359	1,100,534	504,790	595,744	1,088,055	7,414	2,918	0.03
江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公司	75,700	13,038	458	12,580	181	(4,116)	(2,367)	-
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90,900	48,567	17,584	30,983	1,683	(33,399)	(34,022)	-
香港永信有限公司	31,178	62,341	11,743	50,598	36,195	901	867	108.45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7,748	4,405	13,343	7,976	1,539	1,307	261.53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172,000	63,263	28,076	35,188	-	(1,023)	(3,371)	(0.20)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4,065	36,304	(12,238)	29,186	(26,363)	(29,168)	(5.83)
永信藥品株式會社	18,729	8,544	53	8,491	-	(77)	(130)	(130.10)
Chemix Inc.	3,071	514,264	149,553	364,711	610,138	12,302	10,058	52,384.43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	1,238,636	385,607	853,029	1,044,439	151,001	119,903	2.18

註：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解散，業經台中市政府府授經商字第 10607018000 號核准在案，惟尚在清算程序中。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本年報第 72 頁至第 126 頁。

(四)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五)聲明書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李芳全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子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比例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及金額	處分股數及金額	投資損益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持有股數及金額	設定質權情形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本公司貸與子公司金額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5,000 仟元	自有資金	73.5%	100.1.3	58,059 股 1,958 仟元	-	-	58,059 股 1,958 仟元	無	無	無

註：

- 1.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原於民國 83 年 9 月 22 日取得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因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 月 3 日由永信藥品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立新設，該所持有永信藥品股票同時轉換為本公司股票。
- 2.永甲興業於民國 100 年 1 月 3 日持有本公司股票數量為 55,295 股，持股金額為 1,958 仟元。
- 3.永甲興業於民國104年9月5日取得本公司盈餘轉增資新股，故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永甲興業持有本公司股票數量為58,059股，持股金額為1,958仟元。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李 全





YUNGSHIN Global Holding Corporation

永信國際投控